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美食飨宴

 **eBOOK**
网络资源 免费下载

第一章

“啪！”清脆的龟裂声在一间翠绿的小竹屋中响起。小竹屋内挤满了将近十个人，人人面面相觑，诧异待说不出话来。其中一位白发长须的老翁，身着与现今社会脱节的儒衫，目瞪口呆地看着桌上贱破不堪的龟壳。

“这……”他用了将近七十年的珐琅龟壳怎么含在为一个月甫出生不两个月的小婴儿上卦时，莫名其妙地震碎得不成龟样。

一直站在老翁身旁的俊美男子，也就是小娃儿的父亲胡道哲，了然地轻叹了口气，似乎出现在桌上的贱破龟壳早在他的意料之中。他坚信自己不迷信，绝对不迷信！事实上，不光是他，胡家小自他刚上高中的小弟胡道伦，长至他母亲胡孙月娘，全家上上下下，没半个人迷信占卜之术。但是人不能“铁齿”，绝对不能“铁齿”！

这是他在自己刚出生不到两个月的儿子第一百零八次算命失败之后得来的心得。

第一次替儿子胡榛莫算命源自于他儿子办的满月酒会。当时一位友人趁着酒兴，拉着另一位略通占卜之术的朋友，一块儿为刚满月的儿子算命卜卦。当时大伙儿也只是抱着好玩、助兴的心态，没一个人真的认真。想到这里，胡道哲不由得又叹了口气，回想起当时的混乱情况……

胡道哲的大学同学王家干吹了吹上半干的宣纸，让上头写着胡榛莫生辰八字的笔墨干得快一些。过了一会，纸上的墨水已呈现半干状态，于是他又拿起笔沾了些墨，准备开始为胡榛莫批下他的命理。王家干面带微笑地瞥了眼胡道哲怀中的小男婴，才要下笔，突然“啪！”地一声，他手中的笔竟然莫名其妙地断成两截。

众人先是一愣，然后齐声大笑，其中还有人不断调侃胡道哲的吝啬小气，自个儿收藏了那么多好笔，却舍不得拿出一枝笔来为自己的宝贝儿子算命用。

此时的胡道哲犹如哑巴吃黄连，只能苦笑地看着大家。由于他对中国书法的爱好，于是有了收集毛笔和砚墨的癖好。刚才被王家干不小心失手折断的那枝笔，正是出自大陆毛笔名手毛笔通的得意作品翠玉笔。翠玉笔，顾名思义，是枝上等翡翠绿玉精心制成的毛笔，笔身坚硬顺手，笔毛更采用上等马鬃精心制作而成。这枝毛笔可说是极品中的极品，就算是有钱也买不到呀。但毛笔无缘无故断了总是事实，一直抱着小孩站在王家干身边的胡道哲，也只能在心底自认倒霉，无话可说。

而王家干愣愣地看着手中的断笔，心中大为不解，他刚才又没出力，笔怎么会突然断了呢？无缘无故弄坏道哲一枝好笔，他心里十分过意不去。道哲爱笔成痴，身为多年好友的他，心里可清楚得很。想到这里，王家干暗暗在心中打定主意，今天就是不回家，也要替胡榛莫这小侄儿批个好字，好好替他把命理给算个透彻，算是给道哲的赔礼。心念一定，他转向胡道哲又要了枝毛笔。胡道哲忍痛地拿出另外一枝收藏的好笔给他。

王家干才小心翼翼地接过新笔，但下一瞬间，奇怪的事又发生了。才刚沾了下墨汁的毛笔，写都还没来得及写，这枝价值不菲的石竹笔竟又硬生

生地断成两截，报销了。

怎么会这样？王家干目瞪口呆地看着手中的断笔。不可能的啊！他刚才执笔的力道连掐死只蚂蚁都有问题，怎么可能会折断手中如钢似铁的石笔呢？但他手中的断笔又做何解释？胡道哲望着好友手中的断笔，心里有说不出的痛啊！这枝石竹笔比刚才折断的翠玉笔更加名贵，相传是唐朝年间李太白曾经用过的好笔，他当初不知花了多少心血才弄到。

为了避免再让爱笔惨遭恶耗，他决定叫停了，反正他们一家人又不相信算命这一套。只是以他一人之力，如何能独排众议。

在家人及其它好友的起哄下，他只好忍痛再拿出收藏的好笔。令众人诧异的是，前前后后一共八枝上好的毛笔，下场全都一样。最后，胡道哲夫妻俩干脆听友人的劝，带着刚满月的小孩到知名的算命师那儿，甫出生的儿子求上一卦。离奇的是，凡是要用来替胡榛莫算命看相的工具，无不自行报销。

就这样，他们试遍了全台湾的算命馆，又经人辗转介绍，到了中国大陆。历经几次失败后，一行人来到了今天这个位在庐山深山里的小竹屋。上回在北京遇到的算命师说过，这小竹屋里住着一位出世高人黄师父，据说他能断人吉凶、窥其前世、预测未来，只是他一向自视甚高，从不轻易为人卜卦看相。为了让黄师父知道他们的诚意，胡老夫人一声令下，所有的胡家子弟全都得出席这回的卜卦大会。

这会儿看着桌上残缺不全的龟壳，胡老夫人又惊又惧，颤着声问道：“黄师父，这……这是怎么回事？”“这……”黄师父沉着脸，说实在的，他也不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为人卜卦快七十年了，他从来没遇过这种事。

“黄师父，你直说无妨。”胡道哲忍着痛问道。见黄师父沉默不语，他及在场的胡家人全误以是有了恶兆。

“这……”黄师父又“这”了一回，但这可不是他在混词或故弄玄虚，实在是他无话可讲啊！

“你别一直‘这’个没完！你倒是说话啊！”胡家的老么，也是当事小婴儿的小叔叔胡道伦吼出声。为了他这个小侄子，他不惜逃课，爽掉和女友们的约会，千里迢迢地跑来这个鸟不生蛋、狗不拉屎，汽车开不进来的烂地方。眼前这个老头若再给他“这”下去，他一定当场翻脸，给他一顿“粗饱”，以感谢他让他走了半天，走得脚都快断了才来到的“人间仙境”“小弟！”胡道伦的其它兄姊连声斥喝他。

黄师父朝他们摇手，说道：“没关系。”看了胡道伦一眼，他竟有些幸灾乐祸地笑了。“这位小兄弟，你上半辈子艳福不浅喔！不过，老朽给你个建议，要享福就趁现在，不然再过个几年，你就就惨了。”“你这话是什么意思？”这糟老头搞不清楚状况，要算命的是他侄子，不是他呀！

再说，现在都民国几年了，说起话来竟然还咬文嚼字，自称老朽；最爆笑的是他还穿着电视上古装剧才有的儒衫！天啊！这老头该不会头壳坏掉了吧？黄师父闻言，只是淡淡地笑说：“天机不可泄漏。”白痴老头！胡道伦在心中暗骂，既然是天机，那刚才他喳呼个什么劲嘛！

小婴儿的母亲崔茵蔚，娇柔的脸上全是泪水，心急地拉着黄师父追问：“黄师父，这孩子到底怎么一回事？什么我们找了这么多算命师，没有一个能算出他的命？麻烦你告诉我，求求你！”她再也按捺不住内心的不安，生怕怀中的宝贝有着乖舛的命运。

黄师父轻叹口气，“胡夫人别激动，不是我不告诉你们，是我没东西可说。”“什么？”这和所有胡榛莫算过命的算命师所说的话十分雷同。胡家人果然地看着他，久久说不出一句话。

末了，胡家长子，也是小婴儿的父亲胡道哲难过地沉声问道：“不知黄师父是否知道有谁可以解出小犬的命？”黄师父是中国大陆算命师中公认的大师，如果连他都没办法的话，那恐怕就……“这……”是有一个人可以，但是“他”不会肯的。

“黄师父，我求求你指点一条明路。”见他有所迟疑，崔茵蔚连忙出声相求。

“我也不知道他肯不肯帮你们。”毕竟那个人比他龟毛上千倍，他可没把握说服他。

“没关系，只要你告诉我们他是谁，人在哪里，接下来的，我们自己会想法子。”握着妻子的手，胡道哲说道。

见众人一脸坚持，黄师父叹了口气，说：“好吧，我就告诉你们，我说的那个人就是我师父。”“你师父！”大伙全部瞠目结舌地瞪着他。

拜托！看他那个样，少说也有七十多岁，更别提他师父了，没个一百，至少也有九十了，怎么替人算命？再说他师父说不定早回苏州卖鸭蛋了！

“喂！你耍我们啊！”胡道伦沉不住气，不顾兄姊们的斥喝，气冲冲地冲到黄师父面前，一把揪着他的衣领，大声咆哮：“找你师父？你要我们到冥王殿找啊！”对于他的无礼，黄师父只是淡淡一笑，在众人还投反应过来之前，身子轻轻一扭转，摆脱了胡道伦的箝制，又回到先前的竹椅上坐好，手中还端着一杯香茗。

“小兄弟，你误会了，我师父人还好好的，他现在人就在……”“这儿！”在众人的错愕声中，只见一位不见老态、面色红润，但长须发色明显呈现银色的老人家，缓步走进竹屋。

“师父。”黄师父一改笑脸，恭敬地在老人家面前哈腰问好。

老人家轻哼一声，不理睬他的问候，径自坐下。

“师父，这么多人在，你就多少给我留点面子嘛。”黄师父红着老脸，尴尬地瞟看了下四周，语气中忍不住带些抱怨。师父就爱记仇，不过就是偷吃了他的桂花莲枣糕而已，干嘛气得老在那里哼哼哈哈的。

不理睬他的抱怨，老人家又重哼了一声。“像你这种不屑徒弟，我干嘛替你留面子！”“师父……”“闭嘴！没空理你。”重声斥退他之后，老人家转向胡家人，对着抱着小婴儿的崔茵蔚说：“把小孩给我看看。”刚才的对话，他在外头全听到了。他那个没用的笨徒弟，每天就只知道偷吃他私藏的好东西，该学的东西全没学好。平时若在他面前“出捶”就算了，现在竟然丢脸到外人面前去了，他当初是发什么疯，怎么会收他进门呢？崔茵蔚闻言，连忙张开小婴儿的心手，递到老人家面前去。

老人家握着小婴儿的小手，看着他的掌印，看着、看着不禁皱起眉头。

“这……”拜托！不会又来了吧！胡道伦在心中暗忖。这两个师徒是怎么回事，怎么开口就只会“这”字？老人家放开小婴儿的小手，低头念念有辞地掐指运算，好半晌，整座竹屋里就只听到他的低喃声。就在胡道伦忍不住想破口大骂时，老人家突然抬起头，“啊！”了好大一声，当场吓了他一跳。

“你啊什么呀！”臭老头！糟老头！胡道伦吓得猛拍胸。

老人家白了他一眼，像是在指责他不知敬老尊贤。

被他一瞪，胡道伦当场有些头皮发麻地猛吞口水，连忙将视线转向他处。

“大师，你算出什么来了？”胡道哲急忙问着。老人家露出进门后的第一个笑容，大手轻抚着小婴儿细嫩的小脸，微笑道：“这个小娃儿命可好了。”“怎么说？”“这小娃儿一生一帆风顺、无病无难、不论在家或是在外，皆是天之骄子、人中之龙，命好得不能再好了，只是……”“只是什么？”爱子心切的崔茵蔚追问。

“只是这孩子的出生时辰适逢天狗吃月，也就是现在所谓的月蚀。”“月蚀的时候出生又如何？”胡道哲问道。

“寻常月蚀当然是不怎么样，但这次的月蚀正巧遇上了千年一次的‘恶星现’。”他走到一旁的竹藤书架前，翻山了一本深蓝色封皮的书本，翻开其中的一页，缓缓说道：“夜如昼、日蚀现、福星降。日如昏，日月隐，灾星山。昼如夜，狗吃月，恶星现。据祖师爷留下来的手抄本中记载，福星、灾星和恶星合称‘天三星’。”“什么意思？”胡道伦问道。念理科而且国文又烂的他，哪懂得这些咬文嚼字的东西。“每隔千年，天三星会现世一次。如果那天的天气晴朗，和风暖阳，昼夜都像白日一样温暖明亮，且白天适逢日全蚀，在正午时刻出生的小孩，极有可能是福星投胎。

又或者那日天色如灰似昏，整日不见日月，在巳时出生的小孩，极有可能是灾星投胎。

如果那天天色昼夜不分，白日如同黑昼，当晚又适逢天狗吃月，正子时刻出生的小孩，极有可能是恶星投胎。”叹了口气，他轻啜口茶水，又道：“天三星投胎，最糟的就属‘恶星现’，因为恶星性属恶，不亲人。虽不是每千年一次都有可能恶星投胎，但若真巧遇恶星投胎，那可就……”胡家人全目瞪口呆地望着他，纷纷不由自主地回想起小娃娃出生的那天，一大早天色就漆黑如夜，电视新闻还为了这个奇特现象做了份特别报导，说是因为臭氧层破洞，加上人为污染所造成的异常现象。

胡道伦开口问道：“那‘性属恶，不亲人’又是怎么回事？”真的是越听越惊，他的小侄子怎么来头那么恐怖哩。“恶星投胎者性情恶狠，个性唯我独尊，天生的寡情冷血。简单点说就是自私自利，要他在乎重视自己以外的人是很难的，非常鸡。”“哇！”胡道伦惊呼一声，“那我们家不就出了个自私自利的大变态？”这可是有违家风的事啊！他们胡家在台湾可是有名的大善人，急公好义就先不提了，光是非营利的基金会就不知道办了多少个。总而言之，依他看来，干脆把这小孩给扔了，免得日后越养越伤心。不过，这话他可不敢说出口，毕竟老妈盼了许久才出世的金孙，他可不敢有所不敬。

意味深长地看了胡家人一眼，老人家又执起小婴儿的小手，看了会儿，叹道：“这小娃儿适逢正子时出生，巧遇天狗吃月。天狗吃月，是以无月。无月者无光也……无光者暗也；暗者冷也；冷者无情也。”他顿了顿，继续说：“这小娃儿虽一生命犯桃花，但性属无情，命中不带夫妻宫和子女宫。简单点说就是这小娃儿没有妻儿命，注定孤老一生。”“怎……怎么会这样？”崔茵蔚忍不住痛哭出声。不管是什么投胎都好，都是她的心肝宝贝，她总是希望儿子能得到最好的！

胡道哲拥着妻子，心中五味杂陈地望着甫出世不久的宝贝儿子。他向来不信占卜之说，认为命运操纵在自己手中。可是，自从批不出榛莫的命理后，他的信念就动摇了。

这一个月来的奔波，更让他对命算之学产生了某种信仰，不再认为只是无稽之谈。

他和妻子的婚姻是绝对幸福，对于他们的儿子，他当然也希望他能得到幸福的，找到心中的命定恋人。如今听到儿子将孤独一人、终老一生，教他们夫妻俩怎么不难过，不伤心。

“大师，你……会不会看错了？”崔茵蔚抱持小小的希望问道。

“命里有时终需有，命里无时莫强求。”老人家边说边摇头。

“不会的，榛莫不会孤独一人、终老一生的！”崔茵蔚坚持地说。她楚楚可怜地迎向老人家的目光，祈求道：“大师，我求求你再替榛莫看一次，他不会孤老一生的，他会有爱他的妻子，尊敬他的儿女，绝对不会孤独终老的。”哽咽地说到最后，她已经不知道是在说服眼前的老人家，还是说服她自己了。

“他……”老人家才想开口劝她，但看她一脸泪痕，于是又低头看向小婴儿的掌纹，想找出一项好消息，以安抚爱子心切的娇柔母亲。

突然，一件出乎他意料的事情发生了！这是不可能的呀，刚刚他看的时候分明没有啊！他不可能看错的。可是，眼前这掌纹又做何解释？小婴儿的姻缘线怎么会……

白烟袅袅，香气飘飘，如梦似幻的月老居的姻缘亭中正对生了两位神仙，其中一位身着白袍，白发苍苍，长须及胸，脸色红润；另一位则身穿黑衣，黑发黑髯，面目严峻。

这两仙手捧着天界中著名的香茗，就这么你望望我，我望望你的，最后又望了下姻缘亭中能知古窥未的凡世镜，忍不住得意地，两仙狂笑了起来。

这位白发老翁正是素有月下老人之称的月老；黑髯者则更有来头了，正是掌握凡世人命生死的冥王老爷。月老收起得意的笑，又看了下凡世镜里鸡飞狗跳、鬼哭神号的景象，忍不住地，又狂笑了起来。

“我说冥王啊，你现在可相信我的眼光了吧。”月老边笑边说。

冥王笑着点头，十分满意地看着镜中惹起一片混乱的男主角。“月老，你这么说可就不对了，我可从没说过不相信你喔，我只说过要你好好找，可别挑颗烂芋头来充场面。”“冥王，你这么说可就侮辱‘仙’了！由我经手配对的男女哪一对不是圆圆满满、快快乐乐的！”“别激动，我只是随口说说而已。一把年纪了，别老是那么冲动行不行？”这么开不起玩笑！

月老白了他一眼。聪明点的就别跟他提他的红线牵得不好，不然他可是会当场翻脸的。他这两天被玉帝削得脸都快绿了，原因无他，因为人间现代近来离婚率不断上升，结婚率更是节节下降，于是乎，玉帝便认为他偷懒，以为他只知道找其它仙人闲磕牙，正事不知道好好做，红线随便绑绑就了事，使得人间现代怨偶不断。

其实这都得怪那些凡人喜新厌旧，怎能怪他红线牵得不好。说起来，红线姻缘也只是一个楔子，命运怎么说都还是掌握在他们自己手裏。正所谓“人定胜天”，如果那些凡人真要用脱掉自己小指上的红线，他也没法子啊。

看着月老一脸悻悻然，冥王识趣地带开话题，毕竟月老被削之事，在天界可是无仙不晓的大新闻。“对了，那个小妖女金铃，你打探到她的消息没？”说起那犹如恶鬼投胎的丫头，冥王就气。

“还没。”月老气馁地摇头。

那个金铃，她只不过是太上星君的关门弟子，但偏就生了张像是沾了

蜜的嘴，在天庭里的人际关系好得不得了。玉帝以及王母娘娘对她可宠了。本来嘛，她得宠关他们什么事，但坏就坏在这个小魔女顽皮不说，更喜欢到处惹是生非，尤其特别喜欢到冥府和月老居捣蛋。前些日子，她无聊没事地拿条红线硬要替镇压冥界的冥兽找寻伴侣，耍弄得冥兽大怒，大闹冥府！又使得一些该投胎的魂魄没能来得及投胎，一些不该投胎的却意外投胎了。这轮回一乱，姻缘也跟着乱了。月老为凡间男女所牵配好的红线，全让她给闹乱了，不是男女错配，就是时代错误。被这一团乱搞得气急败坏的两仙，再加上平时的旧恨，当下就杀到太上星君的住处，决定把金铃那个小妖女给砍成八八六十四段。

谁知道护徒心切的太上星君抢先在他们到来之前，把金铃给封在一个玉葫芦里，还把它埋藏在一个不为仙知的荒岛上，说是要关她个千百年，不再让她捣蛋使坏。哼！那金铃搞得冥凡两界大乱，就只关她个千百年，这说什么他们都不平。

没整得她哭爹喊娘的，他们绝不放过她！

“月老，你觉得这个法子真的可行？”冥王不确定地又问了一次。用这法子整小妖女他当然高兴，但可别害了其它人才好，不然玉帝一怪罪下来，没人担当得起。

“放心啦！！”冥王的顾忌他怎会不懂，也不想他月老可是靠这行吃饭的，怎么可能会“出捶”嘛！

“但那小子真的治得了金铃那个小妖女？”冥王指向凡此镜中的俊俏男子，不确定地问。金铃那个小妖女可不是普通花仙子，她的恐怖可怕，到现在他回想起来，还是会害怕得起鸡皮疙瘩。

“你放心，”月老信心十足她笑道：“金铃再恶，也恶不过那个恶星投胎的胡榛莫。

等咱们找到金铃，我马上把红线紧紧地绑在她和胡榛莫的小手指，你安啦！”“月老，你真的确定那个姓胡的小子没有姻缘线？你可别弄错了，要是真的“出捶”你就等着再被削吧。”不是他要怀疑月老，实在是最近月老被玉帝给吼得让他信心全失。

“废话！”月老红着一张老脸，立场有些不稳。“我在天界混了几千年，恶星有没有姻缘线我怎会搞不清楚，你当我其的那么‘矬’吗？”冥王怀疑地瞟了月老一眼。好吧！现在也只能相信他了！据他派出去找金铃的冥魂回报，已经有了金铃的线索，只要再过个把个月就可以找到她了。若是平常人，月老只要拿出红线将象征那对姻缘男女的泥娃娃紧紧绑住。但仙人可不像平凡人，他们可没有泥娃娃来绑。虽说恶星投了胎，成了凡人，有泥娃娃可绑了。但尚是仙子的金铃可没那么简单被摆平。金铃怎么说都还是个仙，月老可没有她的泥娃娃在手。至于将金铃与胡榛莫配成一对的目的，就是要让她体会一下什么叫水深火热。

天界里，大家宁可惹到金铃，也不愿碰到恶星。若说金铃是小妖女，那么恶星就是统治所有恶魔妖精的魔王了。他和月老深信，恶星绝对能将金铃给整得叫爹喊娘，向他们投降认错。

见冥王脸沉思，月老以为他又不相信他了。最近他实在是被大家怀疑的眼神给惹毛。

他用力咳了声，把沉思中的冥王给唤回神。“冥王，你要是真的不信，你再往凡世镜看一下。”月老指着凡世镜，信誓旦旦地说：“除了胡榛莫之外，

他身边每一个人的小指头上都有一小段红丝线。在我还没把红线绑在金铃和他的小指头上之前，他的小指头上绝对是空空如也，什么也没有。”照他所说的，冥王盯着凡世镜看了好一会儿，看着、看着，他的眉头越来越紧蹙，看向月老的眼神也越来越怀疑。

“你确定吗？”对于冥王不信任的口气，月老则是生气地白了他一眼，有些悻悻然地转向凡世镜，怒道：“都给你证据了，你还不信！你没看到他的小指上空空如也吗？哪来的……啊！”不可能的啊，恶星明明没有夫妻宫，而他也还没替他的泥娃娃绑线，什么他的小指头上会隐约出现红光？难道是……月若心下一惊，连忙向后一看——姻缘亭后，一对璧人正坐在姻缘石前，姻缘石上摆满了一对对缠绕着红线的泥娃娃。女孩穿得全身红，绝美的脸蛋上有着一对灵活的大眼睛，说不出的动人可爱。她身旁的男子一身黑衣，全身散发着冷峻的气息，但由于心怡的佳人坐在身边，他的眼光可是柔得快沁出水了呢。

“熙宫哥哥，你可要绑紧一点。这阵子我和爷爷可被玉帝给骂惨了，这些缠着红线的娃娃再这么容易脱落的话，我和爷爷可就真的完了。”说话的女孩不是别人，正是月老的宝贝孙女——喜鹊：而坐在他身边，任劳任怨地绑着娃娃的则是冥王的独子——阎熙宫。

他朝她微微一笑，柔声道：“我知道，我绑得很紧的，就算是请雷神用雷劈，也劈不开。”“那就好。”喜鹊满意地微笑点头，将阎熙宫绑好的一对泥娃娃放到姻缘石上后，他将脚边一袋满是灰尘的麻布袋打开。打开袋子后，阎熙宫问道：“喜鹊，你要我从仓库把这些女泥娃娃拿出来做什么？”喜鹊无奈地叹道：“还不是最近人界中的‘现代’不婚男女太多了，爷爷要我把这些没有婚配的男女凑合看看，看可不可以帮他们配成对。”“这么多女孩子怎么配？”阎熙宫看了看四周，除了姻缘石旁有一个男娃娃外，他可没看到其它的男娃娃。

“啊……”喜鹊叫了一声，懊恼道：“刚才光记得叫你帮我搬女娃娃的袋子，却忘了也要把男娃娃的袋子一并搬过来。仓库离这那么远，还得要再跑一趟，真讨厌！”“没关系。”阎熙宫爱怜地轻抚她的小脸，说：“我帮你去拿，你别生气了。”喜鹊闻言，开心地笑开了。拉着他的手，她柔声道：“谢谢熙宫哥哥。”看了看姻缘石旁的男娃娃：“不如我就先解决这个，反正这个也是没有婚配的怨男。”阎熙宫点头同意，“也好，省得待会儿拿来那一大袋后，忘了这个落单的。”他拿起他们刚才说的那个男娃娃，顺带再抽了一段红线，“喜鹊，找个适合的女娃娃给我。”喜鹊从麻布袋中拿出一个穿著围裙、手拿着小锅铲的呢娃娃，笑道：“就这个好了，两个娃娃看起来挺配的。”随便一拿就算数？敢情她真的是在凑合啊！阎熙宫看了喜鹊一眼，很识趣地没讲出心中的话。他乖乖接过女娃娃，拿起手中的红线，紧紧地将两个娃娃缠绕在一块。才刚把这封配好的呢娃娃放到姻缘石上，他一抬头，就看到自己的父亲和喜鹊的爷爷一脸惊骇、痛不欲生地朝他们奔跑过来，嘴里不停喊着：“手下留‘娃’啊！不要动那个男娃娃……”

第二章

胡榛莫坐在车子里，冷淡地瞥了眼刚他推开“闲鹤山庄”大铁门的佣人，点头以示招呼之后，便径自把车子开进老家的车库。由于是周末的关系，高速公路的车流量可说是平时的两至三倍，生性不爱拥挤的他，当下决定留在台北，不回南投参加一个月一次的家庭聚会。反正这聚会也实在无聊得紧，一群人聚在一块吃吃喝喝、聊人长短，不如不参加！但今早起床后，他突然心血来潮，想想回家参加聚会也不错，反正他都半年多没参加过了。刚上高速公路的时候，他还一副神清气爽的舒服模样，泰安收费站之后，他的心情开始变糟了。从头塞到尾也敢叫高速公路？说是龟行公路还差不多。

如此一来，想回家度假的好心情也全都没了，再加上刚才他在门口等了三十秒过后，才有人来为他开门，这一蹉跎，他更火了。下了车，胡榛莫拎着一只小型的直立式保温壶，黑着脸，心情气闷地走上三楼。

闲鹤山庄占地辽阔，全庄除了一栋内有四十几间房间的白色大庄园外，还有一个小湖泊，小马场，花园庭院，以及庄园后头那一大片山林。这栋欧洲式的房子共有三层楼，每层楼共有十五闲房左右。主卧室位居二楼的正中央，目前由胡家的长子胡道哲夫妇、也就是胡榛莫的父母居住。胡老夫人则因多年风湿痛的关系，几年前从二楼搬到一楼居住。至于胡榛莫的叔叔、姑姑和他们的小孩全都居住在一楼或二楼，换言之，三楼就只有胡榛莫一个人。其实，原先三楼还住了其它堂弟，只是后来不知什么原因，大伙儿全往楼下搬，最后只剩他一个人住在三楼。胡榛莫在经过二楼楼梯，正打算往三楼继续走去时，他眼尖地瞥到专用育婴室的门虚掩着，灯光也从门下的细缝中泄了出来。

咦？不会吧！胡榛莫的嘴角缓缓扬起一抹诡谲的笑容。他走上前推开门，诡异的笑意在看到躺在小床上安睡的小男孩时，更是灿亮得有如国庆日耀眼绚烂的烟火般……

胡家的老管家钱壮，手里拿着一大盆狗食在后院中四处穿梭。奇怪！庄里的狗狗呢？跑哪儿去了？平时它们总是待在后院，只要他一出声，它们一定马上出现在他跟前。可是他今天已经叫了好久了，还是不见狗狗们的踪影。

要不是事先知道大少爷今天不会回来，他一定会误以是大少爷的关系，狗狗们才会跑得不见狗迹。话说回来，这群狗也甚是可怜，一出世就让人丢在纸箱里，任它们在河里漂流。更可怜的是，它们歹命地叫出声，扰醒了在河边睡午觉的大少爷，并被心情很不爽的大少爷给带了回来，从此恶运缠身。也不知道大少爷是待它们怎么了，反正从那时候开始，只要是大少爷一出现，狗狗们随即躲至后院的茶棚下，缩成一团发抖，那样子说有多可怜就有多可怜。

找了半天都没看到胡家那六只忠心耿耿、血统纯良的挪威那爱犬，钱壮正觉得奇怪，想找个人问问时，却看见从后院走过来的佣人。

“阿福，你看到狗狗了吗？”他问着眼前看似有些呆愣的阿福。

“狗狗……”阿福想了下，说：“喔。全缩在茶棚下，也不知道发什么神经。”缩在茶棚里……难道大少爷回来了？大少爷不是说不回来吗？“对了，”阿福突然想到大少爷刚到家的事。

“大少爷方才回来了。”“什……什么？”“我说大少爷回来了，还是我帮他开的门。”阿福得意洋洋地说，“我觉，大少爷根本不像你们说的那么恐怖，

他只是个性冷了些，事实上我觉得大少爷可俊了，他……”他喋喋不休地说着，心裏只想着要向其它新来的佣人炫耀见着大少爷的事，压根儿没意识到钱壮脸色有异。

钱壮一回过神，立即拔腿就跑，速度之快，完全看不出已是个五十多岁的人，他一心一意想通知其它人大少爷回来的消息，要大伙有心理准备，尤其今天大夫人的妹妹来访，还带了个小孙子来。那小男孩要是给大少爷看到了，还得了啊……

众人原是优闲地待在后花园的游泳池畔喝茶聊天，但是在听到钱壮的通报后，连忙起身往育婴室跑去，其中尤以小男孩的祖母最紧张。原本她是不想来的，但姊姊茵蔚再三跟她保证，说她那个恶魔外甥这次不会回家，要她放心带着孙子来玩，现在他却突然跑了回来，那小全全不就……就在大伙冲进育婴室时，只见胡榛莫笑容可掬，一双长脚优雅地交叠着，双手交握置于大腿上，面色温和地坐在沙发上，笑着站在一旁的小男孩全全。而小全全呢，正眼眶含着泪，一副想哭又不敢哭的模样，站在房间的正中央，高举双手边唱边跳。

胡榛莫置身大卧室，由于下午那个小孩的关系，他沉闷的心情终于回复了些，也开心了。他摊开桧木桌上的活页夹，心情不错，来做点事也好。这份文件是安全部主管陈大挪向他提的报告，说公司一位副理挪用公款五百万的事。五百万对公司来说根本算不了什么，不过，他们公司可不是什么慈善机构，可以任人拿了就走。

他鄙夷地嗤笑一声，缓缓念出纸上所写的个人资料。

“何大友，现年五十二岁，妻歿，育有一女何宁萍。于胡氏企业工作三十年，五年前升任财务部副理一职。亏空公款查证已有五年，共五百二十六万元整。根据其自白书，其亏空款项多数用于其女日常花用及在外所积欠的债款。”丢下手中的资料，胡榛莫冷笑一声。“白痴！为了女儿弄成这样，这种笨蛋留在公司有何用，饭桶一个！”不可否认他是冷血了一点，尤其在比较过他那些宅心仁厚的家人亲友后，他更是显得冷血无情。

商场上的人也都这么说他，因他连一点小弱点都没有，说他不在乎任何人、任何事，只在乎他自己。胡榛莫在心里冷哼一声，他怎么可能不在乎他的家人，他们要真是出了事，他难道会袖手旁观、不理睬他们的死活吗？在他很小的时候，意外从小叔叔口中得知自己是什么三天星中的“恶星”投胎，注定一辈子阴狠恶毒。想想也对，他还真的是阴沉毒辣了点，构不上半点善良的标准，和什么弃儿之家、动物之家参加了一大堆的胡家人完全不像。

他突然觉得有些闷，有些静，索性拿起桌上的遥控器打开电视，屏幕中一位娇艳可人的女主持人，身着可爱的小叮当围裙，正笑容甜美地说着开场白。

“各位观众朋友，欢迎收看这个星期的美食飨宴，我是何宁萍。今天……”何宁萍……胡榛莫觉得这个名字好耳熟，好象在哪听过。随意瞟了眼刚才丢在桌上的文件……对了！那个何老头的女儿不也叫何宁萍，这名字可不常见，难道是同一个人？他再拿起附在后头的照片仔细一看。宾果！果然是同一个女人。看了下手中的照片，再看看电视屏幕上的美女，他忽然淡淡地笑了，是那种不人知的阴谋笑容……

“今天的节目就为您介绍到此，感谢您的收看。如有任何意见，欢迎您写信到我们屏幕上的邮政信箱号码，下星期的美食飨宴再见。”结束了一天辛苦的录像工作，何宁萍解下身上的小型麦克风，递给一旁的节目助理。

耸耸酸痛的肩膀，她顺带把固定长发的夹子给拿下来。抬头看见身旁众人所露出的痴迷目光，她习惯性地朝他们微微一笑。她以前总是因这样的注视眼神而尴尬不已，如今她已习以为常，没什么感觉了。走回休息室，她把自己抛到舒服的大沙发上，重重吁了口气。她并不喜欢萤光幕前的工作，但五年前她刚从美国纽约烹饪学校毕业回国的时候，四处碰壁找不到工作，因为一般餐厅还是爱用男厨师，可是这个节目的制作人关强却独排众议，任用她“美食飨宴”的节目主持人，一做就是五年，让她从一个默默无闻的小厨师，窜变成现在拥有多家不同型态餐厅的负责人。

她名下的餐厅除了数家连锁的 COFFEESHOP、一家中式餐厅、一家法国餐厅、两家意大利餐厅和一家最近正在流行的减肥餐厅外，她还承包台北市著名的私立学校圣德伦学园的饮食服务。

大家常将她的成就归功于她美艳的外表，认为她是靠着外貌，让一些大财主为她开店，就连“美食飨宴”这个节目也被认为是她勾引节目制作人才得来的。但事实上，她名下的餐厅，除了里头的资深员工有干股外，根本就没有任何外资存在，更没有大家口中的某某大老板是她背后的金主，还是她的人幕之宾之类的事。

至于“美食飨宴”的制作人关强，他压根儿就不可能会喜欢上她的，因为他正是大家口中的“快乐家伙”……同性恋是也。

说起她当上这个节目主持人，其实是一件很莫名其妙的事。至于原因为何，那得追溯到当她刚从美国回来之后的事。当时，她四处碰壁，不仅我不着工作，应征的餐厅老板还无耻地建议她干脆别当厨师，他们愿意出钱供养她，只要她愿意当他们的情妇。

四处碰壁又惨遭言语侮辱之后，她索性厨师的工作暂时不找，先打些零工再说。

后来，她在一家电视台找到类似助理的工作，才上班第一天，就遇到现在这个节目的制作人关强。第一眼看到关强时，她直觉反应就知道他是个同性恋，即使他的外表如何阳刚，身材高大至少有一百九十公分以上，她还是知道他是个同性恋。有一回，她不小心说出他是同性恋，记得当时他脸上一阵红、一阵白，差点没当场昏倒。关家在政界可是大有名气，要是让家人知道他是个同性恋的话，他大概隔天就等着结婚拜堂。这也是后来他们熟识之后，关强告诉她的。

“叩！叩！”轻脆的敲门声打断她的沉思。

“请进。”这个时候会来烦她的大概只有那个无聊的关强，人会传出绯闻全拜他赐，有事没事就在她身边打转，还装出一副深情款款的蠢样。一位身材高壮的男子推门而入，身后还跟着一名面容憔悴、双鬓灰白的中年人。关强大步走到何宁萍身后，不由分说地紧拥住她。何宁萍一呆，还没来得及挣扎，就听到他在她耳边轻声说：“你老头来准没好事，你小心点。”何宁萍感激地看了他一眼，她父亲和她之间的事，在两人熟识之后，他全从她口中知道了。她轻轻挣脱开他，转向他身后的男人，冷淡地问：“有事吗？”看了眼在她身旁的关强，何大友以着一样的口吻问道：“我们可以私下谈谈吗？”

对眼前这个男人，他一向没好感。

关强轻笑着，先声夺人地说：“我和萍萍之间没什么秘密，你想说什么就尽管说。”又来了，唯恐天下不乱的笨蛋！何宁萍没好气地白了他一眼，用力顶了下他的胸口，极满意地听到他闷哼出声。

关强揉揉胸口，埋怨地说：“女人，对你老板客气点。”“好啦，快滚啦！”她轻声敷衍他两句，便把他往门外推去。

关上门后，她转向何大友，“请坐，想喝点什么吗？”示意他在单人沙发上坐下，她则坐在原先的长沙发上。

“不用了。”“有事吗？”不想和他啰唆，她单刀直入地问。

“呃……”何大友一改冷淡表情，有些手足无措地看着她。

何宁萍冷笑一声，道：“有什么话你尽管说，你知道我一定会帮忙的，我欠你的不是吗？”对她的暗讽，何大友老脸一红，有些难堪地吼道：“你这是什么态度？我怎么说都是你的亲生父亲，没有我，你能长这么大吗？”她嘲弄地睨了他一眼，“是吗？”“当……然是。”“随你怎么说。你今天来到底要我帮你什么？”厌恶的口吻像是受不了他似的。

“你还记得你妈临终前的话吗？”听到他提及自己的亡母，何宁萍脸色一沉，冷声道：“你不用拿我妈来压我，我答应过的事一定会照办。”“那就好。”何大友轻吁了口气。“你能记得那就最好不过了。”“但请你也别忘了，我答应过只帮你一次，这次之后，你别想我会再出手帮助你。”“没关系系，只要你帮我搞定这件事就行了。”她朝他伸出手，“先把玉镯子给我。”“不成！”他摇头道：“等你帮我解决这件事后，我再把玉镯子还你。反正也不是什么值钱货，你琼姨说留着也没用。”“别在我面前提那女人的名字。”何宁萍脸色一变，冷声警告他，“你不还我玉镯子，休想我出手帮你。”见她一脸坚持，何大友只好先过一步：“这事我得回家先跟你琼姨谈谈。”“笑话！那玉镯子不是不值钱吗？你干嘛还得回家跟她商量？”“可是……”小琼说过，只要玉镯子还在他们手中，要宁萍做什么她都会乖乖听话的。“没什么好可是的，你要是不把玉镯子还给我，休想我会帮你。”他们两个心里打什么主意，她清楚得很。

“你不先听听看我要你做什么？”“没差。”她冷笑一声，“只要你把玉镯子还我，我答应你的事就一定会办到。

否则，你就等着坐牢，和你的妻女相隔两地。”“你……”她怎么会知道？“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既然你都知道了，难道你真的要见死不救吗？说什么我都是你父亲，小琼是你继母，宁莞是你妹妹啊！”他又羞又怒地吼着。

何宁萍闻言，边笑边摇头。

“你笑什么？”她收起笑容，性感地拢拢长发，嘲讽道：“笑你啊。你是我老爸，这个不幸的事实我倒还承认，至于她们母女俩嘛，那就不用了！我一个人活得好好的，可没兴趣自揽麻烦上身。”何大友气得直喘气，“你这个不肖女！”何宁萍突然站起身，怒道：“住口！你凭什么指责我？除了给我姓氏，你还给过我什么？”“宁萍，你……”何大友像泄了气的气球，垂头丧气得说不出话来。

何宁萍重叹口气。“你到底要我怎么帮你？要钱吗？”她走到冰箱前，从里头拿出一罐果汁，打开一饮而下。

“不是。”他有些挫败，如果不是小琼以死威胁他，他根本不想向宁萍开

口，因为他实在亏欠她太多了。就像女儿所说的，他从没对地尽过一天做父亲的责任。

“那是什么？”她转过身看他。

“胡榛莫希望……”“谁是胡榛莫？”她打断他。

“胡榛莫是胡氏企业的总经理。”“然后呢？”“他希望……你去见他，然后你们……当面再谈”何大友吞吞吐吐说完。

“去见他？”何宁萍怀疑地看着他，冷声地问道：“为什么要我去见？你和他之间是不是有过什么协议？”“你别想歪了。”他紧张地猛摇手，连忙解释，“是他自己提出来的，我也不知道他为什么要见你？”虽然他们父女俩不和，但他也不会出卖自己的女儿。

好半晌过后，她才说：“好，只要你把玉镯子还我，我立刻跟他见面。”

名家设计的大会议室里，胡氏企业所有高级职员，正战战兢兢地面对每个星期一最痛苦、最害怕的早晨会报。站在台上报告的年轻开发部经理，努力不让惧意显露出来。

“最后，开发部希望以这次的“SUPER 二号”取代公司五年前所推出的“SUPER 一号”，相信在计算机网络普遍流行的推动下，“SUPER 二号”一定会成为公司在未来十年内的代表作。”语毕，他偷偷地咽了口口水，努力挤出一抹充满自信的微笑，看向坐在椭圆形原木会议桌主位的总经理胡榛莫。

胡榛莫面无表情，下巴顶着交叠成塔的双手，淡然地看着正等待他讲评的开发部经理。“总经理……”对于他的沉默，开发部经理紧张地舔了下干涩的双唇，干笑道：“您觉得这个计画怎么样？”“你觉得呢？”胡榛莫不答反问。

“我……”开发部经理登时哑口无言。他哪能觉得什么？就算他真的觉得怎样，也不敢表现出来。要是真让眼前这个人人之惧怕的恶魔知道他心里现在想些什么，他就别想再在这儿混到老了。

“说不出来吗？”胡榛莫淡淡一笑，顿时让参与会议的众人心惊胆战，冷汗直流。

“呃……”胡榛莫从椅子上站起身，走到开发部经理身边，搭着他的肩，微笑道：“黄经理，你觉得‘米虫原则’是什么？”“米……米虫……”黄经理努力想忽略搭在肩上的手，怎奈颤抖的双脚已经出卖他。

“对啊，”胡榛莫拍拍他的脸，笑得更和蔼可亲了。“就是本公司的米虫原则。”“公司的米虫原则？”有吗？公司有这个东西吗？怎么员工手册里没有。

“不知道吗？”见他一脸呆愣，胡榛莫失望地摇摇头，叹道：“亏你还在公司待了那么久，怎么连这个都不懂哩。”闻言，顿时觉得眼前一黑，完了！“还请总经理明示。”他诚惶诚恐地说。

睨了一眼，胡榛莫满意地点点头，笑道：“不错，不耻下问正是咱们公司开发部的精神。

“黄经理，让我告诉你好了，所谓的米虫原则不外乎是三句真言……混水摸鱼我抢先，发奋工作不可能，公司裁员独缺我。”“总经理，这什么意思？”“你不懂吗？”胡榛莫笑着坐回自己的座位。“贵部门不是一向把这个原则发挥得淋漓尽致，其它部门都没能出其右。”黄经理登时脸色苍白，连忙辩称，“总经理，你一定是听了什么人的谗言，才会误会我”胡榛莫突然

脸色一变，冷眼扫向他，“你的意思是说我是专门听信谗言的笨蛋？”“当然不是！我的意思是……”“是你想卷铺盖走路啰？”“不是！总经理，我……”胡榛莫冷哼一声，又打断他的话。“那我请问一下，你所谓的“SUPER 二号”和 SUPER 一号最大的差别在哪？”“差别？差别很多的，最明显的地方是……”“还是我替你说好了。”胡榛莫又笑着打断他的话，“最大的差别是在它们的颜色，‘SUPER 一号’的外壳是乳白色，而你所谓的本公司今年度最大的新开发‘SUPER 二号’则是铁灰色。”“这个……呃……”怎么会这样？总经理不是商学博士吗？他对计算机系统不是一窍不通，什么都不懂吗？“你以你刚才废话了一堆专有名词就可以混淆我吗？”胡榛莫拉下脸，口气阴沉地说：“告诉你，当我在麻省理工混的时候，你还不知道正被哪所高中踢出去！”麻省理工？怎么会？舅舅不是说总经理是哈佛大学商学院的学生。

“一天时间，我给你一天的时间，从明天起，我不希望再在公司里见到你。”混帐！这个公司是专养米虫废物的是不是？从接手公司近两年来，他不知道已经开除了多少靠裙带关系混进公司的笨蛋。

他冷着一张俊脸，从容地离开会议室，顿时也让其它经理松了一口气。

新官上任三把火，但这总经理上任也快两年了，再强烈的火也应该熄了吧！

还是总经理的这把火像火焰山的火，非得用芭蕉扇才能搨熄灭啊？

胡榛莫冷着脸，快步走向自己住在顶楼的办公室。再待在会议室中，难保他不会当场那个蠢蛋。什么东西嘛？去年花了上亿的预算在开发新产品上，结果姓黄的那个家伙竟敢交给他一个只换过颜色的旧货，敷衍了事。

都怪好心肠的蠢老爸，现在整家公司跟家族企业没两样，每个部门的主任经理，不是谁的儿子，就是某人的外甥，要不也是什么女友、小舅子。

“总经理。”在他正要进入办公室之前，秘书出声叫住他。

他停下脚步，站在办公室门前转头看她，“什么事？”公司里他最满意的大概就属这个秘书了，在他回来接掌公司之前，她就是他老爸的左右手，在公司也待了二十年，完全是靠能力往上爬，跟公司其它靠裙带关系的笨蛋不同。

“何小姐来了。”她指着她身后的门，“我照你的吩咐，让她在你的办公室等你。”“好的。”他朝她微颌首，继而推门进入办公室，看见站在落地窗前，不知在沉思什么的何宁萍。

察觉到两道炙人的目光，何宁萍缓缓转过身，对上视线的主人。站在她前方的男人，不可讳言的是个十分俊美的男人，狭长的双眼，明亮的黑眸带着些许邪气，直挺的鼻梁，单薄的唇，这会正似笑非笑地看着她。

痞子！这是他给她的第一印象。她敢对天发誓，眼前这个人绝对不好惹，他像只蓄势待发的黑豹，正盯着他的猎物。

在何宁萍打量他的同时，胡榛莫也在观察她，毕竟未来的一个月，她可是在他的生命中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明媚的双眸，小而挺的俏鼻，红润欲滴的樱唇，再配上细致的瓜子脸。漂亮的女人他见过不少，交往过的更是不在少数，不过要像眼前这女人美得娇媚性感但又不带妖媚邪淫，这他倒是没见过。只不过她绾在脑后的长发他可就不太欣赏了。不过才二十五岁，干嘛把自己弄得像个老女人似的？非得要她把那个丑陋的包子弄掉不可，未来的一个月，他可不想时时刻刻看到她这副模样。

“请坐。”他朝她性感一笑，他太了解这个笑容对女人的吸引力。

“谢谢。”白痴男人！没事笑得跟花痴一样，何宁萍在心中咒骂。

见她面无表情地在单人沙发上坐下，似乎半点也不受他的魅力影响，胡榛莫有些难堪地拉下脸，跟着在她对面的沙发上坐下。

“请问胡先生找我来有何贵干？”懒得与他绕圈子，何宁萍单刀直入地问。

够直接！这女人他很满意，不会啰哩八唆。

“想和你谈一笔交易。”她微蹙眉问道：“什么交易？”难道他想……“你清楚的。”他朝她眨眨眼。微微一笑。

何宁萍闻言，沉下脸，愤然地站起身，“你别以为用我父亲就可以威胁我，告诉你，要告他尽管去，我不在乎。”要她为了那个抛妻弃女的男人牺牲，他等下辈子吧。

胡榛莫嘲弄地看了她一眼，似笑非笑地说：“何小姐大可放心。一百二十个心，在下自认条件不错，周不着用钱来买女人。麻烦你坐下来好吗？这样仰看着你，我的脖子已经向我抗议了。”哇！这女人真狠，连自己老爸的死活都可以不管，但他依旧面色不改地谈笑着，没让心中的感觉显露出来。

听他这么一说，何宁萍有些不好意思地红了脸，暗自责怪自己的小心眼。凭他的外表和家世，要钓女人还不简单吗？她坐下来，歉然道：“抱歉。就不知道胡先生找我来有什么事？”“我说过了，想和你谈一笔交易。”“什么样的交易？”“只要你肯冒充我的未婚妻，以我未婚妻的身分陪我回南投老家住上两个星期，另外两个星期，你只要偶尔陪我在公众场合露露脸就行了。一个月后，你父亲亏空公司的五百二十六万完全一笔勾销，而且也不会留有任何纪录。”说完，他得意一笑，这么好的交易，她没理由不答应吧。再说，想当他未婚妻的女人多如过江之鲫，这女人不会笨到拒绝他。

“我不答应。”“什么？”没料到会是这个回答，他一时傻了眼，反应不过来。

“这是一千五百万的即期支票。”她从皮包里拿出一只信封，放在桌上递至他面前。“我以三倍的价钱赔偿贵公司的损失。”回过神后，他嘲弄地看了眼桌上的信封，没有接过来。“我可以相信这不是一张空头支票吗？”“什么意思？”她怒目以对。

“根据令尊所给的数据显示，挪用公款的原因是为了他那在外挥霍无度的女儿。”面对他的咄咄逼人，何宁萍蓦然撇开脸，眼底闪过一抹难以察觉的哀伤与失望。

“无话可说了？”他嘲讽道。哼！她要真有一千五百万，她老头干嘛还为了她挪用公款。

她回过头，冷眼睨着他，揶揄道：“贵公司在阁下的经营下竟然还没倒闭，真是奇迹！”他闻言双眼一眯，警告地瞪着她。

她送了他一个白眼，冷笑道：“难道我说错了吗？如果你肯勤劳点，事先派人调查我亲爱的父亲大人，那么你就会发现挥霍掉贵公司公款的人不是我，而是他与现任妻子所生的女儿。”见他不置一词地拿起桌上的活页夹，她出声阻止他，“不用看了！你手上那份个人资料应该是二十五年前的过期货，他早在二十年前就已离婚并再婚了。”“是吗？”他怀疑她笑了笑，眼光直勾勾地看进她眼底。

根据公司的规定，凡是个人资料有所变动时，都必须向公司的人事部

申请更改资料。

何大是公司的资深人员，相信他不会明知故犯。

“不相信可以找人去查啊！”她冷眼瞪了回去。

“我会找人查的。”说完，他态度一改，正色道：“不过就算你这张支票是真的，我也不收。如果你真有诚意想令尊解决问题，你唯一可做的只有答应我的要求，否则一切免谈。”她若有所思地看了他好一会儿，才说：“我相信凭你的条件，你绝对不缺女人。”

像这样的要求，你不觉得很可笑吗？”“谢谢你的赞美，我身边当然是不缺女人。”他满意地抿嘴一笑。“但我答应我奶奶下个星期一会回老家度个为期两星期的长假。”他突然嘲讽她笑了笑，“美其名是要我好好休息一下、度个假，事实上不过是一场变相的相亲大会。奶奶找来她手帕之交的孙女，老爸找来他大学好友的一双女儿，想看看三人中会不会有人被我看上。”别以大伙儿瞞着不说，他就会不晓得，等他乖乖回去送死。

“那也不错啊。”她就事论事地说：“几个面貌姣好、家教良好的千金小姐等着你亲自点召，这是多少男人求都求不到的事，你真是人在福中不知福。”他沉下脸，冷声道：“你说完了没？”她以她是谁啊？凭什么教训他？“没了。”她耸耸肩，识时务地回道。一个人独自生活这么多年，她非常了解“适可而止”的道理。

警告地瞪了她一眼，他才又说：“我不想结婚，自然对这种相亲节目感到厌烦。”不想结婚？那不就跟她一样。

“我可以假设你不想结婚的原因，是因为你仍在找寻生命中的最爱？”明知道这话愚蠢极了，但她还是问了出口。

闻言，他先是愣了一下，最后控制不住自己地大笑着。

笑了好久，他才在她的怒目之下，微笑道：“没想到我不为人知的秘密都让你给猜着了。请问你是如何得知我正在等待生命中的最爱？”他一改冷嘲热讽，含情脉脉地注视她。

“误会了你，我很抱歉，”她有些羞赧地白了他一眼，没好气地道：“但不能麻烦你收回你那令人作呕的眼。”其不知道自己是哪条神经“出捶”，竟然会问出那种白痴的问题。

胡榛莫戏谑地朝她眨眨眼，随即又恢复成平时的冷淡模样。

对于他变脸速度之快，何宁萍有些反应不过来。

“你答应了吗？”他又绕回原先的话题。

不答应行吗？她已经把玉镯子给收回来了。“真的只要一个月就行？”听她这么问，胡榛莫就知道事情成了。“不会再久了。”他嘴角漾出一抹满意的笑容。“那……好吧！”她咬牙答应，决定不去理会内心那股奇特的骚动。

“OK，我会再与你联络出发的时间。”“好，这是我的名片和住址。”她从皮包里拿出一张名片。在递给他之前，她想了下，出声向他询借身上的金笔，在名片后头写下其它的联络电话。“我把家和行动电话的号码都写在名片后头，相信你若要找我，应该是没什么问题”他接过名片，也拿出一张事先准备好的名片递给她“跟你的一样我把所有的联络电话全写在上头。相信你有事要找我，应该也不困难才是”见他递交名片之后就没再说什么，何宁萍心想，这大概是在暗示她该离开的讯号，于是她站起身，朝他说声再见之后，便转身离开。

若有所思地望着她离去的背影，他有个预感这次的相亲大会将会非常

有趣。

他竟然也开始期待和何宁萍的下次见面机会。

第三章

星期日上午十点，何宁萍一手提着精致的野餐篮，另一手拿着小型的旅行袋，迎着暖烘烘的阳光，站在自己居住的大楼前面等候胡榛莫，准备一块回南投，在他的家人亲友面前，担任他为期两个星期的未婚妻。

原本不是今天出发，但上个星期三她应邀到日本京都担任美食节烹饪比赛的裁判，至星期五下午才返抵国门，再加上她因要连续请假的关系，关强一声令下，交代这次必须一口气连录两集，于是昨天一整天她都待在摄影棚。胡榛莫也只能在百般不乐意之下，勉强同意星期日出发。为了平衡心里的郁闷，胡榛莫还对她下了但书，从台北到南投的部分路程，必须由她驾驶。胡榛莫的银色法拉利跑车扬起一阵飞沙地停在她跟前，透着黑漆如镜的太阳眼镜，得意无比地看着她低头猛咳嗽。

好不容易止住了咳，何宁萍气呼呼地白了车子里的男人一眼。等了好一会儿，都不见他有所行动之后，她只得认命地提起自己的行李，放进已经开放的行李箱中。放好小旅行袋后，她将野餐篮小心地放在后座，再坐进驾驶座旁的座位。

她一关上车门，胡榛莫便踩下油门，扬长而去，险些害她撞到前头的挡风玻璃。

“你赶着去投胎啊！”系好安全带后，她随即朝他大骂。

“你别开那么快，可不可以？”她只答应担任他的暂时未婚妻，可没答应陪他，“走完这一生”。

胡榛莫脸臭臭地恶瞪了她一眼，没好气地吼道：“不可以！”“为什么？”她气呼呼地转向他。

“刚才的路况报导说高速公路桃园以南全线大塞车！”他气愤地哼道：“待会儿被塞在高速公路上，全都是拜你所赐！”他一边开车，嘴里还不停地叨念着，“早说了要早点出门，偏偏就有人硬要拖到十点才出门。待会儿被塞在高速公路上你就别叫！”何宁萍听着、听着也忍不住发火了：“你念完了没！”转头睨了她一眼，胡榛莫嗤哼道：“还没！”天！他简直比女人还会念。

“早跟你说过了，为了请假，我昨天得多录一集备档，录到半夜才结束，今天早上多睡一点有什么错。”“随你！反正现在说什么都太晚了。”反正说来说去都是她的错就对了！

何宁萍厌恶地瞪了他一眼，最后她干脆闭上眼睛。

经过一个多小时的车程后，胡榛莫将车子驶下交流道。由于适逢连续假期，返乡游玩的人特别多，整个休息站里挤满了人。他在停车场来回绕了好几圈，才觅得一个停车位。一停好车，他推推正在假寐的何宁萍。

她有些睡意地揉揉眼睛，“干嘛？”“休息站到了，你看是要去买东西吃，还是去上洗手间，动作快一点。一路上我们只在这里停车，接下来即使看到休息站，我们也不会下去。”何宁萍摇摇头，仍有些爱困。“我去洗手间

就好了。”说完，她打开车门，径自下车往洗手间的方向走去。等到她再回到车上时，胡榛莫已经从休息站的贩卖部买了一大堆食物回来。

她厌恶地看了那些食物一眼，然后不置一词地撇开脸。

“别打它们的主意。”见她盯着他刚买回来的东西，胡榛莫警告地说。

“我没那么好的胃口。”她不屑地嗤道。

看她两手空空，他忍不住好奇地问：“你没买午餐吗？”“没有。”“连喝的都没买？”看了眼车外的艳阳，他好心地说道：“天气很热，我建议你还是去买瓶可乐或矿泉水什么的。”“不用了。”“那……”他沉重地看着手中的小型保温壶，过了许久，他才忍痛说道：“喏，这个分你喝好了。”她狐疑地肴着他递过来的保温壶，问道：“那里面是什么？”干嘛那么好心请她喝饮料？“喂！你那什么眼神？”他边骂边打开盖子，在杯盖中倒入黄澄澄的液体递给她，微怒道：“你别人在福中不知福！这可是我的独家配方“胡榛莫提神茶”，要不是看在你未来的两个星期内是我的未婚妻，你想喝，就等下辈子吧！还不拿去！”迟疑地接过他递交过来的提神茶，她害怕地盯着杯中黄得有些恶心的液体，轻声嗫嚅道：“真的要喝吗？”“废话！”他斥喝一声。“这独家配方的提神茶我可是从来不分人，今天好心分你，你还不知道感谢！”见他一脸坚持，再加上这大概是他这辈子唯一一次的善举，何宁萍心一横，打算一口灌下去了事。但她立刻后悔自己的决定，以极快的速度推开车门跳了出去，蹲在车旁干呕。天啊！这是什么鬼东西？尿啊！

“你干嘛？”胡榛莫跟着下车，不解地站在她身后张望。

好不容易压下阵阵翻涌的作呕感，何宁萍气嘟嘟地站起身，朝他吼道：“你故意整我啊！你那什么东西？真的有够难喝，简直和尿没有两样！”难喝的程度让她忍不住怀疑是不是刚才趁着她离开的时候，到厕所里偷装的尿。

“你...”听到她褻渎他最骄傲的提神茶，胡榛莫不禁怒火中天，气得浑身发颤。

“我什么？”她仰着头，睥睨地看着他。

“好！你好样的！待会儿在路上又饿又渴的时候，就别求我。”说完他坐回驾驶座，怒冲冲地甩上车门。

“没风度，老羞成怒的家伙，难喝还怕人家说。”也不想想看让她这个美食专家评论过是一件多么光荣的事，别人求都求不来耶。抱怨归抱怨，她还是识相地赶紧上车，谁知道那个没风度的人会不会愤怒地把她丢在这儿自个儿一个人开车走掉。

闲鹤山庄内从一大早就笼罩着诡谲的气氛，佣人们无不既期待又怕受伤害地等待好戏上。今天下午，胡家的长孙胡榛莫将带着他刚向众人宣告的未婚妻回到庄里度假。

在胡家长辈一再逼婚不果之下，他们决定来个绝地大反攻，直接将他们相中的名媛佳丽请回家中，让胡榛莫个日久生情，自愿套上婚姻枷锁。没想到胡榛莫却在这个节骨眼宣布订婚的大好消息，不由得让人怀疑这项婚约的可靠答度。

即使这次的婚约属实，胡榛莫要带未婚妻回老家的举动，也间接引起了一些效应。

一是胡老夫人邀请了旅美好友的孙女来台度假，美其名是想见见好友

口中的乖巧孙女，事实上却是想藉由这个机会，让她的长孙与对方互相熟识，进而谱出美丽恋曲。

二是胡榛莫的父亲胡道哲请了大学好友夫妇及女儿们一块来山庄度假。名义上是和好友相聚，但说穿了，他的目的也是想替自己年近三十的儿子相亲，只不过他的心思可比母亲细密多了。母亲打的是一对一的单人牌，一人出局，全盘皆输；他打的却是二对一的安全牌，也就是说就算是一个人出局的局面，好歹还有一个人呀！三是胡家老二胡道学的长子胡榛苍，以及他的妻子木翡菁，木翡菁是附近一个大牧场老板的独生女，与胡榛莫及胡榛苍年纪相近，各只相差一岁，其中以胡榛莫年纪最长，胡榛苍居中，木翡菁年纪最小，三人从小一块长大，算是青梅竹马的朋友。

当初，木翡菁苦恋胡榛莫多年，在友人鼓吹下，向他示爱却又惨遭拒绝，于是她在一怒之下，嫁给苦苦追求她的现在丈夫胡榛苍。即使在结婚多年之后，她仍无法对胡榛莫忘情，只要一逮到机会，她便向他示爱，甚至暗示只要他肯娶她，她马上跟胡榛苍离婚。

可惜她的深情告白非但没引起胡榛莫的响应，更使得他人居台北，难得回家一趟。

这整件事在闲鹤山庄算是件公开的秘密，所有人皆可怜胡榛苍的痴情，不齿木翡菁的行为。

总结以上三点，是以什么这次胡榛莫带未婚妻回家度假的举动会在闲鹤山庄造成未演先轰动的局面。就这样，诡谲的气氛继续弥漫在整个闲鹤山庄，莫不期待事件中的两位主角出现。

在高速公路拥挤不堪的车阵中，一辆银色跑车在艳阳下闪闪发亮。

车子行进到快一半车程的时候，胡榛莫粗鲁地推推身旁的何宁萍，恶声恶气地说：“再半个小时就换你接手，麻烦你清醒一下，不要再睡了。你不要你的小命，我还要哩。”都是这个女人害的，他现在快渴死了！经她那么一提，本来很好喝的提神茶，后来他喝起来竟然真的像尿，害他只好整壶倒掉。

何宁萍揉揉发疼的手臂，没好气地白了他一眼，“知道啦！”怕死！不会自己开啊！

“那就好。”他假笑道：“都快两点了，难怪肚子这么饿，待会儿等我休息时，我可要享用我的午餐啰。”哈！爱美不吃午餐就等着看他吃，自己饿肚子吧。

胡榛莫很自然地把何宁萍不买午餐的行为归咎于爱美、为了保持身材。

无聊！这有什么好炫耀的？何宁萍嗤之以鼻地哼了一声，冷笑地睨了他一眼，转身从后座拿出她一早就准备好的野餐篮。

胡榛莫莫名其妙地看着她，她那篮子里不是化妆品吗？她干嘛连开个车都要浓妆艳抹？现在她这样清清爽爽的，不是很好吗？不理睬他的注视，何宁萍径自打开野餐篮。

胡榛莫好奇地偷瞄，这一瞄，让他当场忍不住嚥了口口水。这野餐篮里什么都有，花样众多的三明治、美味可口的寿司、金黄色的奶油玉米，新鲜的沙拉餐盒，香味四溢的炸鸡腿，还有许多他叫不出名字的点心。最重要的是，她还准备了一壶冰凉的柠檬茶。

当着他的面，她从野餐篮里取出什锦寿司，张口就吃。

“喂！我也要。”见她吃完寿司，他连忙出声要求。

何宁萍轻哼了一声，佯装没听见他的话，当着他的面，取出一个潜水艇三明治，也是一样张口就吃。

见她又把手伸向松软的起司蛋糕，胡榛莫再也忍受不住地吼叫出声。

“喂！何宁萍，你聋了啊！我在叫你，你没听见吗？”“你叫什么？”拍开他伸过来的手，她戏谑道：“我本来就没准备你的份。你肚子饿，不会吃刚才在休息站的东西吗？”“你这女人怎么那么小气！准备那么多东西，分我一些会怎样？”“那你又大方到哪去？”鄙夷地扫了眼他装满食物的塑料袋，她假笑道：“刚才不知道是谁在炫耀哩，说什么待会儿休息的时候，可以好好吃一顿。怎么着，才一会儿的工夫，你全忘了？”“你……”他瞪大眼，死命地瞪着她。

突然，他将车子往路肩一停，转身对因他突如其来行为而呆楞住的何宁萍说：“换你接手了。”“什么？”这人又“见羞转生气”啦！

“我说时问到了，换你开车。”说完，他解开安全带，下车走到她那边，打开车门要她下车。

何宁萍傻愣愣地收起野餐篮，解开安全带后，听话地走到驾驶座接手方向盘。心里仍在他忽然转变的态度纳闷着。也不知怎么着，在她接手过后，路况竟然开始好转，车流量也渐渐减少。

照这个速度，应该不用一个小时，他们就可以到达目的地，何宁萍愉悦地想着。

她想将这个好消息分享给邻座的人，顺便改善一下车中诡谲的气氛，毕竟两个人还要佯装是未婚夫妻长达两星期之久，否则以两人相处的情形来看，相信没人会认为他们是热恋中的人。下定决心要和解的她，先为自己打气后，才笑容可掬地朝邻座转过脸去。

“现在的车况不错，我们应该……你……”她骤然瞪大双眼，不敢相信他竟敢这么无耻。

“我怎样？”胡榛莫舔干净手指上的鲜奶油，挑衅地说。

“你要不要脸啊？”何宁萍胀红了脸，气急败坏地指控道：“没经过我的同意，你凭什么偷吃我的东西？”一边要注意路况，一边又要转头和他吵架，何宁萍开始有些手忙脚乱。

“就凭你现在在开车，没法子阻止我的。”胡榛莫笑得得意极了。

“你……”就这样，车内的气氛登时糟得不能再糟。一对应该是“热恋”中的未婚男女，就这样开始冷战了。

闲鹤山庄里头的人，不管是主人或是拿薪水的佣人，这会儿全都挤在大门口，等着胡榛莫和他神秘未婚妻的到来。

胡道哲刚才和胡榛莫通过电话，推算他们应该再过两分钟就会到家。

远远地瞧见一辆骚包的银色跑车在私家车道上出现，由远至近时，大家清楚地瞧见车上的确是有两个人，换句话说，胡榛莫真的把他的未婚妻给带回来了。

“咻”地一声，法拉利跑车在众人面前显示出它的煞车性能，在时速六十公里的高速度下，安然停妥在众人面前，也顺带送了大家一脸灰。

在众人的咳嗽声中，胡榛莫率先跳下车，走到已经自动打开车门下车的何宁萍身旁，以着十分冷硬的口吻介绍：“何宁萍，我的未婚妻。”然后他

转向钱壮，漠然道：“帮她准备一间客房。”语毕，他留下一园子驻足不动的人，率先走进家门。

众人傻愣愣地望着他离去时的身影，好不容易有人回过神时，女主角何宁萍已经拉着钱壮离开现场。

“这是怎么回事？”胡老夫人一脸莫名其妙地看向长子胡道哲。

“我也不知道。”胡道哲望着身旁的妻子，问道：“你知道吗？”崔茵蔚摇头，同样纳闷地说：“不知道。”“他们俩不是正在热恋吗？”胡榛莫的小叔叔胡道伦道出大伙心中的疑问。

是啊！大家不约而同地相视点头，怎么他们这对未婚夫妇不像是在热恋，反倒是像准备协调离婚的夫妻。

相对于大伙儿心中的不解与莫名，这其中却有四个人眉开眼笑，开心地迎接眼前的情况，期待着何宁萍被人扫地出门的日子。

何宁萍站在屋外长廊上，舒服地伸个懒腰，仰首接受阳光温暖的亲吻。来到这儿三天了，除了家里的佣人对她的态度热烈外，胡家主人们只能说是冷淡有礼，好象在观察怀疑她什么似的。她自嘲地一笑，心想，像他们这样的有钱人家，除了阅读财经新闻外，怎么可能注意到影剧新闻。好险她只是个假冒的未婚妻，否则早就被这一家人吓跑了。

真该感谢胡榛莫，要不是他，她也不会有机会来这儿度假。

在这儿的日子，她每天除了睡就是吃，要不就看看自己带来的书或是写写杂志社的烹饪稿，生活乱惬意一把的，只除了偶尔会有三个女人跑来她面前对她鄙视一番，然后又扬长而去；另外还有一个自称是胡榛莫堂弟妹的女人，动不动就对她冷嘲热讽一番。

从那天榛莫在家门口将她丢下后，她就再也投见过他了，而他的家人也没来邀请她同桌共食，她更是乐得不用和他的家人虚与委蛇。

这么多年以来，她头一次放开身边的事，像这样毫无顾忌的休息。

“呜……呜……”耳边传来断断续续的哭咽声，何宁萍下意识地寻找声音来源。她在花园的一隅发现了正蹲在花圃前，花朵除草施肥的林家小妹妹美芳，美芳是厨娘的十六岁小女儿。

“你怎么了？”何宁萍走到她身后拍拍她，轻声问道。

林美芳抽抽噎噎地回过头，意外地看到来人竟是她最崇拜的何宁萍。她泣不成声地叫她：“宁萍姊。”何宁萍不习惯别人老叫她小姐，是以到达这里后，她便要求大家叫她的名字。

“怎么了？什么哭得这么伤心？”她跟着蹲在她身边，从口袋里拿出一句面纸递给她。

林美芳接过面纸，擦擦脸上的泪水后，才断断续续地说：“我本……来今天要去参加学长的篮球比赛，而且……而且我答应他要替他……故点心的……可是妈……她说……她说我今天一定要把花园整理好才……可以出门。”何宁萍微微一笑，调侃地说：“这位学长是不是你的男朋友？”林美芳脸一红，害羞地啐道：“宁萍姊，你好讨厌喔！”何宁萍好笑地拍拍她羞红的小脸，“不如这样好了，你安心在这里除草施肥，而我呢，就到厨房帮你做完那些小点心，你觉得怎么样？”“你说的是真的吗？”林美芳又惊又喜，美食烹饪专家做出来的点心，当然是比她好上了不知几千倍。

“没这个意思我就不会提了。”“那真是太好了。”今天的点心不光是要做

给学长吃而已，更是为了争一口气。跟她同是烹饪社的学姊已经放下话来，今天要和她一较高下，也让学长吃吃看地做的点心。

学姊“肖想”学长很久了，自从她和学长成为一对后，学姊就没给过她好脸色，对于学姊的故意挑衅，她当然是迎面对抗。她知道学长不会介意她没为他准备点心，但如果让她看到学姊向学长献殷勤的话，她会伤心死的。

何宁萍轻轻拍拍林美芳，“美芳？”她怎么突然发起愣来。

“什么事？”她忙回过神。

“我是问你有没有准备菜单或是什么的？”做点心对她来说是易如反掌，但她总要知道美芳心里想做些什么，她才能当她的枪手。

林美芳不好意思地瞥了何宁萍一眼，红着小脸从上衣口袋中拿出一张折叠整齐的白纸，轻声嗫嚅道：“这是写给我自己看的，我知道宁萍姊根本不需要看，而且说不定你会觉得很可笑。”摊开手中的白纸，何宁萍快速地浏览一遍。她微笑道：“不会啊，我觉得这作法写得很好，很仔细，一点都看不出来是业余者写的。”“真的？”林美芳高兴地笑着。

“当然是真的。”何宁萍认真地点头。“怎么样，有没有兴趣上我的节目？”她所主持的“美食飨宴”，每次在节目中都会邀请三位非职业、却热爱烹饪的人上节目表演自己的拿手好菜。

“上你的节目？”林美芳一脸受宠若惊地问。

“是啊！我看过你帮你母亲做菜，相当不错呢！再加上这份食谱，我觉得你很有潜力，假以时日，说不定连我都不是你的对手。”林美芳开心得合不拢嘴，宁萍姊不光是在台湾有名而已，她连在日本欧美也是相当出名的烹饪名厨，听到她这么鼓励自己，心中也不由得有自信了起来。

“我先问我妈看看。”不管如何，她一定要说服妈妈让她上宁萍姊的节目。

“好啊，如果你母亲答应了，你别忘了通知我。”“我知道。”“那我现在就去准备你的点心啰。”扬扬手中的纸张，她微笑地说道：“我会尽量照这里头的作法做。”“那……真谢谢你。”林美芳感动地哽咽说道。

宁萍姊人真好，一点名人的架子都没有，她配大少爷真的是人糟蹋了。大少爷的个性，她实在是不会恭维，希望宁萍姊早日想通才好。

何宁萍站在五十坪左右的大厨房内，仔细核对手中的点心清单和刚才在两个小时内所完成的点心。“嗯！全都在这里了。”她满意地微笑着。“该把它们装起来才是。”她微偏着头，思索着该用什么容器来把这些分量众多的点心装起来。她实在不懂，美芳不过是要做给一个人吃而已，干嘛做了十多样，其不知道她那个学长要怎么吃完它们。对了！她突然灵机一动，想到自己带来的大野餐篮，用来装放这些点心绝对是绰绰有余。想到解决的方法后，她连忙转身跑回自己的房间拿野餐篮。

胡榛莫随手丢下手中的马鞭，也不理会脚底下的泥泞会弄脏干净如镜的厨房地板，率性地就走了进去。刚从马场回来的他，又饿又渴，而且全身又脏又臭。

他本想在冰箱里随手找样东西来吃，却没想到桌上竟然摆满了十来种的小点心，看起来十分可口。胡榛莫心中暗忖，该跟老妈提一下替林妈加薪的事。瞧她这么细心，还知道我现在一定饿坏了。

他眉开眼笑地拿起一块小蛋糕往嘴里塞去，“嗯！好吃！跟何宁萍那女

人做得还挺像的嘛。”他不屑地轻哼一声，“什么世界闻名的美食专家嘛！做出来的东西还不是跟我家的厨娘差不多。”林妈的厨艺不比五星级饭店的大厨师差呢！他又伸出手想向三明治进攻。

“住手……”一声清脆的吆喝声远远地传了过来，何宁萍快步跑到餐桌旁，护卫着桌上的食物。“你土匪啊！问都不问一声就拿别人的东西吃！你要不要脸？”胡榛莫停下抢夺的动作，奇道：“这些是你做的？”他还以为林妈的厨艺进步了。

“废话！”这么色香味俱全的点心当然是出自她的手。

“就算是你做的，那又怎样？”“不怎么样！”丝毫没注意到她正勾着他的手，何宁萍还自顾自地说道：“反正你不准吃就对了。”“笑话！不准我吃，我就偏吃给你看！”他恶霸地说。

趁她分神之际，他一把将她的身子压向怀里，手臂用力制住她不断扭动的身子，大手则将她头紧紧压在胸口，然后轻轻松松地探向她身后的点心。

“放开我！”何宁萍口齿不清地低吼，不停地扭动挣扎。“该死！我叫你放开我！”“大少爷？”怯懦的女音在他们两人身后响起。站在门口的林美芳心惊胆战地看着眼前这一幕。她是跟在大少爷后头走进厨房，还没来得及说话，大少爷已经张口大啖她的点心，她根本不敢声出制止，只能在心里默默哭泣。好不容易等到宁萍姊回来了，她心想自己的点心大概安全了，怎知大少爷会动粗，最后还捉着宁萍姊，像是想闷死她一样。她再也不敢蹉跎下去，连忙现身出声制止大少爷的暴行。

“有事？”胡榛莫搂着何宁萍转身，漠然地看向眼前的陌生女孩。

对他脸上表情变化之快，林美芳傻呆地愣住了。

“你有事吗？”他难得好心情地又问了一次。

“我……”林美芳才刚回过神，就被他冷然的目光看得头皮发麻，说不出话。

这笨蛋哪来的？胡榛莫冷漠地扫了她一眼，收回眼光，不准备再理会她。

听到林美芳的声音后，何宁萍努力挣脱了箝制，她不希望因为和胡榛莫的口角而延误了林美芳的约会。恶狠狠地瞪了胡榛莫一眼后，她走到林美芳身边，微笑地拉着她的手走到摆满点心的餐桌前。

“美芳，我找不到东西可以装这些点心，所以只好委屈你用这个野餐篮先装着。”她拿起刚才被她丢置在桌旁的野餐篮。

“不会的，这个很好。”林美芳颤抖地瞥了眼面色冷峻的大少爷，吓得只能猛摇头。

现在她只求能赶紧离开这儿就好了。老妈说得对，大少爷真的很恐怖。

何宁萍压根儿没注意到林美芳的异常，自顾自地把桌上的点心装入篮中。“篮子大一点也好，这样一来，点心也不会碰坏嘛。”装完后，她推推呆站在她身旁的林美芳，笑吟吟地问道：“美芳，你说对不对？”“对……对……”“美芳，你没事吧？”何宁萍担心地探向她的额头。

“我没事。宁萍姊，我走了。”林美芳摇摇头，打了声招呼，便提着野餐篮冲出厨房。“美……”算了，何宁萍甩甩头，人都跑了，她还说什么。

回头检查了下料理台，确定已经收拾干净后，她招呼也不打一声地越过挡在她身前的壮硕身体，想要离开。

“为什么那些点心你全给她，我都没有？”胡榛莫倏地攥住她的手臂，像个讨不到糖吃的小孩，吃味地指控。

“神经病！”懒得理会他，何宁萍一心只想甩开他的手，离开这是非之地。

“你骂我！”这下子，他的怒火更高张，黑着一张脸，拚命地摇晃她的身子。

何宁萍被他摇得七晕八素，嘴里拚命叫了半天，他就是不肯放开她。在快被摇昏之际，她随手从身后拿了个平底锅，往前用力敲打下去，平底锅的锅底正中胡榛莫的额头。

她连忙放下手中的凶器，心虚地看着止痛捂额际、一脸不敢置信的胡榛莫。胡榛莫怒瞪着她，又气又委屈得说不出话来。从小到大谁打过他了？这个女人竟敢……他越想越生气，眼睛竟然有些红润了起来。

怎么办？他好象快哭了。何宁萍又惊又怕，生怕胡榛莫真的当场哭给她看。这几天来，听胡家佣人提及胡榛莫是个不折不扣的混世恶魔，若惹火他，先自我了断会比较痛快，否则等他回头来报复的话，那可就不是一个“惨”字可以形容的。

何宁萍自认十分识相，绝对不会为了逞一时之快而害了自己。她立刻走向前，先拉出一张椅子，推胡榛莫在椅子上坐下来，拉下他捂在额上的大手，改用她自己的手，轻柔地揉着他额前的红肿。

“对不起啦！我真的不是故意的，你别生气嘛。”她向他撒娇。

“哼！”他怒哼一声。“别这样嘛！人家都说了不是故意的。”小气的男人。

“很痛耶！”从小到大，他没病没痛的，就连感冒的病毒都不敢找上他，她以为一句“不是故意的”就可以了事了吗？“对不起嘛！”她都已经低声下气了，他还要怎么样？“对不起嘛！”胡榛莫假声假调地学着她的口气，然后气呼呼地说：“你以为说一句‘对不起’就很了不起了吗？”他指着自己的额头，破口骂道：“很痛耶！不然你让我敲敲看。”让他敲敲看？她才不要哩，头都让他敲了，她这条命肯定没了。见他好象真的想敲她以报仇，何宁萍这下也顾不得什么尊严了，连忙坐到他腿上，撒娇地搂住他的颈项，娇声道：“胡榛莫，你别这么小气嘛，亲亲就不痛了喔。”说完，她连忙在他额上轻啄了两下。

“哼！你以为你的口水是万金油啊！亲亲就不痛，你当你神仙啊！”听他拿口水和自己最痛恨的万金油相比，何宁萍厌恶地蹙起眉，嫌恶道：“我的口水才不是什么恶心的万金油。”那东西臭死了。

这时，胡榛莫眼中突然闪过一抹兴奋的光芒。他看向她，试探地问：“你讨厌万金油？”“很讨厌。”她老实地回答。“我不喜欢那东西的味道，闻到我全身起鸡皮疙瘩。”她怀疑地直盯着他看，不解他为何这么问她。

他忽然抬起头，直勾勾地看向她。“想不想赎罪？”“你想干嘛？”她一脸防备。

“没什么，只是想借助你的才能而已。”“什么才能？”“我现在肚子饿了，如果你真想向我赔罪的话，那就弄桌好吃的请我。”“这么简单？”她还是不相信，虽然她刚才没看个仔细，但她的的确确看到他眼里那一闪而逝的邪恶。

“当然！”他一脸光明磊落地回道。

“那……好吧。”毕竟是她理亏在先，现在再怀疑人家，未免显得她太小家子气了。心思一定，她开口问道：“你想吃什么”“刚才的那些点心我全

要。”刚才和那些点心失之交臂，他到现在还在“郁卒”哩。“我还要一些属于正餐的东西，天晓得我从早上到现在什么都没吃。”“知道了。”何宁萍轻叹口气，认命地从他腿上站起身，准备替他张罗吃的东西。

“对了，你还是先弄些简单的前菜让我填填肚子，我快饿死了。”见她如此顺从听话，他得寸进尺地要求。

“是。”她认命地叹道。

“还有，我还要……”“好啦！还有什么快说清楚！”两人全然没注意到虚掩的厨房门外，正有十多双眼睛不敢置信地看着他们。

第四章

厨房门外的胡家人面面相觑。

刚才林妈的女儿美芳脸色苍白地冲进大厅，语无伦次地要大家赶紧去救何宁萍，因为胡榛莫也在厨房里。

他们于是也没空细问，一伙人连忙冲往厨房。才到厨房门外，便听到“锵”地一巨响，众人奇怪地就着虚掩的门往里窥探。

天啊！不是他们家榛莫在行凶，而是何宁萍在欺负他们家榛莫。

何宁萍完了！她竟敢拿平底锅敲榛莫的额头！她不要命了是不是？她一定会被何榛莫凌虐至死。

众人全都低下头，衷心她祷告。等了半天都没听到哀号声，他们不禁又往里探去，这一瞧，大伙儿登时全傻了眼，人家小两口正亲密地相拥在一块，有说有笑的。

“我想……”胡老夫人清了清喉咙，支吾了半天才说道：“其实呢，我想他们俩……”受不了母亲的语焉不清，胡道伦抢话说道：“原来我们都误会了，何小姐应该真的是榛莫的未婚妻才对。瞧他们俩的亲热劲，应该不会错的。”崔茵蔚半信半疑地问道：“小叔，你真的这么想吗？”如果她没记错的话，这可是榛莫和何宁萍从回到来的第一次对话。

见众人仍是一脸怀疑，胡道伦拍着胸脯保证，“我的话你们还有什么好怀疑？凭我纵横情场这么多年的经验，我敢以今年的年收入向你们打赌，他们俩绝对是再认真不过了。”听到他不顾死活地这么保证，大伙儿也不好意思再多说什么了。

“老公。”就在大部分人离去时，一阵柔美娇嫩的女声在胡道伦耳旁响起。

听到爱妻的呼喊，胡道伦连忙回话，“什么事？”“你刚才说你纵横情场多年，那到底是多少年呢？”顾纤纤撒娇地勾着老公的手臂。

“没……没有啊。”他咽了口水，不着痕迹地抹抹额前的冷汗，干笑道：“你听错了，我哪里纵横过情场。”她娇哼一声，“是吗？”“当……然。”他傻笑着。

还在装傻！顾纤纤用力拧了他大腿一记，佯装一脸和善地假笑道：“我相信你。”说完，她优雅地转身离开，不理会在后头哀叫的胡道伦。

胡道伦垂下头，苦着一张俊脸，重重地叹了口气。那个牛鼻子老道黄老头真的说对了。他的晚年……惨啊！

早上晴朗的天气一直延续到夜晚，这会儿天上月白皎洁，星罗棋布。在这么好的月色美景之下，最好的事当然就是蒙头大睡。半梦半醒之间，何宁萍无聊地回想起今晚的晚餐。来这三天了，今晚是头一次被邀请与胡家人一块用餐，他们对她的态度明显友善了不少，原因为何，她到现在都还没想清楚。

“喂！起来！”一个十分霸气的低沉男音倏地敲进她的意识之中。

何宁萍蹙着眉头，睡梦中她好象真的听到有人在她耳边低吼，还粗鲁地摇晃她的身子。嗯，这个梦真的人真实了！

“喂！女人，你睡死啦！”胡榛莫摇了她半天都不见她有反应，气得更加用力地推了她一把。

咦！好象真的有人坐在她床边，何宁萍费力地睁开沉重的眼皮。一张开眼，她便被坐在她床边的人吓了一跳，口齿不清地问：“你怎么含在这儿？”胡榛莫赤裸着上身，下半身只穿著一件绵质短裤，肩上披了条大毛巾，头发还滴着水，一看就知道他刚沐浴完毕。

“起来。”不理睬她的抗议，胡榛莫一把将她从被窝里抓出来。

“你干嘛啦？”她无辜可怜地问，偏头看了眼床头旁的闹钟，快凌晨一点了。“你三更半夜不睡觉，跑来我房里干嘛？”她刚才在睡觉前明明有锁上门，他是怎么进来的？胡榛莫不理睬她的问题，把眉上的毛巾丢给她，恶劣地说：“帮我擦头。”“不要！”她直接拒绝。丢开脸上的毛巾，她又趴回床上，钻回暖和的被窝里。

胡榛莫见状，恶极地又将她从被窝里拖出来，“我管你要不要！”他霸占住她的床位，舒服地靠椅着床头，伸手又将毛巾丢给她，抓着她跪坐在他两腿中间，命令道：“叫你帮我擦头，你没听到啊——”“你是没手不会自己擦吗？”何宁萍嘴里虽然这么说，但仍旧认命地拿起毛巾帮他擦拭。她心想，顺了他大老爷的意，说不定待会儿她就可以早点上床睡觉。

胡榛莫闭着眼，斥道：“啰唆！”好半晌，他舒服地吁了口长气，有些昏昏欲睡。

“你是不是学过按摩？”她诧异地问道：“你怎么知道？”她从没向人提起过呀！

“是我在问你话！”他微怒的声音从大毛巾后头传了出来。

“我在美国念书的时候，跟我室友学的。”她乖乖回道。擦了半天，何宁萍满意地看着胡榛莫已经半干的黑发。“好了，差不多了。”胡榛莫依旧闭着眼，伸手摸了摸半干的头发，微笑道：“嗯，可以了。”“那……请问你可以离开了吗？”她十分有礼貌地问。

胡榛莫沉默了一会儿，没有回答她。

蓦地，他睁开双眼，黑漆如星的双瞳在夜色中，邪气地望着她。“不可以。”“什么？”话一出口，何宁萍立即后悔不已地咬住唇。她怎么那么笨啊，明知问了就会掉下他设好的陷阱，干嘛还傻愣愣地问出口。

看穿他的心思，胡榛莫似笑非笑地睨了她一眼。“你忘了今天下午你对我做了什么吗？”她就知道他绝对不会那么轻易地放过她。“我已经向你赔过罪了。”“我记得。”想到今天下午那些“好料”的，他到现在还会流口水哩。她轻哼一声，“你记得最好。”“我是记得没错。”胡榛莫点点头，他忽然抓着她的手覆盖在他仍旧红肿的额际上。

“可是我的伤口依然存在，这是不争的事实。”感觉掌下依旧明显的红肿，何宁萍有些罪恶地叹口气，“那你想怎么样？”该不会是想吃消夜吧？像是十分满意她的回答，胡榛莫放开她的手，微笑道：“当然是替它上药。”“上药？”她的声音当场高了八度。

“是啊。”他瞥了她一眼，十分满意她的反应。“这红肿不上药，其不知道要多久才会消退。”“那……你不会自己上药？”她就知道，这家伙绝对不会放过她。她有十成十的把握他会拿什么药给她。

“不行！”他一脸不赞同地摇头。“这红肿是因你而起，当然你得负责帮我消肿。”何宁萍气愤地在心里暗骂自己，她话那么多干啥呀！

胡榛莫拍拍正在发愣中的她，“喂！别发呆。”然后他从床头柜上拿来一瓶他刚才带进来的万金油，笑里藏刀地递给她。“喏，帮我擦。”“你自己擦，好不好？”她楚楚可怜地凝视着他。

“不好！”看她当场垮下小脸，胡榛莫得意她笑道：“除非……”“除非什么？”她双眼一亮，迫不及待地问。

胡榛莫以食指点了下自己的嘴唇，然后邪气十足地盯着她的红唇瞧，邪笑道：“如果你……那我可以考虑看看。”何宁萍沉吟了好一会儿，最后迟疑地问：“真的一个吻就可以不用帮你擦药吗？”光想到万金油恶心的味道，她就已先颤栗了起来。

“你可以试试看。”他耸耸肩，不肯正面回答她。

“那……好吧。”反正又不是没吻过人。“先说好，你的手不准乱摸。”胡榛莫嘲弄地看了她一眼，笑道：“敢情阁下的吻功那么好，可以吻得我浑然忘我，兽性大发？”“没错！”提到这个，她可得意了。开玩笑，她的绯闻闹假的啊！既然她不打算结婚，多交几个男友也是当然的。

“好啊！就让我试试看你有多行。”他轻蔑她笑着。

她闭上眼，不去理会他脸上明显的嘲讽笑容，下定决心要给他一个永生难忘的教训，吻得他连自己姓什么都搞不清楚。

何宁萍勾住他的颈项拉向自己，上半身全紧贴住他的裸胸，粉红色的舌尖先试探地舔着他的薄唇。不久后，她改舔吸吮……胡榛莫被她煽情熟练的举动倒抽了口气，何宁萍灵活如蛇的舌头也乘虚而入，挑逗地在他嘴里探索着。

在两人都快喘不过气时，何宁萍才轻喘着气地离开他的肩，十分满意他的反应。

胡榛莫的双手紧搂着她的纤腰，脸埋在她的颈窝猛喘息。刚才他费了多大的自制力，才没把她反压在床上，像刚才那样缠绵暧昧的情况，就算他把她给吃了，都没人会指责他。

嗯！他越来越佩服自己的自制力。

“怎么样？”半晌，何宁萍得意无比地问。

胡榛莫从她颈窝抬起头，赞赏道：“很不错！真的吻得我差点兽性大发。”“就告诉你了。”这男人挺诚实的。

“你是说过。”轻啄了下她有些红肿的樱唇，他笑道：“喏，拿去。”

“你……”何宁萍又惊又怒地看着他去给她的万金油，气呼呼地质问道：“你这什么意思？”他一脸理所当然地说：“帮我擦药啊！”“帮你擦药？！”她眯起眼，危险地说道：“刚才你明明说了……”胡榛莫伸出手阻止她继续说下去，不见愧色地说：“如果你没记错的话，我有说我可以考虑看看，没错吧？”

“你...”小人！卑鄙！何宁萍在心里不断咒骂着。

胡榛莫邪邪一笑，狡诈地说：“乖乖帮我擦药吧。”他暗示性地睨了她一眼，大有“敢不听话，你就惨了！”的意味。

王八蛋！死猪！大变态.....何宁萍边在心中咒骂，边转开万金油的盖子，忍着阵阵不断令她作呕的气味，用力地替他揉着额上的红肿。

早上七点不到，何宁萍就被前来挖她起床的胡榛莫拉出舒服的被窝，又在他的逼迫下，刷牙、洗脸，到厨房为他准备早餐。

胡家是一个十分民主的家庭，除了过年时吃团圆饭外，其它时间并没有强制规定大家都得一块出席用餐。

根据以往习惯，每年的这两个星期是全家人放下工作，回南技老家休息度假的日子。

这两个星期中，大伙儿是能睡则睡，巴不得把平时没睡饱的份，趁着这次的休假全给补回来。是以，这几天的早餐时候，鲜少看到胡家的第三代出现。

破例的，今天的早餐胡老夫人并没有参加。依照往常的习惯，每月的初一和十五，胡老夫人都会一大早就到附近的寺庙里参佛拜神，自己过世的丈夫祈福，直到中午以后才会回来。

至于前来参加候选胡榛莫新娘的三位佳丽，在昨天晚餐见到胡、何两人之间的亲密举动后，纷纷人人自危，下定决心要好好巴结胡家最有分量的胡老夫人，所以今早她们三人全一改晏起的习惯，特地起了个大早，陪同胡老夫人一块到寺庙参佛。

少了几个人，照理说平时足以容纳三十个人同时坐下的餐桌，应该更宽敞才是，但这会儿却在餐桌的某一角发生了拥挤不堪的情况。

“你们全挤在我这儿做什么？”胡榛莫虽面带微笑，但眼里早已燃烧着不耐烦的怒火。

平时大伙儿只要胡榛莫一个眼神就吓得说不出话，今早却一反常态，仍旧不怕死地围绕在他身边。

“呃，我说儿子啊，”胡道哲努力咽下口水，两眼直勾勾地盯着胡榛莫桌前的六、七盘各国美食瞧，垂涎地道：“这东西好象很好吃。”胡榛莫点头回道：“是很好吃。”所以他不打算与人分享。

“榛莫，我亲爱的侄儿。”胡道伦也讨好地靠了过来。

“干嘛？”胡道伦拉开椅子坐在他身边，笑呵呵地说道：“你一大早吃这么多，会不会撑坏肚子？”他不贪心，真的只要分他一盘就好了。

“不会。”胡榛莫冷冷地扫了眼其它还想开口的人，嘲讽道：“多谢各位关心，我的食量挺大的，不会吃不完。还有，麻烦你们回座好吗？”口气虽是询问，但里头却带有明显的威胁意味。

就在众人依依不舍又来回顾盼他桌前的食物时，何宁萍又从厨房里提着一壶香气扑鼻的咖啡走了进来，慢步踱到胡榛莫身旁。

“喏！最后一项了。你要的纯研磨式意大利咖啡。”她在胡道伦让开的座位上坐下来后，顺手替胡榛莫倒了杯咖啡。

胡榛莫执起咖啡杯，闻了下，微笑地赞道：“谢谢，很香。”何宁萍微扯了下嘴角，“不客气。”接过他递交回来的咖啡杯，她问道：“要加糖或奶精吗？”“奶精就好。”何宁萍在他的杯里加了适量的奶精，用汤匙搅拌均匀

后，又递还给他。

“谢谢。”胡榛莫接过咖啡后，倾身在她脸上印上一吻。

两人一来一往的动作，看起来熟稔又自然，一点都不像在演戏，说不定两人已经秘密同居有一段日子了！

“何小姐。”崔茵蔚按捺不住心中的好奇与纳闷，率先开口。

何宁萍笑吟吟地说：“胡妈妈，你叫我宁萍就可以了。”“好，那宁萍……”崔茵蔚瞄了眼正在大快朵颐的儿子，试探地问：“榛莫的早餐全是你准备的吗？”言下之意是“你每天都帮他准备早餐吗”，如果是的话，那不就代表两个人真的住在一起。

“是啊。”何宁萍有点哀怨地回道。心情沮丧的她哪会知道这么简单的一句话，竟然还包含了这么多的意思。

听她这么回答，胡榛莫诧异地转头看向她，这女人到底懂不懂他老妈在问什么？见何宁萍这么诚实地回答，崔茵蔚先是愣了一会儿，才会意过来地点点头。

这出乎众人意料的答案，害得大伙儿也没心思吃早餐了，注意力全放在他们两人身上。无视众人探索的目光，何宁萍自个儿倒了杯咖啡。

胡榛莫埋头苦吃，过了许久，都不见身旁的人有何动静。他抬起头，奇怪地问：“你不吃吗？”何宁萍摇摇头，没精神地回道：“我早上一向没什么胃口。”胡榛莫怀疑地直盯着她瞧，蓦地，他蓦然一惊，这女人该不会在早餐里动了什么手脚吧？他突然脸色一变，柔情款款地注视她，语带宠溺又有些指责地说：“不吃早餐怎么可以，跟你说过多少次了，你就是不听。”何宁萍闻言有些傻了眼，他发神经吗？他们什么时候有过这样的对话？胡榛莫心想，他虽然怀疑她有些小人，但“宁可我负人，不可人负我”是他做人的最高原则。于是他温柔地对她一笑，拉着她坐到自己的腿上，趁她呆然之际，连忙将一小口炒蛋塞到她嘴里。

吞下口中的炒蛋后，何宁萍气呼呼地白了他一眼，怒道：“说了我不要吃！”“那怎么行？”不顾她的抗议，他又硬塞了口松饼到她嘴里。

嗯！看来炒蛋和松饼应该没有什么问题，再试试别样。

“你听不……”趁何宁萍张口欲骂之际，胡榛莫又将一口瘦肉粥送到她嘴里。

试了半天，确定所有食物都安全无误后，胡榛莫推开还坐在他腿上的何宁萍，也没顾虑到她站稳了没，径自开心地低头享用美味的早餐。

这个该死的男人！要不是她及时伸手扶住椅背，早就丢脸地摔倒在地。他竟敢怀疑她煮的东西，还拿她来当试验品！

何宁萍眯着眼，恨不得将胡榛莫大卸八块！

早餐过后，胡榛莫被胡道哲叫到书房里去，说是有事要和他详谈。

临去前他转向一旁的何宁萍，威胁外加逼迫地要她准备好一整个野餐篮的食物，他大少爷今天心情大好，决定带她到马场附近野餐。

到了书房后，胡道哲示意儿子关上门，在自己对面坐下。

“榛莫，你知道老爸叫你来干嘛吗？”“不知道。”胡榛莫干脆的回答。

不知道！怎么会这样回答呢？胡道哲瞠目结舌地看着儿子。

本以他会回答找他来是了谈何宁萍的事，结果他竟只是嚣张地回他一句“不知道！”唉！真不知生这儿子是不是来考验他的。

“榛莫，你猜猜。”胡道哲有些赖皮地要求他。

胡榛莫连佯装思考都懒得，直接开口回道：“猜不出来。”“榛莫，你猜猜看啦。”可怜的老父已经出现央求的口吻了。

“老爸，你年纪也不小了，装可爱不仅不适合，而且还很难看。”他暗讽道。

“榛莫！”胡道哲又羞又气地吼着。

胡榛莫满意地点头笑道：“嗯，这样好多了。”“不肖子！”喃喃自语了好一会儿，胡道哲牙切入主题。“你上任这一年多来总共裁了多少人，你还记不记得？”胡榛莫闻言，微挑飞扬的俊眉。他可以假设从没骂过他的老爸正在指责他吗？胡道哲骂道：“你别光笑不说话呀！”“说什么？”胡榛莫皮地回答。

胡道哲气虚得说不出话来，他在这裏叫了半天，儿子却不把他当一回事。

“好啦。”胡榛莫伸出手阻止父亲开炮，微笑道：“若没把你当一回事，我也就不会坐在这儿了。咱们做了这么多年的父子，你还不了解我吗？”我是不了解！胡道哲很想这么说，但基于做父亲的尊严，可容不得他这么说。

“那好，你回答我的话呀！”他坐直身，努力摆出做父亲的威严。

“裁了多少人嘛……”胡榛莫俯头想了会儿，弹指道：“好象……呃……不对，应该没那么少。”“那到底有多少？”胡道哲追问。

“太多了，我记不得了。”他无所谓地耸耸肩，不是很认真的回道。

胡道哲骤然站起身，生气地大拍桌子，怒道：“多到不记得了！好！我告诉你！”

你才接任快两年，已经开除了二十一个公司中高阶层的干部。”胡榛莫淡然回道：“是吗？”“你…”胡道哲气得快说不出话。“当初把公司交给你的时候，我是怎么说的？”“你要我好好掌管公司，不要让它垮在我手里，要我别成了胡家的罪人。”他一字不错地转述。

“没错！我是这么说的。”榛莫不会故意违背他，他铁定是误会他当初的意思。

“我也是照着做啊。”他嘲讽地瞥了父亲一眼，“被我开除的二十一个人当中，哪一个不是靠裙带关系进公司来的？”这种米虫留着有何用？胡道哲闻言，有些羞惭地撇开脸，“就算是靠裙带关系进来公司，你也不可以胡乱开除他们，人家有劳基法保护的，你知不知道？”“劳基法可不保护一些整天不做事，只会滥用私权在公司里搞派系、骚扰女同事的家伙。”“这……”胡道哲诧异地看着儿子，惊道：“有这么严重吗？”“我在楼梯口亲眼撞见过两次，一次是公关部的刘金魁试图非礼他部门里的女同事！”

另外一次是企画部那个姓董的企图非礼他刚到任的女秘书。你说严不严重？”“呃……这……”胡道哲这事实傻了眼。“从没有人对我说过。”昨晚他接到公司一位董事打来的抱怨电话，说他在开发部任职经理的外甥在几天前的星期一早晨会报中，被榛莫当着众人的面开除了。其实类似这样的电话，近两年来他已经接了不少通了，只是一直没有找榛莫谈而已。他知道榛莫做事很有分寸，不会乱来。

“老爸，我知道一直有人向你抗议、抱怨我在公司的所作所，但请你相信我，我绝对不会因个人喜好、循私，随便开除公司职员。”“那开发部的经理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胡道哲心想，总要向儿子探个究竟，不然他也不好向那名董事交代。

“开发部经理？”喔，原来是那个笨蛋！“也没什么，只不过他花了公司上亿的预算，却敷衍了事地做了个壳子给我。”胡道哲纳闷地问道：“什么壳子？”“记得五年前我从麻省理工寄回来给你的计算机终端机设计原图吗？”“记得啊。”胡道哲点头笑了，他当然记得当年那张设计图。当年那项设计不止是替公司赚了下半年的年收入，还得了政府颁赠的年度优良厂商，替国家赚进不少外汇呢。

“开发部的那个笨蛋将当年我交给你的设计，改了个颜色外壳交还给我，你说我该不该开除他？”胡道哲闻言，呆愣得说不出话来。

胡榛莫站起身走到门口，在开门离开书房之前，他回首对父亲轻声道：“爸，你亲手将公司交给我，我以为你该信任我才是。可是，今天你却因为外人的闲言闲语怀疑我。

如果你还是怀疑我的能力的话，你随时可以把公司收回去，我绝对不会有第二句话。”重叹了口气，他缓缓地转身离开。

才合上书房木门，胡榛莫便得意地挑了下眉，带着一抹邪笑，快步轻松地离开。

看着儿子离去时沉重悲伤的背影，胡道哲惭愧地垂下头，心中懊悔不已。他真是老胡涂，怎么可以怀疑自己的儿子？胡道哲一心沉浸在忏悔之中，压根儿忘了以自己儿子的个性，绝不可能让自己受到一点委屈。

这一点，直到当晚夜深人静之时，他才被老婆一语惊醒。

他登时懊悔不已，什么他已经那么小心了，还是着了儿子的道哩？

风光明媚，阳光普照。徐徐凉风吹皱了远处一池湖水，引起了荡漾的水波。

湖边的大树树荫下，铺着一条墨绿色的大餐巾，上头除了琳琅满目的可口小点心外，还有一大壶香郁诱人、热气腾腾的热咖啡。

看着眼前的美景和耳边传来的悦耳鸟鸣声，何宁萍忍不住在心中暗叹，要是今天这场野餐只有她一个人参加的话，那该有多好。只可惜事与愿违啊！

耳边传来马儿嘶鸣的声音，她抬头一看，毫不意外地看到胡榛莫正帅气地骑着一匹高大的黑色骏马朝她而来，脸上带着不可一世的表情。她收回视线，低头无奈地长吁口气，她的恶梦回来了！

胡榛莫帅气地跃下马，轻拍了下马臀，示意爱马白个儿到附近遛达吃草；而他自己则走到何宁萍身边坐下。

“想睡觉？”胡榛莫轻拉她的长发，调侃她笑问。

“嗯。”何宁萍垂着眼睑，诚实地点头。

唉！要不是他说什么他家人已经起了疑心，怀疑他们两人未婚夫妻的真实性，她才不会配合他的建议，来做这个什么无聊的野餐约会。昨晚被他闹了一晚没睡好，今天一大早又被他挖起来替他做早餐和野餐时的点心，现在她已经快累趴了，哪还有什么心情配合他演戏！

其实，她相信只要有脑袋的人，都不会相信他们是一对热恋中的爱侣，更别提是不久后要踏上红毯另一端的未婚夫妻了。

胡榛莫拿起一块小蛋糕尝了一口，难得真心称赞人地说：“你的手艺真的很不错。”“谢谢。”她随口回了句，头连抬都没抬。

看她一脸无奈又认命的表情，胡榛莫顿时觉得心里很不是滋味，和他在一块真的那么难过吗？瞧她一脸活受罪的模样。

“喂！”他没好气地朝她吼道。“干嘛？”她终于抬头看他。

“和我在一块很无聊？”他满含怒气地问。

很想开口回答说是，但基于还想保命的原则，何宁萍只好摇头否认。“不会，和你这样一个大帅哥在一起，我兴奋得差点没飞上天；一颗心怦怦乱跳，都快跳出来了。”虽然她的回答虚假得令人作呕，但胡榛莫还是觉得很窝心。

“那有机会我们再一块出来吧。”他的口气高贵得像是在施以什么恩惠似的。

何宁萍很想大声拒绝，但一想起他平时的卑劣手段，她试着以不伤人的方式说：“等你有空时再说吧。”听出她敷衍的口吻，胡榛莫生气地瞪了她一眼，伸手将她拉进怀里，惩罚似地用力锁住她。

何宁萍被他搂得快喘不过气来，急忙口是心非地说：“我希望你以后常有空。我好希望可以天天跟你出来野餐。”胡榛莫微微松开手，狐疑地问：“你心里真的这么想？”她用力点头，“真的！比九九九纯金还真。”“好！姑且放过你。”他低头直盯着她瞧，双手依旧搂着她只不过力道轻多了。

见他一脸期待地望着她，何宁萍很自然地拿起一块三明治喂。

“好吃吗？”说实在的，看他吃东西实在挺有成就感的，不论做什么他都吃得十分尽兴，连声赞道。

“嗯……好……好吃。”他满嘴食物，语音不清地回道。

就这样，一个喂、一个吃的，两人都没注意到时间飞快流逝。直到一阵碎的步声和刺鼻的香水味惊扰了他们。

“榛莫哥，好巧喔，你也在这儿。”三位妙龄女郎人未到、声先到，其中一位身着浅红色香奈儿套装的黄梅岚嗲声嗲气地抢先其它两人开口。另外两女见状，也连忙不甘示弱地出声向胡榛莫示好。细声嫩语非但没有引起胡榛莫的注意，反倒惹得他厌恶地直皱眉。他突然不发一言地拉起何宁萍的手指，不高兴地猛啃。

何宁萍被他咬得皱着小脸，吃痛地猛想收回手。

胡榛莫不理睬她的挣扎，气愤地心想，没道理他一个人厌恶烦闷，她却像个看戏的一样，在旁边偷偷窃笑看热闹。

“放手啦！”何宁萍痛得红了眼眶，更加努力地想抽回手。

胡榛莫重哼了一声，放开她的手。在她松了口气时，他竟攥住她另一只手继续啃咬。

“胡榛莫，你快放开我！”了不在眼前这三个女人面前泄了底，何宁萍只能压低音量在他耳边叫着。

两人之间的波涛汹涌在另外三个女人眼底却成了打情骂俏。只见她们嫉妒地红了眼，死命瞪着何宁萍，巴不得当场将她凌迟处死。

刘香娉高傲地瞥了何宁萍一眼，也不等人邀请，径自在胡榛莫身边坐下。

妹妹刘香娇见状也连忙跟进，在胡榛莫另一边坐下来。

黄梅岚见胡榛莫身边的两个空位全让刘家姊妹占住了，而那个姓何的女人则不要脸地赖在他怀里，因此她只龅忿忿不平地隔着一堆食物，在胡榛莫的对面坐下。

“胡大哥，怎么这么巧你也来这儿野餐？”刘香娉柔媚地笑了，身子也有意无意地往胡榛莫身上靠过去。

对她一头热的问话，胡榛莫只是漠然不语，依旧抓着何宁萍的手指猛啃。

“痛啦！”何宁萍终于忍不住吃痛地流下泪来。

胡榛莫重哼一声，这才放开她已经红肿的手。

何宁萍低头看着伤痕累累的手指，心中不断诅咒痛骂胡榛莫，这双手是她吃饭的工具耶！他这么一啃，想害她断了生路不成？黄梅岚见着刘香娉碰了个钉子，心中暗暗窃喜着。她拿起水蜜桃布丁，直挺身子跪坐起来，伸手越过隔在两人之间的食物，喂向胡榛莫。“胡大哥，这布丁看起来挺不错的，你快试试看。”怎知她的手高举了半天，举得手都酸了，胡榛莫却连看都懒得看上一眼。

这回轮到刘家姊姊嗤笑出声。

刘香娇指着在一旁吃草的黑色神驹，对着胡榛莫娇声说道：“胡大哥，你的马很俊呢，我在英国念书的时候，也养了匹和它十分相似的马呢。”而胡榛莫像是没注意到她的存在似的，由头至尾没向她瞧上半眼，更没应上半句话，只是反复不停地把玩何宁萍的长髮。

刘香娉见状，心眼一转，决定改变政策。她笑容可掬地转向何宁萍，说道：“不知道可不可以向你借一下胡大哥。”何宁萍一心只专注在胡榛莫正在玩弄她长发的大手，生怕他一个不小心，自己当场成了秃头。一心不能二用的她，没注意到刘香娉正在同她说话，等地一回过神来，刘香娉的话也说完了。

“对不起，你刚才说了什么？”何宁萍歉然地向她问道。

刘香娉压下怒气，勉强扯出一抹微笑，说：“我刚才是问你，可不可以向你借一下胡大哥。刚才我远远地看到胡大哥骑马的英姿，心中佩服得很，直想向他学习怎么骑马呢。”说完，她偷偷瞥了眼胡榛莫一眼，希望他注意到这段褒奖他的话。只可惜她的希望还是落空了。

胡榛莫一个劲儿地玩弄何宁萍的长发。难怪古人特别爱替自个儿的红颜情人画眉梳头的，没想到还挺好玩的。

而何宁萍只是微缩着身子，根本没心情享受他心血来潮的按摩，心里是又惊又怕，怕他大少爷一个心情不爽，大手一把扯下去，她的三千烦恼丝便一下子全没了。

刘香娉气得全身发抖，眼前这两人只看得见对方而已，半点没听她说话！再加上黄梅岚在一旁的奚落笑声，让她恨不得上前将何宁萍从胡榛莫怀中拉出来。

又把玩了何宁萍的长发一会儿，胡榛莫突然想试试古人的画眉之乐。老爸好象收藏了不少好笔，就去他那里拿枝笔来试试吧。

一打定主意，胡榛莫立刻拉着何宁萍起身，两指放在唇上吹了声响亮的口哨，在旁吃草的黑马随即跑了过来。

他拉着马鞍上上马背之后，手伸向何宁萍，命令道：“手给我。”何宁萍不敢反驳，乖乖将手递给他。

胡榛莫拉着她的手，一个使力，轻轻松松的将她拉上马背，让她安稳地坐在他身前。

离开之前，他终于顺了眼前这三个女人的意，开口跟她们说话了。

“记得把东西收好带回去。”说完后，也不等她们反应，轻踢了下马腹，便带着何宁萍驭马扬长而去。

第五章

上午晴朗炎热的天气，入夜后开始飘起阵阵细雨，带来几许的凉意，也抚平了午后留下的酷热。

咦？怎么下雨了？难道她没关好窗户吗？睡梦中的何宁萍不断察觉有水滴落到她脸上。

她倏地睁开眼，才准备一跳而起去关上窗户时，却被眼前的人吓得惊叫出声，险些掉下床。

胡榛莫站在她床旁弯腰俯视她，幸灾乐祸地看着她心惊胆战的表情。

“你……你在这里干嘛？”她坐起身紧抱着枕头，一脸防备地问。他不会又想玩什么画眉乐了吧？今天下午，她让他硬拖回房，用毛笔和墨汁画花了脸，事后她可是洗了好久，才把脸洗干净。“帮我擦头。”胡榛莫笑着把毛巾丢在她脸上。

何宁萍七手八脚地拿下毛巾，气急败坏地怒道：“你这人是没手不会自己擦啊？”每天晚上都来这要她帮他擦头，那在他还没认识她之前，是谁帮他擦头？都几岁的人了，连头都不会擦。

“啰唆！”胡榛莫直接推开她，大刺刺地占据她原先的床位。

“胡榛莫！你别太过分喔！死人也是有三分土性，何况我是个活人！”她气得眯起眼，叉腰怒道。

胡榛莫随手拨开垂落在额前的湿发，轻声问道：“那又如何？”“你再这么过分，我不会让你好过的！”她帅气地撂下狠话。

“是吗？”他嗤笑着。

“当然！”她虽然答得干脆，却又忍不住在心中诅咒这打扰她好眠的男子。

“光耍嘴皮子是没用的。”语毕，他朝她伸出手。

何宁萍被他突如其来的动作傻愣了下，然后很自然地把手放在他的手中，继续说道：“谁说我是在耍嘴……！”在何宁萍的惊叫声中，胡榛莫粗鲁地将她拉入怀中。

“要不要帮我擦头？”将她锁在胸口，他俯看着她。

“不要！”她坚持地摇头道：“喂！你滴了我上半身全湿了。”她蹙着眉数落他。

“要不要帮我擦头？”他又问了一次，这次语气明显有着警告的意味。

“不要、不要！就是不要！你听不懂中文啊？”她也是有原则的人。

“你确定？”他抿嘴轻笑，眼光邪淫地落在她的胸口。

“当……啊年”顺着他的眼光望去，何宁萍登时又羞又愤地惊叫出声，双手连忙交抱在自己的胸前。

他仍旧在滴水的头发濡湿了她用来当睡衣的纯棉白T恤，遇水后的白T恤顿时呈现半透明状，她胸前的曲线立时若隐若现，引人遐思。

“你不要脸！”白T恤下她什么都没穿，这下子全让他看光了。

“我警告过你。”他耸耸肩，不见愧疚地说。

“你还敢说！”她涨红一张俏脸，怒目横眉地破口大骂，“占了便宜还卖乖！无耻！”

而且要不是因你，我也不会……也不会……”被看光了。她又气又羞

得说不出最后几个字。

“别担心。”胡榛莫突然莫名其妙地说了这么一句，然后在她呆愣之际，拉下她护在胸前的双手，仔细地端详了会儿，啧啧有声地赞道：“你的胸部很漂亮，既没下垂，大小也刚好，放心，不会见不得人。”“你……”她急忙又掩住胸口，脸红得像火烧一样。

“我什么？”他朝她挑逗一笑。

“你不是要我帮你擦头？”红着脸，她连忙转移话题。

她也真傻！何宁萍在心中暗斥自己，跟这种没良心，冷血到连小孩都敢欺负的人相斗，她下辈子也别想赢。

“你先放开我，我就帮你擦头。”她一手掩着胸，另一手不停地推挤着他的裸胸。

“干嘛要放开你？”他摇头拒绝。“这个姿势你也能帮我擦头。”“先放开我让我换衣服。”何宁萍红着双颊，迟疑了许久才勉强抬头对上他的眼。

“干嘛这么麻烦？”他再次摇头拒绝，不耐地说：“反正我都看光了，你还在‘闭俗’个什么劲。”这女人有病啊？他穿得比她少都不介意了，她还在嗑呼个什么劲？“你这个人怎么讲话那么低俗！”他知不知道说话得修饰过后再说出口。

“我低俗？”他不敢置信地大声起来，指着自己的鼻子，争辩道：“我实话实说，哪里低俗了？”“你……反正你就是低俗就对了！”趁他分心之际，连忙挣脱他的怀抱跳下床，她随手拿起一件衣服，一溜烟地跑进浴室里。

一分钟后，何宁萍一身干爽地回来。她抄起床角的毛巾，闷不吭声地坐回床上，拉低胡榛莫的头用力擦拭。

“女人！你谋杀亲夫啊！小力一点！”“亲夫？！”她暗哼一声。凭他也想当她的亲夫？下辈子也轮不到他！

“你哼什么哼？”他倏然拉下她的手，朝她吼道：“我不配当你的老公吗？我可是你的未婚夫，你搞清楚点。”她的未婚夫？这男人也未免太入戏了吧！没有的事还讲得“嘴角全泡”。现在又没观众，他做给谁看？“我在跟你讲话，你又见鬼的给我神游到哪里去了？”老不把他放在心上，他一定要给她一点教训才成。

什么教训比较好呢？胡榛莫突然安静下来，嘴角隐约可见一抹邪笑。

何宁萍让他笑得毛骨悚然。他又想干嘛了？胡榛莫慢慢抬起头，漆黑如星的双眸发亮似地看着她。

“你想……想干……嘛？”她抖着音问，他黑漆的眼眸盯得她十分不自在。

“你别……乱！……来喔……”她捉着领口，一步步地往床下窜逃。

胡榛莫享受般地看她惧怕的神情，在她开始有动作要跳离床时，突然伸手捉住她，将她推倒在床，单手将她的双手高举过头。

“你……干嘛？”咽了口水，她睁大双眼，瞪着压在她身上的胡榛莫。

胡榛莫不语，只是朝她神秘一笑。

“你别……乱……来……”“怕了？”他在她耳边轻声说着。

“谁……说的。”明明心里怕得要死，她却硬是逞强狡辩。

“真的不怕？”胡榛莫轻压在她身上俯视她，鼻息吹拂在她脸上，扰乱她的思绪，让她止不住心烦意乱。“你说，咱们孤男寡女同虚一室，做什么好呢？”“你……快起来啦！”她红着脸，脑海里只剩下这句话。

“怕了吗？”他又问一次。

“怕了。”何宁萍点点头。

“要我起来吗？”她可怜兮兮地点头，“拜托！”“好！”他干脆地回道。

何宁萍暗吁了口气，他再不起来，她的心八成会跳出来。“那你快起来啊！”“我可以起来，不过……”他吊着她的胃口。

“不过什么？”她的心又急速地跳了起来。

“答应我一件事，我就放过你。”他抿嘴邪邪一笑，“否则……”他的手指缓缓滑到她T恤领口，食指挑逗地抚着她的白皙颈项。

何宁萍因他的举动吓白了脸，忙猛点头连声说道：“我答应，我什么都答应！”他会不会兽性大发？虽然她早就想……呃……试试那回事，但那可不代表她没选择性，这种变态也要。

“好！”他快速地从她身上翻坐起身。

何宁萍顿时松了口气，脸色一敛，回复以往的精明干练。“你说吧，你要我干嘛？”早死早超生，免得等他开口，她死得更难看。

见胡榛莫将刚才带进来的万金油塞在她手里，何宁萍暗叹口气，认命地打开瓶盖替他揉着额上的淤青。

半晌过后，她忍着阵阵涌上喉头欲呕之感，快速旋上万金油瓶盖，并将它丢还给胡榛莫。

胡榛莫接过万金油，随手将之丢在床头柜上。

“你要走了吗？”她一脸期待地问。

胡榛莫闻言，倏地眯起眼瞪她。她在赶他吗？看出他眼里警告的凶光，何宁萍连忙否认，“你误会了，我没有赶你。真的！”好期待摆脱掉他的日子喔，难怪常有人说自由的空气特别甜美。

他冷哼一声。“没有最好。”随手将刚才一并带进来的按摩乳液丢到她腿上。

她抬起腿上的玻璃瓶，问道：“这是什么？”“上面有写，你难道不会自己看啊！”笨女人！

“喔。”她受教地点点头，不敢露出任何不耐的表情。乖乖地拿起瓶子仔细阅读，一会儿后，她抬头不解地看着他，“按摩乳液？”他要干嘛？做什么拿这个给她？“你是笨蛋吗？”他鄙夷地睨了她一眼，自顾自地趴在她的床位上。

看了眼手中的按摩乳液，何宁萍又看向他，“你到底要干嘛？”他微撇过脸，似笑非笑地睨着她。“你说呢？”趁他不注意之际，她偷偷白了他一眼。“我怎么会知……啊！你要我替你按摩？”她突然恍然大悟地叫了一声。

他得意一笑，“你答应的。”语毕，他转回头，闭上双眼趴在柔软的枕头上，舒服地呼了口气。

“我什么时候答应你了？”看着他的裸背，她小声嘟囔。

“你说过什么都答应我，只要我别再压在你身上。”听到她的嘟囔声，他脸埋在枕头里，口齿不清地回道。

“我……”唉！她什么这么倒霉？有那种烂父亲，又遇到这个变态恶男！

何宁萍认命地拿起按摩乳液，先倒了一堆在手掌心后，缓缓地在他背上按揉起来。

半晌过后，何宁萍揉揉自己酸痛不已的手指，早上被他咬得轻淤，现在手指又过度运动，她的双手此刻正不停向她哀号抗议。何宁萍狠瞪他一眼，

恨不得手上现在有把刀可以将他就地正法。

“好了。”她轻拍了下他的背，拿起刚才用来替他擦干头发的毛巾抹去手中剩余的乳液。

“嗯。”他嚤咛一声，拉起棉被盖住自己。

何宁萍不敢置信地瞪着他，他有没有搞错？这是她的床耶！

“榛莫……”她硬是压下胸口的怒气，努力挤出温柔似水的声音，娇声打商量，“要睡，回你房间睡，好不好？”“不好！”他恶劣地回了这么一句后，径自翻过身不再理会她。

何宁萍忍住脾气，收回离他后脑勺不远处的拳头，柔声唤道：“榛莫……”“别吵！”胡榛莫拉起棉被盖住头，警告地说道：“再吵我就揍你！”

“你……”算了！何宁萍帅气地跳下床。他睡她的床，大不了她去睡他的嘛，有什么了不起？“你要去哪？”在她正要踏出房门的时候，胡榛莫竟不期然地开口叫住她。

何宁萍被他突如其来的声音吓了一跳，好半晌才回过神来。“去你房间睡觉。”胡榛莫闻言掀开被子，半坐起身瞪视她。“谁准你去睡我房间？”“你睡了我的床，我不去睡你房间，你要我睡哪？”她决定采哀兵政策，委屈又可怜地说。希望在三更半夜之时，他的良知能够稍微提高一些。

胡榛莫恶狠狠地沉声警告：“你敢去睡我房间看我怎么对付你！”他的房间除了他自己以外，向来不准任何人在里头过夜。

“那你要我怎么办？”她试探又隐约带着一抹冀望地问：“还是你要回你房里去？”“不要！”他躺回床上，拉起被子盖住自己之前，任性地道：“在这儿睡得很舒服，我才不要回去。”“那我……”看着他舒服地躺在她温暖的床上，她只能自认倒霉到别间空房去睡了。

反正这三楼除了他们两人外，也没住半个人，房间多得是。

怎知叫却冷冷地抛下这么一句：“其它的房间全没打扫。”没人住干嘛打扫，笨女人，连这点常识都没有！”何宁萍收回跨出门口的脚丫子，看来也只能……唉！

她低垂着头，默默地爬到床上。

上一刻她才准备拉开被子躺下，下一刻却连呼叫都还来不及，她已经被人一脚踢下床。“你干嘛？”揉着摔疼的俏臀，她气呼呼地吼着。

“我习惯一个人睡。”毫无悔意的声音从棉被下头传了出来。

“那你要我睡哪里？”难道三更半夜还能叫人起来替她打扫别的房间兼铺床吗？这种自私自利的事，也只有他才做得出来。

“睡沙发！”冷淡地回了这么一句，他翻身背对着她，会周公去了。

在小沙发上，困难地度过这阴雨绵绵，略有寒意的一晚。

“他！”何宁萍无可奈何，只能识趣地从衣柜里拿出一条薄毯，可怜兮兮地曲膝蜷卧。

何大友和现任妻子刘琼站在机场入境大厅引颈张望，希望赶快看到期待已久的身影。

等一位全身粉蓝的娇小女郎进入大厅，在看到他们之后，不疾不徐地朝他们走过去。

“爹地，妈咪，我回来了。”何宁莞平淡地向父母打了声招呼留下身后二大箱的行李转身带头先行离去。

刘琼推了下何大友，示意他替宝贝女儿推拿行李后，急忙小跑步上前追赶女儿。

何大友气喘吁吁地将二大箱的行李推到停车场后，又费了半天的工夫才把行李塞进租来的厢型车。

何宁莞瞄了眼厢型车，清秀的脸上渐渐浮现鄙夷之色。

知友莫若母的刘琼在看到女儿脸上的轻蔑表情，连忙开口解释，“小莞，这车是爹地昨天特地去租来的，的就是今天到机场来替你载行李。上个月你不是才打了通电话回来，告诉妈咪这次你会带很多东西回来。”何宁莞轻哼了声，随口回了句“我知道了”，又不耐烦地转开脸，催促地抱怨道：“到底要走了没？”“马上就走了。”刘琼安抚道。

“爹地马上就好了。”何大友好不容易才把所有的行李挤上后座，一上车，迎面而来的就是老婆的怒气。

“你在蘑菇什么啊？小莞刚从美国回来，搭了十几个小时的飞机，她可累坏了，你还不赶紧开车送我们回去，好让小莞早点上床休息。”“对不起，我马上开车。”语毕，他连忙发动引擎，将车子驶出停车场。

等车子上了高速公路，刘琼便拉着女儿叙旧，完全忽略了驾驶座上辛苦开车的丈夫。

“小莞，来，告诉妈咪，你刚从大学毕业，有什么打算没有？”何宁莞耸耸肩，冷淡地道：“也许拜托爹地帮我在他公司安插一个位置吧。”爹地是个副理，随便安排个人进公司应该没问题。

她话一说完，车内的气氛顿时尴尬了起来。何大友从照后视镜里和妻子对望，两人尴尬得不知道说些什么才好。

“爹地，你不能安插我进你们公司吗？”见父母沉默不语了许久，何宁莞奇怪地问。

“呃……小莞……”刘琼支吾了一会儿，才决定告诉女儿实话。“爹地不在原先那家公司上班了。”“什么？”好不容易才混到了副理一职，什么不做了？再说她还想利用爹地来认识他公司的总经理呢。她前一阵子在美国看了份财经杂志，封面人物正是爹地公司的总经理，听说他还有“台湾金童”之称呢。

“呃……这事说来挺复杂的，等你休息过后，爹地和妈咪再慢慢解释给你听，好不好？”刘琼商量道。

“好吧！”反正她现在也没兴趣听。又过了半晌，何宁莞突然想起还有一个人可以帮她安插工作，她转向自己的母亲，很理所当然地说：“要不，我到何宁萍那儿工作好了，听说她在台湾开了很多家餐厅。我学的是企管，爹地你就跟她提一下，让她弄家餐厅给我管吧。”何大友闻言，不禁紧蹙眉头，才想告诉女儿事情没地想象中容易时，妻子已经抢先一口气应允下来。

“这有什么问题，宁萍那丫头怎么说都是你的亲姊姊，跟她要间餐厅来管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刘琼也一副理所当然地附和着。“再说，你这还是帮她哩。”是吗？何大友紧皱着眉头，忍不住怀疑事情会有妻子说得这般容易吗？平时，连他想见宁萍一面都得事先预约，更何况，现在还是开口向她要一间餐厅！

唉！真不懂小琼心里是怎么想的，把话说得那么满，她以为宁萍会理会他们吗？从照后视镜中接触到妻子“这件事绝对要成”的坚决目光，何大友调回视线，注意着前头的路况，不自觉地叹了口气。

一大早，胡榛莫就冷着一张脸，逢人就问有没有见着何宁萍？一整天下来，整栋房子全让他找过了，还是不见她的踪迹。

找得越久，他的火气越旺。

“榛莫。”胡榛莫转过身，冷淡地看向来人。

“榛莫，你有空吗？”木翡菁缓步走到他面前，柔情似水的眼眸紧紧锁住他冷峻如寒冰的俊脸。

他冷哼一声，原先已经拉下的脸，现在又沉了几分。“你看我有空吗？”想找的人找不着，不想看到的人又像根柱子一样堵在他面前，烦死了！

木翡菁又朝他前进了一步，神色焦急地说：“榛莫，我有话要跟你说。”她如履薄冰的谦卑态度，惧怕引起他的不快。

“有话快说。”该死的何宁萍！就别让他逮到，不然看她怎么死！

“榛莫，我知道何小姐是你找来欺骗大家的，你根本没有跟她订婚，对不对？”她温婉地说，眼底闪着乞求的泪光，唯恐自己得到否认的答复。

他眯起眼，危险地问：“这就是你要说的事？”“榛莫……”她被他阴沉的眼神骇得退了一步。

白痴女人！胡榛莫鄙夷地冷哼一声。

“有空在这里闲磕牙，不如找你老公生小孩！都几岁的人了，自己不会想，总要为长辈想。”真不懂榛苍在想什么，这种整天无所事事，除了会道人长短，什么都不会的女人有什么好？哼！青梅竹马又怎样？谁规定青梅竹马就得配成一对！由此可知，他堂弟胡榛苍是个不折不扣的大笨蛋！

压根儿没心思同她啰唆，胡榛莫厌烦地瞪了她一眼，转身欲走。没空理会这个没大脑的白痴女人！倒追了他么多年，还搞不清楚他最厌恶什么都不会做、只会吃白饭的笨蛋！若在他面前装出娇美柔弱的蠢样，他鸟她啊！

“榛莫！”木翡菁连忙叫住他。

胡榛莫紧皱着眉，隐忍住想回头揍她的冲动，这该死的女人要啰唆多久才会滚？他运转身都懒得转，背对着她不耐烦地问：“还有事？”“我……”木翡菁紧张又难过地绞扭着手指，想出手拉他奈何又不敢造次。从小到大，她总是只能在他身后追逐他。

何宁萍！你这下死定了！胡榛莫双手抵着身侧紧握成拳，眼露凶光。

“烦死了！”他再也受不了地低吼出声，用力甩了下手，气冲冲地冲回三楼卧房，决定在自个儿房里生闷气，顺道想个方法折磨那该死的何宁萍。

傍晚时分，何宁萍站在胡榛莫位于三楼的卧室门前，踌躇了半天，就是不敢敲门进去。

刚才地上楼前，每个人莫不以同情目光看她，还有那些心惊胆战的保重话语，让她这会儿迟迟不敢伸手敲门。

犹记刚才在楼下的时候，胡道伦偷偷递了把钥匙给她，告诉她他在南非有栋房子，建议她马上搭乘第一班飞机飞离国门，想活命就隐姓埋名！永远别再踏上这块土地。

看了眼面前的深褐色原木厚门，她深吸了口气，轻敲了下门扉，然后推门而入。

昏暗无光的卧室让她顿时失明了好一会儿，好不容易隐约可以辨识房里头的事物时，突如其来的刺眼灯光又刺得她睁不开眼。好半天，她才又适

应了这房里头的“超亮”灯光。

胡榛莫慵懒地躺卧在皮制躺椅上，冷峻的脸上看不出丝毫的情绪。他丢开手中能控制房里所有电器设备的遥控器，微撑起身，眼光漠然地看着她。

何宁萍嚥了口口水，她敢拿她名下所有财产来打赌，这变态男人一下关灯、一下开灯的，肯定是为了整她。都还没开口说话，他就已经出狠招了，那她接下来的刑罚……唉，她还真不敢想象。

不过胡榛莫也真厉害，身处在这种可以媲美摄影棚聚光灯的超亮灯光下，竟然不见他有半分的不适应，难道他是个怪物吗？想着想着，她竟然还噗嗤地笑出声来。

听到她银铃般的笑声，胡榛莫的脸色更加阴沉，心情也更坏，就连瞪视她的双眼也越来越凶恶。

察觉到他的火冒三丈，何宁萍这才顿时醒悟，连忙精神一振，脸色一敛，温柔可人地走到他身前跪坐下来，拉着他的手，柔声问道：“榛莫，听说你从今天早上到现在什么都还没吃过，你现在肚子一定很饿吧？你想吃点什么，我去替你弄。”“哼！”胡榛莫猛然抽回手，仍是闷不吭声地瞪着她。

她连忙又握住他的手，陪笑道：“榛莫，我烤牛排给你吃，好不好？”她到底是招谁惹谁了？不是说好了来假扮未婚妻的吗？什么弄到现在，她得蹲在这儿跟他陪笑道歉？她心里虽然这么抱怨，却没勇气在胡榛莫面前爆发出来。

“你今天一天死到哪去了？”胡榛莫对她的示好视而不见，不由分说地就往她脸颊上拧了下去，气呼呼地劈头就问。

何宁萍吃痛地捂着小脸，轻声嗫嚅道：“我……昨晚我在小沙发上睡得很不舒服，所以就趁着美芳今天早上去上课的时候，跟她借了房间，到她那儿小睡一会儿。”“小睡了一会儿？”胡榛莫柔声重复一次她的话。

她连忙陪笑点头，“是啊。”这到底是什么世界啊？连睡个觉都犯法吗？他的脸色突然一变，恶狠狠地朝她吼道：“你是猪啊！从早上六点不到，睡到晚上六点！以后，你这叫小睡了一会儿？你该死的是哪国的计算法？”“我……”何宁萍被他吼得耳朵轰隆隆响，险些失聪。

“美芳是谁？”他突如其来地又问了。

“她是……她是……对了！她是林妈的女儿，就是上回我替她做小点心的女孩，你忘了吗？”她被他吓得魂不附体，差点反应不过来。

她不提还好，一提之下，新仇加旧恨……胡榛莫轻轻一笑，倏地站起身，揪着她的衬衫衣领，粗鲁的将她拉起身，他的脸紧贴着她的，阴沉道：“我是没让你睡吗？你竟像逃难的人似地，一早跑到别人房里去睡。怎么着，你对我有什么怨言吗？”“没……有。”天啊！这到底是什么鬼地方，睡个觉都犯法！还有，他脸皮也未免太厚了吧！竟然把赶她到小沙发上去睡的事全忘得一乾二净。

“没有！”他冷哼一声。“那你一大早跑掉做何解释？”“我……我……呃……”她支吾了半天，就是没勇气说出事实，更没勇气与他质，揭发他的无耻。

他威胁地眯起眼睛，脸更贴近她的，破口骂道：“你再呃呃看，看我不毙了你，我就不姓胡！”“我……”见到他必杀的目光不停杀向她，何宁萍连忙转移话题，“你找我有什么事？”胡榛莫哼了一声，不答反问：“你说呢？”事实上，他也不知道干嘛找她，只知道一大早见不着她，心情很不爽。“要

我说？”她又没有超能力，哪会知道他心里在想些什么？他八成又想整她了。

她立刻脸色一改，娇柔地眨着一双美目，轻声撒娇道：“我也不知道耶。榛莫，我们坐下来，好不好？”脚腾空的滋味并不好受，她这人一向奉行“脚踏实地”。

胡榛莫又瞪了她一眼，这才抱着她在躺椅上坐下。

她的纤纤细指指向躺椅对面的沙发，“榛莫，我坐那就可以了。”要夺门而出会比较方便。

“别想！”说着，他把她禁锢得更紧了。

“那……”算了！他要让她坐他腿上，她就坐，反正待会儿脚麻的人又不是她。

“你找我干嘛？”“找你……”对喔！想了半天他还是想不出什么找她。

“你知不知道我今天一天都没吃东西？”她刚才一进来的时候不是问了吗？何宁萍忍下送他一记白眼的冲动。“你怎么可以一整天都不吃东西呢？”饿死活该！饿死最好！

很满意她的反应，胡榛莫微微一笑，然后佯装一脸委屈地直瞅着她瞧，“还不都是你害的。”“我害的？”她指着自己的鼻尖，诧异地问。

“没错！”胡榛莫指责地瞪了她一眼。“我只吃得惯你煮的东西，今天一整天你跑得不见人影，不是想饿死我是什么？”天啊！何宁萍错愕地张着嘴，一双大眼张得又圆又大地瞪着他。

这家伙疯了，真的疯了！她也不过他煮过几顿饭而已，他竟然就吃不惯别人做的东西，那还没遇到她之前，他都吃些什么？他怎么还没饿死？见她半天不说话，只是猛盯着他瞧，胡榛莫用力推推她，问道：“你干嘛？”“没什么！”她一回过神，连忙用力摇摇头，生怕他看出她心里头的思绪。

呜……她好想回家喔！她应该不孝一点，忘了对母亲的承诺，收不收回手镯又如何，说到底，不过是个手镯而已嘛！也许她刚才应该接受胡道伦的钥匙，到非洲躲一阵子才是。

“没有！”他冷哼一声。“那你一大早跑掉做何解释？”见她眼珠子转呀转的，似乎在盘算什么，胡榛莫狐疑地挑了挑眉，无声无息地贴近她的脸，“在想什么？”“啊……”何宁萍惊叫出声，被他突如其来的特写俊脸吓得差点魂不附体。

“在想什么？”他又问。

“没……没有。”她紧张地扯扯嘴角，勉强露出一抹笑容。

他深深地瞅着她瞧了一会儿，突然说道：“我肚子饿了！”“喔，我马上去帮你准备。”“等一下！”“还有什么吩咐吗？”这男人把她当成什么啊！每回吃个东西都要挑三捡四的。

这只姓胡的死猪！等地摆脱他之后，她绝对要开个舞会庆祝。

“牛排！你刚才说要替我烤牛排。”他任性地看着她。

“牛排……”她头一低，既无奈又认命地同道：“我知道了！”呜……她真的好想回家喔，她到底要到什么时候才能摆脱他呢？

第六章

何宁萍双手大张，舒服地伸了个大懒腰，嘴大开地大喊了一声：“喝！”突然，她的手停在半空中，嘴也诧异地忘了合上。“伯母。”察觉到自己的失态，她连忙收回手、闭上嘴，不好意思地看着突然出现在她眼前的娇小女子，胡榛莫的母亲崔茵蔚。

“早安。”崔茵蔚微笑地朝她点头。

“早。”她傻愣愣地回礼点头。“有事吗？”拜托千万别跟她那个“夭寿”儿子有关！

昨晚她让胡榛莫折腾了一晚，今天早上又六点不到地让他挖起床来，陪他出去晨跑。

也不知道胡榛莫是什么怪物投胎，整夜不睡觉，第二天还可以起个大早，精神抖擞地出去晨跑。

一提到昨晚，她就一肚子苦水。

昨天晚上他又不要脸地跑来她这儿，死赖着不走，先是要她替他的额头擦药，然后又拿出前天晚上那瓶按摩乳液，要她替他按摩。只不过这次他良心发现，在她“操劳”完毕之后，愿意和她一块“分享”她的床。

谁知，在她带着些许感动沉沉入睡之后，突然发觉有人偷打她。就这样，她整夜醒醒睡睡，等到快天亮的时候，她假装沉睡才当场人赃俱获，逮到他这个罪魁祸首。

“宁萍？”崔茵蔚在她身边轻声叫唤。

“嘎？”何宁萍尚未回过神。

“你和榛莫他……”被崔茵蔚这么一问，何宁萍登时清醒。“我和他？”拜托！谁会和那个变态怎么样，她又不是疯了！就算是胡榛莫倒贴她，她都不要。

崔茵蔚想了一会儿后，微笑地摇头道：“没什么。”本想问清楚她对榛莫是什么样的感情，可是才要问出口，但想到两人都住在一块，也订了婚，这感情还会有错吗？当年，庐山上的那位大师曾经说过，榛莫今年会红鸾星动，要是错过了这次的机会，他这辈子可会孤老一生。“宁萍，妈在这儿代表家里所有人向你道歉。”崔茵蔚不好意思地笑一笑。

“妈？”她们什么时候进步到这个阶段？她怎么都不知道。

听到何宁萍叫了她一声“妈”，崔茵蔚高兴地笑开了。她宠爱地拍拍何宁萍的脸，继续说：“前几天，你刚来的时候，家里的人对你很不客气，也没把你认真看待，真的很抱歉。”当初大家都认她是榛莫找回来闹场的，所以也没人注意到她，更希望她快些离开闲鹤山庄，好让榛莫有机会和黄梅岚或是刘家姊妹其中一人有进一步的交往。

何宁萍微微一笑，客气道：“没关系。”对她的善解人意，崔茵蔚甚感满意地拍拍她的手，笑道：“我就知道你不是这么小心眼的人；我们家榛莫的眼光真好。当初我们还一直以为你是榛莫找回来的临时演员，是他为了躲避相亲才带你回来骗我们的。”何宁萍心下一惊，假笑地说：“这怎么可能嘛！你怎么会这么想呢？”胡榛莫，你这个就只会吃的大笨蛋！还说什么家里的人绝对不可能怀疑！

“是啊，现在想来我们也觉得很可笑。”崔茵蔚自嘲地笑一笑。“榛莫待你的态度可是大伙儿有目共睹，若你真是他带回来的冒牌货，他压根儿就不会理你，让你一个人在这儿自生自灭。”崔茵蔚慈爱她笑着，难掩骄傲地说：“榛莫就是这么可爱，不是吗？”胡榛莫会可爱？“是啊！”何宁萍假意地

笑着，佯装出一脸的陶醉甜蜜。“榛莫就是这么可爱，我最爱的就是他这点了。”去死吧！她会爱上他？呸！凭他也想“肖想”她！

崔茵蔚心喜若狂，急忙问道：“真的吗？”“当然是真的。”何宁萍一脸笑咪咪地应和。“只要榛莫永远都这么‘可爱’，我都会这么爱他的。”听她这么说，崔茵蔚终于放下悬在半空中的心。她满意又窝心地拍了拍何宁萍的手，笑着向她再见，满心欢喜地只想把这个好消息宣告全家人。

崔茵蔚一离开，何宁萍立刻吐了吐舌头，她有些愧疚，因为她不应该欺骗这个爱子心切的好母亲。

但是转念一想，她也没骗她呀！

她保证她会永远那么爱胡榛莫，但前提是胡榛莫必须永远那么可爱！

至于，胡榛莫不可爱？那可不在她保证范围之内。

闲鹤山庄三楼的休闲室，一向鲜少有人涉足，此时却传来一阵阵撞球互相碰撞的声音。何宁萍舒服地靠坐在休闲室的沙发椅上，整个人昏昏欲睡。

胡榛莫放下撞球球杆，微笑地走到她身前，单脚跪倚在她的沙发椅上，笑着拨弄她垂落在额前的长发。“宁萍，又想睡了？”何宁萍闻言连忙精神一振，摇头道：“没有，我精神很好的。”“真的吗？”她猛点头，干笑地直说道：“当然是真的。”“想睡觉就说，我又不会怎样。”胡榛莫带笑说着，手也有意无意地轻抚她细致白皙的脸庞。

“没有！真的没有！”何宁萍害怕地猛摇头，“我真的不想睡，我发誓。”胡榛莫猝然眯起眼，有些愠怒地说：“你干嘛？我又不会吃了你。”做什么一副避他如蛇蝎的模样？“我当然知道你不会。”何宁萍扯着嘴角干笑着，不停往后缩。

“那你躲什么躲？你怕我？”胡榛莫拉住她的手，制止她再继续往后退。

“没……有，我哪……有怕……你。”她支吾地说。颤抖成这样还说不怕！“真的不怕？”“不……有一点啦。”何宁萍本来还想死不承认，但一见到他阴沉地眯起双眼，连忙改口。

“真的只有一点点而已。”她还强调地用手指比出一点点的姿势。

胡榛莫抿着嘴，似乎十分不高兴地的回答。“我有什么好怕的？”他长得人模人样，一表人才，还又多金，不知道有多少女人追着要。

“呃……那个……那个……”她支支吾吾。

“哪个？”胡榛莫气闷地瞪着她，眼光不停在她身上打转。

倏然，他身子一震，双眼直勾勾地盯着她胸前瞧。

何宁萍今天穿著一件 v 字领的绵质罩衫，领口有些微低，只要稍微弯下腰或躺下，就会微微露出白皙无瑕的香肩。

“呃……我……那个……”何宁萍绞尽脑汁，想说出一个令他满意却又不会让他生气、想报复她的话。

胡榛莫忘情地注视不停诱引他的雪肩，压根儿就忘了先前所问过的话。最后，他抗拒不了眼前诱人的春色，缓缓俯下身子，开始轻轻吸吮她细白的肩胛。

何宁萍没心思注意到他那已经算是骚扰的举动，依旧在苦思一个不会得罪他的藉口。

“那个……呃……就是……”他换了边香肩继续轻吻着，口齿不清地响应着，“就是什么？”“也没什么啦，只是……只是……”她咬着指甲，不知

该回答什么。“你知道的嘛，有些时候，你给人的感觉有些……呃……有些……”“有些什么？”他随口回着，顺手解开了她罩衫上的扣子。

“其实也没什么啦。”算了，还是不要太诚实，这家伙心机深沉、难以捉摸，连些微乎其微的良心都没有，谁知道他什么时候会突然翻脸。

她心里盘算好了他会有什么恶劣的反应，然后自己该怎么样应对。只是她等了许久，就是不见他的反应。

“榛莫？”她柔柔地叫了一声，心里对他的沉默纳闷极了。

她又等了一会儿，还是没得到他的响应，反倒是断断续续地听到粗重的呼吸声。

她疑惑地顺着沉重的呼吸声音来源望去，不料竟在她自己胸襟看到一颗黑色头颅，还有正在上演的限制级镜头。

登时她惊叫一声，羞红着俏脸，急忙想推开他，“你在干什么？”色狼！

“干嘛！”胡榛莫愠色地抬起头，十分气恼被人打断。

何宁萍连忙双手环胸，掩盖住诱人的春色。她羞愤地怒瞪他，气急败坏地吼道：“胡榛莫！”“做什么？”不理睬她的怒目相向，胡榛莫又俯下头，开始朝她耳垂进攻。

何宁萍一边推着他的头，另一手又得遮掩住胸前的春光，一时之间，她手忙脚乱了起来，只能在嘴边说些毫无建设性的威胁词，“胡榛莫！你这个大色狼！大淫虫！”

你再不放开我，我要对你不客气了！”胡榛莫不耐地抬起头，说道：“你怎么那么烦啊！”“我烦？”天啊！这人到底是怎么回事？他正在非礼她耶！她难道不能做些正当防卫反抗吗？她涨红脸，忿忿不平地怒吼出声：“胡榛莫！”“你知不知道你真的很烦耶！”难得他有了“性”趣，这女人又老爱打断他。

“胡……”“榛莫！”他接口替她说道。“我知道我的名字取得好，但你也用不着叫个不停嘛。”他一脸无趣地看着她。“你到底想怎样？”“我想怎样？”她当场声音高了八度，气急败坏地吼着：“你竟敢问我想怎样？我问你想怎样才是！”“问我？”他突然俯首轻啄了下她艳红的樱唇，邪邪地笑开了，“你知道的，不是吗？”“胡榛莫！”她手足无背，只能红着脸大叫。“你别闹了！你又想威胁我做什么了？”他邪笑地看着她，“真的我想做什么都行吗？”“当……然不是什么都行！”她差点被自己的口水噎死，至少现在正在做的这件事就绝对不行！

他咧嘴一笑，“这你大可放心！我做事很有分寸。”“什…”何宁萍的话还没来得及说完，随即被他俯下来的温唇堵住了嘴。

他温热的唇随着他的大手在她身上游移着，一时之间，何宁萍被他的热情迷失了神志，只能忘情地搂着他。

轻吻着她的颈窝，他哑着声问道：“你要留在这？还是回我房间？”

“我……”迷失在他的热吻之中，她根本说不出话来。

“老哥，你确定老爸说他们在休闲室？”一个粗嘎的青少年声音从门外传了进来。

“当然！”另一个相似的男音也传了进来。

“你真的确定？”“你烦不烦啊！都说过去看看了！你别那么烦，行不行？”脚步声由门外走道急急地传了进来，及时唤回了何宁萍的理智。

她红着双颊抬起脸，赶紧用力推开压在她身上的胡榛莫。

“你快起来穿衣服，有人过来了！”她害羞地不敢看向正错愕坐倒在地上的胡榛莫，只是低着头，忙替自己扣好罩衫的钮扣、整理仪容。

胡榛莫低头睨了眼自己敞开的衬衫，不在乎地说：“那又怎样？”何宁萍闻言转头看他，急匆匆地说道：“你快起来啦！”一看到他健壮的裸胸，她忍不住又羞红了脸。

看着她嫣红的小脸，胡榛莫满意地露出一抹微笑。“过来拉我。”他将手伸向她。

何宁萍迟疑地望着他的手，生怕这么一拉，自己又让他给骗了。

胡榛莫朝她伸着手，依旧满脸笑容。“你怕什么？”在得知自己对她的影响力之后，他的心情登时大好了起来。

“你保证不会乱来？”“放心！”胡榛莫暧昧地朝她眨眼，邪笑道：“我没那么变态，我不喜欢有观众。”何宁萍被他的暗示羞红了脸，又羞又愤地娇瞪着他。

“还不拉我起来，我手都举酸了。”胡榛莫朝她晃晃手臂，忍不住又调侃起她来，“再不把我拉起来，待会儿有人进来了，我这个姿势，到时别人胡思乱想可不关我的事。”何宁萍闻言，立刻伸手将他拉起来。见他站直了好半天，也没打算把衬衫扣好，她忍不住骂道：“你还不快把衣服穿好！”环着她的纤纤细腰，他说：“帮我扣。”“你...”算了！扣就扣！反正她现在已经跟他的佣人没两样了！

在她帮他扣好衬衫扣子，三两下随便帮他把衣服下摆塞入裤腰后，休闲室的门正好被人打开。两个长得十分相似，却又各有特色的十七、八岁少年站在门外探头探脑。

胡榛莫抬眼看了下来人，淡声道：“进来吧。”两人闻言连忙大步走了进来，随即恭敬有禮地向胡榛莫问好：“大堂哥。”胡榛莫朝两人点点头，随口问道：“你们两个什么时候回来的？”走到原先的沙发上坐下，便拉着身旁的何宁萍坐到自己腿上。

“刚刚才回来。”双胞胎中的老大胡榛菽回道。

“大堂哥，你女朋友呢？”胡榛荀掩不住好奇地问：“妈说你带了女朋友回来。”天下奇闻哪！大堂哥也有人敢要！

“不是女朋友。”胡榛莫微笑地纠正他。“是未婚妻。”他现宝地摇摇怀中的何宁萍，“就是我怀里这个。”“未婚妻！”两兄弟惊叫一声。老妈的消息也未免太落伍了点吧！人家都订婚了，她还搞不清楚状况，仍停留在男女朋友阶段。

两人哗然归哗然，仍旧顺着胡榛莫指示的方向看去，好奇不已地想看清楚到底是何方神圣，竟然有这种勇气和伟大奉献的精神网住他们的大堂兄。

“是你！”两人一看清楚胡榛莫怀里的佳人后，同时惊讶不已地大叫出声，极错愕地瞪着胡榛莫和何宁萍看。

“没想到我们这么快又见面了。”何宁萍尴尬地朝两人挥挥手。真没想到还在这遇到她的头号小爱慕者，更没想到他们竟然是胡榛莫的小童弟。

盯着三人错愕的神情，胡榛莫蹙着眉问：“你们认识？”他痛恨这种被隔离在外的感觉。

胡榛菽两兄弟已经了眼前的情势傻了眼，只能呆若木鸡地瞪着何宁萍和胡榛莫瞧。

何宁萍见状，立刻柔声解释道：“你记不记得上回我跟你提过，挪出时间陪你回来度假，我连录了两集‘美食飨宴’，他们就是去参加第二集录像的高中生。”“参加录像？”胡榛莫狐疑地看向两个小童弟，奇道：“他们去你节目干什么？”她主持的不是烹饪节目吗？“烹饪啊！”她主持的是烹饪节目，他们到她的节目去，不表演烹调，表演什么？“烹饪？”奇怪了！认识他两个小堂弟这么多年，他怎么不知道他们会煮菜？还厉害到可以上电视表演！

“是啊！”她微笑地继续道：“你都不知道你堂弟有多受欢迎。”一讲起烹饪及和她节目有关的事，何宁萍双眼都亮了起来：“他们出场的时候，还有亲卫队来替他们加油呢！”“真的？”她用力点头，“当然是真的。”“我可以想象他们很受女孩子欢迎。”胡榛莫同意地点头。“我倒是不晓得他们对煮菜也有兴趣。”何宁萍闻言有些尴尬地干笑着，“你现在知道了。”他们两兄弟对烹饪有没有兴趣，她是不敢肯定，不过，他们对她“很有兴趣”的事，她倒是知道了解得挺透彻。

记得那天刚录完影，这两兄弟一到后台后，马上死缠着她不放。最后还跟进她的个人休息室，各自对她来了段热烈的爱的宣言。要不是高大的关强代替她出面赶人，大概到现在，她还没法子甩掉这两块黏人的牛皮糖。

胡榛莫勾住她的下颚，眼尖地瞧出她的笑容太过虚伪：“什么笑成这样？”“没什么啦！”她赶紧回道。

胡榛莫心眼一转，随即想通她尴尬的原委。“这两兄弟对你有意思。”他说得十分肯定，不带半分迟疑。他的猜测令何宁萍傻眼了，她又没说什么，他怎么猜到的？胡榛莫俊眉一挑，漆黑的双眸顿时慵懒地扫向两位小堂弟，整个人懒洋洋地说道：“你们两个上电视怎么也不同家里的人提一声？我们可以组队去替你们加油打气。”看来老子花心，小的也含糊不到哪里去。

“其实这没有什么的！”胡榛苟抖着嘴，紧张地拉着异卵双生的大哥，傻笑道：“不过就是上个电视嘛！没什么大不了的，干嘛还大张旗鼓地通知所有人。”说完，还连忙扯了扯兄长的手，示意他赶紧接话。

“其实，就像榛苟说的，这事真的没什么大不了的。不过是在电视上晃一下而已，我们哪里敢劳烦家里的长辈。”胡榛菡好不容易扯出一抹勉强算是笑容的微笑。

“是这样的吗？”胡榛莫拉长音，笑容可掬地睨了两人一眼。当着两人的面，他毫不忌讳又带着些许挑衅，俯首轻吻何宁萍。一会儿后，他抬起头，朝两人微笑道：“可是刚才宁萍怎么说有一大队人到场你们加油。怎么着，联络了外人，却舍不得联络自家人？”“不是的！大堂哥，你误会了！”胡榛菡急得满头大汗，再看一眼早已吓得说不出话来的双胞胎弟弟。“那些人也不知道哪里得来的消息，全是她们自个儿跑去的，我们事先真的不知道。”儿时的梦魇不断回溯到他们兄弟的脑海里，吓得两人全身发抖，完全没了平时意气风发的模样，恨不得这辈子从来没见过何宁萍，更没白痴地向她示爱过。

“既然如此，我也没什么好说了。”胡榛莫耸耸肩，拉着仍旧傻愣的何宁萍站起身。

离去前，他看了眼紧抱在一起的双胞兄弟，微笑地朝他们说道：“小朋友就该好好念书，别胡思乱想，净想些不属于自己分内的东西。”语毕，他得意地笑开了，拉着一脸还不知道发生什么的何宁萍转身离开休闲室。

闲鹤山庄的大厨房外，一群人正抵着厨房门往里头探头探脑，好奇得不得了。

胡榛莫高雅地跷脚坐在厨房的高脚椅上，手里翻看着这期的时代杂志，一副舒适又慵懒的模样。

宁萍穿著自己最喜欢的樱桃小丸子围裙，面容有些憔悴地站在他面前。“榛莫？”“嗯？”他抬头看她。

“真的帮你做完点心之后，我就可以去睡觉了吗？”她的清丽脸庞在些许憔悴的衬托下，别有一番娇弱柔媚的风情。

他挑挑飞扬的俊眉，单手支撑住下颚，轻声问：“不相信我吗？”她垂下头，只敢低声嘟囔：“我哪敢！”放下手中的杂志，胡榛莫健臂一伸，勾着她的细腰，将她勾到怀里搂着：“讲得这么小声，在偷讲我的坏话，怕我听到不成？”“哪有！”何宁萍抬起头，急忙否认：“我又没说什么。”她真的不懂自己干嘛那么怕他，可是她就是忍不住怕他。

“你这么着急做什么？”勾着她的腰，胡榛莫让她坐在他弓起的腿上。“真的在偷讲我的坏话？”“没有啦！榛莫，你要相信我，我真的没有。”想睡又不能睡，抗得她心力交瘁，好想痛哭喔。

“告诉我，你觉得我是个怎么样的人？”他随口问道。

她没什么精神，连稍微思考一下都没有，直接回答：“好人。”“真的？”这倒奇了，他倒是没听过其它人给他“好人”这个评语。

“当然是真的。”何宁萍全身无力地靠在他身上，额际顶着他的阔肩，语无伦次地说：“你是我这辈子见过最好的人了。”他挑高眉，有些失笑地说：“这点倒是连我自个儿都没想过。”“嗯……”她合上眼，终于忍不住昏昏欲睡倒在他身上。

“宁萍……”等了一会儿，都等不到她的响应，胡榛莫摇摇坐在他怀里的何宁萍，又叫了一声：“宁萍？”“嗯……”何宁萍被他摇得头都昏了，急忙睁开眼，问道：“什么事？”胡榛莫见状，气愤地指控，“你睡着了？”跟他在一块这么无聊吗？话都还没讲上两句，她就这么睡了过去。

“没有！”她猛摇头，焦急道：“我只是稍稍闭上眼休息而已，没有真的睡着。”胡榛莫狐疑地盯着她，才想要开口，突然“当”地一声，打断他的思绪。

何宁萍一听到烤箱的定时器响了，急忙从他腿上下来，欢呼道：“派好了！你的苹果派好了。”她站在烤箱前，顾不得烤箱烫手，连忙将苹果派取了出来，再小心翼翼地放到桌上。

切了一块放到磁器上递给胡榛莫，高兴地笑道：“拿去。”胡榛莫接过盘子，心满意足地闻了一下，哼！真香。

何宁萍急忙又倒了杯果汁给他，坐在他的旁边，满是期盼地问：“榛莫，我可以……”“不行！”他吃了口仍在冒烟、香郁可口的苹果派后，也不等地说完，直截了当地拒绝她。

“可是，刚刚你说……”他怎么可以这样对她。

“我后悔了。”他毫无愧疚地说。

何宁萍眨眨眼，再也忍不住委屈，上前拉住他的衣袖，语带哭音地说：“榛莫，我……”“怎么样？”他又吃了口苹果派，斜睨了倚在他手臂上的何宁萍。

她真的好想哭喔！“我……我……”倚在他身上，她楚楚可怜地望着他。

看着她娇憨却带着些许憔悴的美感，他忍不住俯下头亲了下她的额际。“想睡觉了？”何宁萍疲累的将头靠在他宽厚的肩膀上，叹了口气，努力睁开沉重的双眸，可怜兮兮地哀求道：“榛莫，我求你，我真的真的好想睡觉，可不可以让我睡一下下就好……”像这样不让她睡觉的惩罚已经持续两天了，再不让她睡觉，她真的会死掉！

见她我见犹怜地哀求他，胡榛莫晒然笑了。“你真的累了？”他伸手轻抚她的黑眼圈。

她好可怜地点点头。

“好吧！”他施恩似地说。在她笑逐颜开的时候，他又下了但书，“但是……”她环着他的颈项，期待地望着他，“但是什么？”现在只要能让她小睡一会儿，就算要她出卖灵魂，她也一定二话不说，马上答应。

“以后不准再撒下我。”他收起笑，一脸再认其不过地直盯着她。“下次再敢一声不响地丢下我，跑得不见人影……”“不敢了！”不等他说完，她连忙猛摇头。“再也不敢了！”他大手扣住她的后脑勺，黑眸坚定地望进她的，近似耳语地说：“不敢了！真的不敢了……”她近乎语无伦次地说着。

胡榛莫满意地笑了，将她拦腰抱起，轻吻了下她的唇，笑道：“来吧，我抱你到我房间睡。”走出厨房，绕过所有围观在厨房门外的家人，然后头也不回地对着争先恐后抢进厨房的家人淡淡地留下一句话：“别偷吃我的苹果派。”然后，他以英雄之姿，抱着怀里的佳人潇洒离场。

“不敢最好！”

晚餐时刻，何宁萍一脸精神地端菜上桌，再也没有半分睡眠不足的憔悴模样。

“喏，这是特别做给你的。”她将一盘香喷喷、还在冒烟的金黄色炸鸡放在胡榛莫桌前。

胡榛莫讶异地看向她，“给我？”“对啊！”她笑着在他身旁入座。“南洋风味的炸鸡，包准你没吃过。”闻了闻香气四溢的金黄色炸鸡，胡榛莫受宠若惊地问道：“做什么对我这么好？”礼多必诈！这东西没问题吧？“谢礼啊！”何宁萍倾身在他颊上印上一吻，眉开眼笑地说：“谢谢你下午让我睡觉的事。”“这么客气多礼……”他依旧怀疑地看着桌上的炸鸡，毕竟多疑是他的天性，他向来遵守自己的做人原则。

“你别那么多疑好不好？”何宁萍娇顶地白了他一眼。“刚才你叫我起床的时候，要我用替你准备晚餐。你说看在我睡眠不足、精神不济的份上，让我休息一天，我听了之后觉得很窝心，也很感动，所以特地做了这道菜来谢谢你。”“既然如此，那我也不好再客气了。”经她这么一解释，胡榛莫登时放下心，决定好好享用这一大盘香喷喷的南洋炸鸡。

嗯！真没想到无心的一句话，反倒得了些好处。刚才看她刚起床，一脸睡眼惺忪，心想她大概地做不出什么好吃的东西来，随口说了句今天让她休息的话，竟然会换来一顿“好料”。

“那你还不快吃！”何宁萍拿了只香酥脆嫩的鸡腿给他，笑道：“试试看你喜不喜欢嘛？”胡榛莫接过炸鸡大咬了一口后，连声赞道好吃。

这时何宁萍转向其它在座的胡家人及受邀前来做客的人。“你们要不要也试试看？这鸡块用椰奶腌过，味道尝起来挺特别的。”胡道伦闻言笑逐颜开，率先伸手朝胡榛莫桌前的炸鸡进攻。他真的没想到今天会这么好运，竟

然可以在榛莫在座的时候，分享到他的一点“残羹剩肴”。

“宁萍，你的手艺实在是太好了。”“老爸……”胡榛荀小声地叫他，不断用眼光示意他小心，因为恶魔堂哥已经用狰狞的眼神，望着他不断朝炸鸡进攻的手。

“老爸！”这次连胡榛菽也出声唤他了。没想到老爸会了盘炸鸡，连在老虎嘴上拔毛这种事都敢做。

“干嘛？”胡道伦嘴裹咬着鸡腿，口齿不清地回头问道。这么好吃的炸鸡，怎么大伙儿都没人动手？“老爸”胡榛菽又朝他猛摇头，还不停地眨眼示意他当心。

胡道伦没神经地问：“儿子，你眼睛痛吗？”手里还不忘又拿了块炸鸡。

啊！胡榛菽兄弟俩同时捂住眼，当下决定让老爸自生自灭。

何宁萍见状，轻叹口气，了解大家惧怕胡榛莫的心理。她不理睬胡榛莫抗议的眼神，及不断在桌下踢她的小动作，毅然站起身，将他桌前的炸鸡推到桌子正中央。

“你们快吃啊！这炸鸡冷了就不好吃了。”她拿起竹筷，挑了块无骨的鸡胸肉放到胡老夫人碗里，微笑道：“奶奶，您也来尝尝看。”每回见到胡家老奶奶，都让她联想到住在嘉义的干爷爷、干奶奶。

其它人看着胡老夫人碗里的炸鸡块，忍不住露出欣羡的目光，又见何宁萍鼓励地朝他们微笑，便决定开始享用美食。反正大伙儿都有份，就算胡榛莫要算帐起来，死也不会死得太难看。

胡榛莫瞟了眼已经快告罄的炸鸡餐盘，脸色当场沉了下来，转头死瞪着害他失了炸鸡的始作俑者。

“你别瞪了啦！”何宁萍伸手到桌下揉揉自己已经淤青的小腿。刚才被他踢了十多下，回房后铁定要热敷了。胡榛莫怒气冲天地指控道：“你干什么把我的炸鸡全送人？”他特地在“我的”两字上放上重音，强调这盘炸鸡的所有权。

“你别那么贪吃，成不成？”何宁萍替他盛了碗羹汤，叹然道：“少吃几块又不会怎样。”小气巴啦的！好在她不是真的要嫁他。

“那是我的！”他再一次强调炸鸡的所有权。

“好啦！你的就你的嘛！”不过是一盘炸鸡而已，有什么好争的，这个变态男人！

“大不了晚一点再做些点心向你赔澧，这样总成了吧！”嗜吃成性的猪！

他怒哼道：“你最好说话算话！不然……”冷瞪了她一眼作警告，让她知道最好不好要爽约，不然有她瞧的！

何宁萍有些气不过地回了一句：“知道啦！”本来还以为他转性了，见她睡眠不足，还建议她别做晚饭。没想到牛牵到北京还是牛！吃！吃死他好了！再这么吃下去，不用一个月，他包准胖得跟只猪没两样！

胡榛莫倏然白了她一眼，又用力在桌下踢了她一脚。

何宁萍痛得呼声，怒道：“你干嘛？”揉着发疼的小腿，她一时痛得忘了对手的恐怖。“你再偷骂我看看！”胡榛莫冷眸瞪着她，低声警告：“你这辈子不想睡了，是不是？”炸鸡被抢已经够不爽了，这女人竟然还敢在心里偷骂他！

何宁萍低着头，讷讷地说：“我哪有。”这时才突然想起和她对阵的可不是普通人，再和他顶嘴、争辩，她这辈子可能永远没机会和温暖的床见面

了。

第七章

秋意正凉，晚风送爽。

胡榛萩、胡榛荀两兄弟坐在三楼休闲室的地板上，神情哀戚地追悼下午刚逝去的纯纯之恋。

胡榛荀帅气地拎着一罐冰啤酒，轻声哀叹，“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喔……”“错！大错特错！”胡榛萩也同样拎着一瓶啤酒，夸张地摇头，大声说道：“这不叫鲜花插在牛粪上，这叫辣手摧花！”“老大，你说得对极了！”胡榛荀拎着啤酒的手搭在胞兄的肩上，忍不住又长吁短叹了起来，“惨啊！可怜她一介妙龄女子竟惨遭魔掌！”“可不是嘛！”胡榛萩轻啜了口酒。

“我说，哥...”胡榛荀戳戳自个儿大哥的胸，问道：“你觉得咱们的小宁萍和大堂哥是来真的吗？”呜！真的好心痛喔！长这么大第一次爱上一个女人，竟然让恶魔堂哥给捷足先登！心痛啊！

“还会有假的吗？”胡榛萩以着同样心痛的口吻回道：“你没看到人家小俩口的亲热劲，真的羡慕死人了！”下午他们撞进休闲室前发生的事，就算是他们俩再无知，也知道之前发生过什么事。

他们俩虽然未成年，但脑袋瓜子可成熟得很！

胡榛荀又啜了口酒。“唉！说到底，小宁萍最可怜了，怎么会落人咱们恶星投胎的大堂哥手上哩？”“天知道！”胡榛萩帅气地轻啜苦涩的啤酒，这滋味就和他现在的心情一样，苦啊！

“可是那只姓关的猩猩又是这么一回事？”胡榛荀一口饮尽铝罐中剩余的啤酒，单手将铝罐里压，帅气的将它去向一旁的垃圾筒中。

“你说那只关猩猩啊？”“是啊！除了他还有谁那么像猩猩！”他恨死他了！要不是他“恶意”阻挠，说不定他早和美丽的小宁萍双宿双飞。

“我猜啊，”胡榛萩背倚着胞弟的背，幸灾乐祸地说：“那只臭猩猩八成早被宁萍甩了！”哼！凭那种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笨猩猩也想跟他们胡家人争！还好，这肥水还是流入他们胡家。但若是流到他的个人户口，那就更好了！

一想到何宁萍，他就心痛啊！先前跟只猩猩抢，然后又跟自己的双胞胎兄弟争，最后竟然惨到跟家里的恶星.....“哥！”胡榛荀突然双眼一亮，兴奋地戳戳半倒在自个儿背上的哥哥。

胡榛萩懒洋洋地问：“干嘛？”“你想，咱们把小宁萍从大堂哥手上抢回来好不好？”胡榛萩闻言嗤哼一声，嘲弄道：“怎么抢？”奇怪了，明明是来自同一个娘胎，又几乎是同一时刻出生，怎么一个有大脑，一个大概只有豆腐渣而已。

不理睬他调侃嘲讽的语气，胡榛荀坐起身，两眼发亮地说：“方法多得是。”“既然如此，说个来听听吧。”胡榛萩兴趣缺缺地敷衍他。要送死，一个就嫌多了！

“是啊，你说个来听听吧。”“好啊！说就.....”胡榛荀话说到一半突然

噤声，他用力地眨眨眼，狐疑地看向自己兄长，问道：“老大，刚才最后一句是你问的吗？”“不是你说的吗？我正觉得奇怪想问你哩，没事干嘛自问自答？”要强调语气也不是这种强调法。

“不是我！”胡榛荀猛摇头。“当然不是我！”他才没那么无聊。

两人话才一歇，顿时有股毛骨悚然之感，手臂也开始冒出鸡皮疙瘩。

“咦！怎么不说了？”刚才莫名冒出来的声音又冒出来一次。

两人嚥了口口水，同时爬起身，缓缓朝后头声音来源转去。

“大堂哥……”苟延残喘的乞怜声在看到笑容可掬的胡榛莫后，不知不觉地从两人中冒了出来。

“你们两个怎么不继续？”胡榛莫从容不迫地走到单人沙发上坐下，跷着脚，微笑看着两人。

“继续什么？”胡榛菽尴尬地苦笑着。“大堂哥，这么晚了，你怎么还不睡？”“那你们两个呢？”他依旧微笑着。“你们两个小朋友还未成年，怎么也学你老爸每天都蘑菇到三更半夜？”看着他的笑容，胡榛菽两兄弟心里顿时一阵颤抖。完了！大堂哥出名的笑里藏刀使出来了！

“放假嘛！”胡榛荀干笑道。“反正明天又不用上课。”“那这个呢？”他踢了踢胡榛菽遗留在地上的空啤酒罐。“未成年可以喝酒吗？”“呃……这……”两兄弟顿时哑口无言。平时辩才无碍的两人，竟然一时之间想不出半个适当的借口。

最后，还是一向自认比自己双胞胎弟弟聪明机伶的胡榛菽先反应过来。

“大堂哥，你怎么会这么晚还来休闲室？”转移话题绝对是最好的方法。

胡榛莫耸耸肩，“跟你们一样，明天放假，不用上班。”“这样啊。”两兄弟干笑着。

三人静默不语了好一会儿，场面登时有些尴尬，直到胡榛荀想到了新的话题，这方打破沉默。

“大堂哥，你不冷啊？”看着身上只穿一件单薄丝质睡袍的胡榛莫，胡榛荀有些诧异地问，“已经入秋了，南投晚上也挺寒凉的，你这样穿，小心着凉。”“我刚做完运动，”胡榛莫性感地爬了爬仍有些湿濡的黑发，朝两人眨眨眼，暧昧地笑说：“我和宁萍的两人运动。”按摩是得两个人才行。

“嘎？”胡榛菽和胡榛荀闻言下巴当场掉了下来，只能瞪大眼，惊愕地瞪着他。胡榛莫像是十分满意两人的表现，他站起身，拉好自己的睡袍，在走出休闲室前，他回过头冷声说道：“咱们堂兄弟做了快二十年，你们知道堂哥的习惯吧！堂哥一向不受和人分享东西，更痛恨有人觊觎堂哥的东西，堂哥说得够清楚了吧。”冷瞪了两人一眼，他缓缓笑了，只是笑意并未进入眼底。“晚安，我亲爱的小堂弟。”说完，他如同来时一样，无声无息地消失在两人眼前。

胡榛菽和弟弟看着他离去的背影，再互看了对方一眼，连忙爬起身，同时往安全的二楼飞奔而去。

一大早，闲鹤山庄的前院传来一阵阵奇怪的吆喝声，明显表示出此人精神抖擞。

何宁萍慵懒地伸伸懒腰，最后，她双手大张高举向天，结束了今早的何氏早操。

“哼！没水准！”嗤哼之声从她身后的巨大圆柱传了过来，何宁萍好奇不

解地转向声音来源。怎么着？现在连早操都有高低水准之分吗？就在她纳闷不解的当头，三位身著名家设计的女子，缓步从巨大的白色圆柱后走了出来，三人眼中充满鄙夷不屑地盯着她看。

“没教养就是没教养。”刘香娉以着鄙夷的口吻，细声细气地说道。

“可不是嘛！”刘香娇捧场地附和其姊。“一大早就在前院里吆喝鬼叫的，没水准极了。”说完，还转头看了下姊姊，确定自个儿没有说错。

“我……”何宁萍向前一步，正想向两人解释自己刚才的举动并没有构上没水准标准。只是她才一靠近，三人就像躲瘟疫一样，退得老远。“你们……”黄梅岚鄙夷地瞪视她，嗤声哼道：“喂！你别靠过来！”“什么？”何宁萍疑惑地看看自己，难道她真的成了瘟疫不成？还是跟胡榛莫那个变态在一块久了，人也变得跟他一样恶心变态，令人憎恶？“像你这种既没水准又没教养的人，压根儿不配与我们交谈。”刘香娇在姊姊的示意下，又急忙出口抨击。是吗？那她们现在在这儿做什么？和空气谈天说地不成？虽然心里纳闷极了，何宁萍还是很识相地没有指出来。见四人大眼瞪小眼地互瞪了半天，何宁萍心想，再这么瞪下去、也不是办法，还不如她先开口算了。

“你们几个一大早来找我，有事吗？”“哼！”三女同时重哼一声。

看了另外两个伙伴一眼，黄梅岚带头说道：“你少在自己脸上贴金，谁来找你了！”今天一定要把她打压到底，让她自惭形秽，早日离开胡榛莫的身边。

何宁萍点点头，回道：“既然如此，那我不打扰各位了。”她已经先低头出声了，只是人家不领情，她也没必要留在这里惹人闲。除了胡榛莫那个世界级大变态外，她对其他人可没必要那么客气。

“喂！”见她真的转身就走，三女登时呆了，连忙朝她大叫。

又怎么了？这女人到底是怎么回事？明明是来找她谈判的，干啥又姿态摆得老高，受不了！

何宁萍转回身，语气渐趋不耐：“各位大小姐，你们到底有何贵干？”这些人真当她没脾气，可任人又搓又揉！

“你……”刘香娇率先朝她开炮，只是“你”了许久，迟迟没有下文。

刘香娉微怒地白了妹妹一眼，真受不了她的迟钝。

“何小姐，”刘香娉雍容华贵地走向前，高贵地睨了何宁萍一眼，说道：“我们希望你能自动离开胡大哥。”“好啊！”何宁萍干脆地应允。

“你别以胡大哥现在对……什么？”刘香娉没有料到何宁萍会一口答应，一时之间傻了眼，怔愣得说不出话。黄梅岚和刘香娇也张口结舌地看着她。

何宁萍兴匆匆地笑道：“好啊！我愿意离开他。”她巴不得离他越远越好哩！真和那男人扯在一块，她这辈子就全毁了。

“何宁萍，你别太得意！”黄梅岚朝她怒吼道。

经过刚才三人转身开了个小小会议之后，她们一致通过何宁萍方才的举动是某种变相的示威，仗着自己深受胡榛莫宠爱，所以故意说反话来气她们。

“我？”何宁萍指着自已，纳闷极了，她什么时候得意了？事实上，她恨不得马上插翅飞离南投，最好这辈子都不要再见到胡榛莫那个大变态。

“好！”刘香娉忿忿地说道：“既然你敬酒不吃吃罚酒，就别怪我们不客气。”“喂！你们……”何宁萍话还来不及说完，眼前这三人也不理会她的叫唤声，重重地朝她哼了一声，挥挥衣袖，只留下一院子香水味离开。

这几个女人到底来干什么的？何宁萍摇摇头，才要提脚离开，身后却传来成熟稳重的男音叫住她。

“榛苍！”她转身诧异地看着胡榛莫的大堂弟胡榛苍。“有事吗？”胡榛苍微笑地摇摇头，书卷气的脸看不出任何恶意。“没什么，只是想和何小姐聊聊而已。”“喔。”何宁萍朝他微扯嘴角，干笑问道：“聊什么？”最近她是走了什么好运，怎么大伙儿都想和她聊聊？胡榛苍走到她身前，淡声笑道：“也没什么，随意聊罢了。”何宁萍点点头，坐在庭院前的木制地板，“坐下吧。”见她随意就往地上一坐，胡榛苍先是一愣，然后淡淡地笑开了。她的随兴大概也是堂哥所喜欢欣赏的吧。他也跟着在她身边坐下来。

“你想随便聊些什么？”最好快点聊完。胡榛莫的晨跑快结束了，她却连早餐都还没开始准备。而他只要一饿，脾气就更差了。

看她眉宇之间露出焦急之色，胡榛苍失笑地安抚她，“别担心，刚才我在车库遇到堂哥，他说他刚接到秘书打来的电话，必须马上赶回台北。”没想到连堂哥自个儿的未婚妻都怕他怕得要死。

何宁萍闻言，偷偷在心中窃喜。但了确定，她试探地又问了一次，“他真的回台北了？”胡榛苍笑着点头。“不过你别高兴得太早，他要我告诉你一声，他下午就回来了。”“喔...”心喜若狂的语气当场降了八度，一个“喔”字拉得又长、又不甘愿。

“那很好啊！”下午不知道会不会下雨，那种车子不能上路，飞机不能起飞的大雨。

“你知道吗？”他突然开口。

她兴趣缺缺地回问：“知道什么？”“你和堂哥很相配。”他衷心地。

她皮笑肉不笑地说：“谢谢。”拜托！他们哪相配了？“别那个表情。”从她脸上的表情，胡榛苍猜出她的心思。“我说的是实话，你和堂哥真的很相配。”何宁萍不是很诚心地附和点头。看了他一会儿，她突然问道：“你是大学教授？”记得胡榛莫是这样说的。

“怎么，不像吗？”低头看看自己，胡榛苍调侃地问。

她用力摇头，“不！很像。”“那为什么问？”“没什么。”何宁萍摇摇头，把心里的纳闷说出来，“你父亲和他的两个兄弟虽然相差了好几岁，但是他们三个人看起来几乎是同一个模子印出来的一样，连你和双胞胎看起来也很相似。”他挑挑眉，替她说出她心中的疑惑，“可是堂哥和我们却一点都不像？”“嗯！”她赞同地猛点头，何止是不像，要是他们不说，打死她她都不相信他们是家人。

见她附和地猛点头，胡榛苍失笑地阻止她，“你别点了。”微挑眉，他竟露出一抹像顽童般的笑容，“我想我现在知道我们有多不像了。”何宁萍看着他友善带笑的脸，心里不禁纳闷，他这么友善怎么会娶了木翡菁？“我从小就爱着她。”胡榛苍突然冒出一句话。

“什么？”何宁萍愣了下。

他奇怪地问道：“你不是问我什么会娶翡菁吗？”“我.....”何宁萍登时涨红了脸，不好意思地低下头，没想到她会失口将心里想的疑惑说出来。

“对不起。”“没关系。”胡榛苍淡然地笑了。“除了堂哥外，几乎所有人都问过这个问题。”“胡榛莫没问过？”那个冷血的家伙！

他摇摇头，微笑道：“没有。”他忽然有些失神地看着远方，“堂哥从不会关心这种无关紧要的事。也因为他这种个性，翡菁才会那么迷恋他。从小

堂哥不管做什么，都是最优秀的，他总是漫不经心，但却可以做到最好！而我不管怎么努力，却永远追不上他。”听着他伤感地述说往事，何宁萍自觉应该出声安慰他。她随手扣住他的肩，“其实你不用在意胡榛莫那个怪物。他那个人也不知道是什么怪东西投的胎，每天只睡两个小时，食量大得跟猪一样，每天早上晨跑要跑上二十公里，比人家跑马拉松还夸张。个性又坏，又不懂得怜香惜玉，每次都偷打我，前两天我的腿就让他踢得淤血了。一本时代杂志从头到尾只花了十分钟就看完，人家正常人至少要看一下午耶。还有，他前几天竟然无聊到把我的手提电脑拆了又装、装了又拆，又不是在玩积木，你看他这个人有多无聊、多怪就好了。”何宁萍嘴边虽然直在抱怨，偏偏还将胡榛莫的一切摸得一清二楚。

“还有，他老是欺负我，不是扯我头发，就是玩什么画眉乐，把我的脸涂得黑成一片，洗都洗不干净。晚上我困得要死，还得帮他按摩擦头发，只差没要我帮他洗澡了。”原本是打算开口安慰胡榛苍，说到最后，反倒成了她的吐苦水大会。

胡榛苍见她喋喋不休的抱怨傻了眼，堂哥这样对待她，她竟然还愿意跟他订婚？他摇摇头，她的抱怨啧啧称奇。也许，他应该叫翡翠来听听看宁萍的抱怨，说不定她听了之后，以后连堂哥的面都不敢见了。

何宁萍说得心神畅快，来这儿这么久了，这可是她头一次有机会可以大吐苦水，把受了近两个星期的委屈窝囊一口气全说出来。最后，她吐了口长气，此次的抱怨做了个总结。

“所以你也不用妄自菲薄，像他那种变态，这世界上没几个人可以追得上他。”嗯，说到有些口渴，待会儿去泡杯冰茶来喝。

“是这样的吗？”胡榛苍突然似笑非笑地瞅着她，“那你还想嫁给他？”“嫁给他？”何宁萍大笑出声，笑得险些喘不过气，“我会……嫁他？我怎么会嫁……呃……我当然会嫁给他，我爱他嘛。”她边说边擦擦刚冒出来的冷汗，又随口跟胡榛苍扯了两句，连忙转身跑离现场。

糟糕！她刚才实在泄了太多胡榛莫的底了，这事如果让他发现的话，难保他不会气到用针缝住她的嘴，让她永远开不了口。想到这，她更加慌张，脚下也跑得更快了。

胡榛苍讶异地看着那道远扬的身影，心中登时浮现一道疑惑，堂哥他们俩真的是未婚夫妻吗？

胡榛莫面无表情地开门下车，原先等在公司大门外的数十名高级干部连忙拥了上前。

此时阵阵刺眼的镁光灯全对准了胡榛莫漠然的俊脸。

趁着公司的警卫阻挡向他层层包围过来的媒体记者，胡榛莫大步走进公司里发生爆炸的警卫室。

他冷着一张俊脸，望着满目疮痍，墙壁上还破了一个大洞的警卫室，俯过头朝后头那高级干部随口问道：“有人受伤吗？”安全部主管陈大挪连忙大步向前，必恭必敬地站直在他身侧，道：“总经理，这次很幸运地，公司里没有任何人受伤。据今天值班的警卫报告说，这包里上指名要亲手交给你，可是正巧碰上你在休假，警卫打了电话问了你的秘书后，便把包里暂时摆在警卫室后头的储藏室，打算等你回来再作进一步的决定。”“那垃圾什么时候爆炸的？”胡榛莫依旧不动声色地问。

“垃圾？”陈大挪傻愣了会儿，才会意过来胡榛莫口中的垃圾指的就是爆炸的炸弹，他据实说：“三个小时前，也就是包里一收到后没多久，它就自动爆了。”没两下就自动爆？这什么烂东西！胡榛莫在心中鄙夷地暗忖着。烂货！就算是他今天待在公司里，说不定东西还没到他手里，就自己先爆了。

“总经理？”见胡榛莫沉默了半晌都没有进一步的指示，陈大挪急忙出声请示。

胡榛莫转过头看向他，“损失算出来了吗？”陈大挪闻言，开心地笑了。“总经理，这次又很幸运地，我们公司在上个月刚向华安保险公司投了巨额的保险，公司今天所有的破坏损失，全在保险公司的理赔范围内。”胡榛莫轻嗯了声，随意点了下头。“找出公司今年所有离职的员工名单。”说完，转身带头离去。

午后，闲鹤山庄大门口站着离情依依的胡家人与打算要离开的何宁萍。

“宁萍，何不再多留几天？是不是因为榛莫不在家，你一个人不好意思留在这儿？”崔茵蔚拉着已拎着行囊的何宁萍，柔声劝说她留下。“咱们都快是一家人了，你用不着这么客气。”何宁萍摇摇头，佯装感伤地说道：“胡妈妈，你误会了，我不是因为榛莫不在才离开，实在是因我真的不能再留下来了。我来南投度假之前，只跟公司请了两个星期的长假，现在假期结束，我若再不回去工作，我的节目铁定要开天窗了。”她表面上是离情依依，事实上心里不知道欢呼喝采几千次了。

今天正是她和胡榛莫约定的最后期限，也就是说，从今天起，她再也不用在他的“淫威”下苟延残喘、苟且偷安了。

自从三天前胡榛莫那变态回台北去后，他就一直忙到现在还没有时间回来南投。

他不在家的这几天，她优闲自在得差点都不想走了。追求胡榛莫的三位佳丽在得知他短时间会滞留台北后，全都追了上去。

其实下星期的“美食飨宴”因播特别节目的关系将暂停一吹，她不想多留下来几天，可是昨晚胡道伦语带暧昧的暗示，说她留在这里可以等到胡榛莫回来，因为胡榛莫这人根本不按牌理出牌，有时兴致所致，二话不说就会突然跑回来。

老天爷！既然如此，她此时不走，更待何时！难道还等那个大变态回来折磨她吗？她又不是疯了。

“宁萍，你要不要再考虑多待几天？”这时，站在一旁的胡道伦也出声挽留。他根本对何宁萍煮的美食吃上瘾了，好不容易这几天他恶魔侄子不在家，大家才有机会吃到那些好料，今天她这么一走，他们又要等到什么时候才有机会再吃到。

其它胡家人也先后出声挽留她。

何宁萍略带着感伤地轻摇头，露出一抹哀伤的笑容。“我真的得走了，谢谢大家这两个星期来的招待，这次的假期，我真的玩得很愉快。”强压心中不断冒出的欢喜泡泡，她昧着良心说。

胡老夫人拍拍何宁萍，慈爱地说：“宁萍，你要记得再来南投玩啊。下回，你不用等榛莫那孩子了，自个儿想来就来，我们全都欢迎你。”她是真心喜欢何宁萍这个女孩子，人又乖巧，又独立，还煮得一手好菜。

何宁萍点头答应，“好的，奶奶，我会再来玩的。”说完话，又跟其它

胡家人道别后，她钻进了在一旁等候多时的出租车里，同台北去了。

胡榛莫一听着电话那头熟悉到他都背得出来的电话留言后，也不开口留言，径自怒气冲冲地甩上话筒。

他用力拉开抽屉，从里头取出一把亮晃晃的银色飞镖，恶狠狠地往门板上的一张海报射了过去。海报上除了削佳人的新飞镖以外，仔细细数的话，将会发现上头还有二十七把同样款式的飞镖。

“何宁萍！你有种就躲在老鼠洞里不要出来，不然我不捶死你，我胡字让你倒过来写。”胡榛莫恶瞪着海报巧笑倩兮的大美女，冷声低咒着。

这死女人竟敢从南投回来之后就跑得不见人影，两天来连通电话都舍不得打给他！

他当初怎么跟她说的？她竟敢把他的的话当成耳边风！她铁定皮在痒了，不给她一顿“粗饱”，他就不姓胡。

自从上星期他从南投回来后，他每夜睡不安稳。晚上没人帮他擦头，睡前又没人帮他按摩，再加上他又吃不惯外头的东西，每天回家又饿又累的，连上班都没什么精神。

这所有的一切一切，全是那个该死的死女人害的！

哼！她要是以躲起来就可以避开他的话……胡榛莫冷冷她笑了。

何宁萍！你好样的！你就别离开你的老鼠洞，否则他绝对会让她后悔出现在这个地球上！

第八章

何宁萍放下拎在手中的小型旅行皮箱，眉开眼笑地从口袋里拿出钥匙，一边吹着口哨，一边打开自己位于大楼顶楼的公寓大门。

来来回回美国这么多次，她从来没一次在下了飞机之后，还可以心情这么轻松，毫无任何倦意。这次为了躲避胡榛莫，她从南投回到台北之后，立刻搭机躲到美国纽约去。

早在上个月，她从前在纽约就读的烹饪学校就一再地邀请她回校担任今年毕业展的评审委员，但基于她工作繁忙，又加上她父亲和胡榛莫的事，她只得回复纽约方面说她还得再考虑看看。但上个星期，她在回台北的途中，便连考虑都不用，直接拨电话给纽约方面的负责人，告诉他们她愿意回纽约担任母校毕业展的评审。

其实，她要去美国除了这个原因外，她还想去见见她的恩人裴亚历和他的小女儿裴姬儿。

当年她到纽约留学时，虽然有干爷爷和干奶奶的经济援助，但在纽约的一切花费都超出了她原先的预算。她不能再向他们要钱，所以除了上课之外，她还到餐厅兼差赚取生活费。

直到有一天，学校的主任问她有没有兴趣教华裔小女孩做菜，她立刻点头答应。

直到被录取之后，她才知道原来雇主就是纽约十大名富商之一的华裔

裴家。

在初次会面时，她看到裴家的豪华装潢感到却步，却和裴姬儿一见如故，甜美可人的裴姬儿让她对这种巨擘豪门有了新的认识。裴姬儿的父亲裴亚历从学校主任那得知她的经济窘况后，他亲切和善地介绍她到学校里所有学生梦寐以求、想进都进不去的纽约最大的五星级饭店担任学徒。她现在懂的东西，很多都是在那个时候学来的。

只可惜她这次到纽约时，没见到裴姬儿，因为裴姬儿已于今年春假后来台湾著名的私立高中圣德伦学园就读。

真是巧了，她负责承包餐饮服务的正是圣德伦学园，只不过都经过这么多年了，姬儿不知道还认不认得出她来。

何宁萍低头拎着旅行皮箱走进屋，决定下星期到圣德伦学园视察餐厅时去找裴姬儿。她随手将旅行皮箱丢在一旁，闭着眼凭着脑海里的记忆，慢步踱向浴室，打算先泡个舒服的泡泡浴，因消除这一星期来的辛劳。但她才踏出两步，就硬生生地撞到了一个坚硬的东西。奇怪，她走了这么多年，这里她明明没放东西啊！不愿地睁开眼，一阵高亢的尖叫声从她口中传出。

“你……你在我家做什么？”胡榛莫冷冰冰地做低头，看着被他吓得娇脸惨白的何宁萍，“你终于知道回来了吗？怎么，A 老鼠洞待厌了？”躲了一个星期，总算知道回来了！

“榛莫，你在说什么？我怎么都听不懂。”回过神后，何宁萍连忙打哈哈。

“不懂？”他冷哼一声，“我问你，你这一个星期死到哪去了？”敢跟他玩失踪游戏看他怎么修理她！

何宁萍下意识地要说她哪都没去，但一见到他恐怖的双眼直盯着她刚丢在一旁的行李上，再不诚实一点，她就真的只有等死的份。

“呃……我……我去纽约了。”她抖着声音，支支吾吾地说。

胡榛莫朝她迎面炮轰，“纽约？！你给我去纽约？”好！很好！何宁萍，你完了！

听见他越吼越大声，何宁萍吓得皱起小脸，不敢再说什么，生怕自己会不小心让他怒火更高涨。

胡榛莫气红了眼，满含怒意地质问：“你记得答应过我什么吗？”这个背信的女人！

“我……”完了！她早该知道不可能这么轻易地摆脱他，摆明了她就是过于天真，一心认为他公司出了那么大的事，绝对不会有空理她。

胡榛莫双手掐住她白皙的细颈，恶狠狠地威胁道：“你再这么支支吾吾地打哈哈，我不揍昏你，我的名字就让你倒过来写！”何宁萍又惊又惧，被他掐得差点不能呼吸。“我……咳……呃……”见她都快没气了，他仍旧狠毒地说：“你再说清楚，我真的掐死你！”“我……”她红了眼睛，委屈得快哭了。她的恶梦又回来了！察觉到颈上的力道有渐渐加强的趋势，她哽咽地说道：“我……说，你不……要掐死……我……”胡榛莫这才松开她。

何宁萍抖着唇，哭声哭调地说：“我答应过你要充当你的未婚妻一个月以前两个星期陪你回南投度假，后两个星期偶尔陪你出席酒会亮相。”“那你见鬼的去纽约做什么？”该死的女人！竟敢把他的当耳边风！

“我……我以话为……”她可怜兮兮地嗫嚅着。

“你该死地又以为什么了？”他怒气腾腾地吼着。

“我看到电视新闻还有报纸都说你的公司……呃……有危机，我想……”

我以为你接下来约两星期没有闲去……”她为什么要这么命苦？依他的个性，他一定不会放过她的！

胡榛莫危险地眯起眼，轻声道：“你以为我摆不平炸弹事件，所以就自以为是跑掉了？”“我没有！真的！”见他的脸色越来越阴沉，何宁萍根本不敢有别的回答。“榛莫，你要相信我，我是因为……因为……对了，我去纽约是因为我以前的母校邀请我担任此次毕业展的评审委员，我没有骗你，他们早在上个月前就邀请我了。”为了保有她这条小命，何宁萍此时也顾不得说谎的后果是什么了。只要胡榛莫不要掐死她，要她说谎几百次也愿意。

“是这样的吗？”他的语气轻柔却又满是威胁。她以为随便给他一个理由，他就会相信吗？何宁萍硬自己在脸上挤出一抹笑容，娇声道：“真的是这样。榛莫，你要相信我，我什么时候骗过你了。”唉，她什么日子不挑，偏偏选今天回来，当场让他逮到，她无话可辩！

胡榛莫闻言，淡淡一笑，随即又用力拧了她的嫩颊一把，暴吼道：“还敢说没骗我！”

我问你，在南投时你承诺我什么，你还记不记得？”不等地回话，他气冲冲地又径自说：“你说不会再撒下我偷跑的！”她无辜地说：“你那时的意思明明是指在南投的两个星期内，我都不能再撒下你。”后来的三天是他先走了，所以不能算是她撒下他。

“谁跟你说这个约定只在南投有效？”这女人欠揍是不是？竟敢连他跟她说的话都可以听错！

他阴沉沉地将以前说过的话又重复一遍，“我说，以后不准再撒下我，再敢一声不响地丢下我，跑得不见人影的话，咱们就走着瞧！”“我……我……”他阴狠的目光吓得何宁萍魂不附体，也不敢再说什么。

“说不出来了？”他冷哼道。

“我……对了！你怎么会在我家？”才想着要转移话题，何宁萍恍然一惊，疑惧地想到他如何进入她家里。她下意识地看了下四周，忍不住又惊叫出声，“你对我的房子做了什么？”原先挂在墙上的油画让人扯下一半，沙发还算干净，但茶几上、地板上到处可见杂志报纸。

“你不是看到了。”对她怒目相向的质问，胡榛莫只是耸耸眉，无所谓地说。

突然，何宁萍眼熟地瞧见一只她拿来酿酒的陶瓮，她立刻冲向前，要将被丢弃在沙发旁的陶瓮拖出来。霎时她欲哭无泪，陶瓮上头的封泥已经让人给敲开了，这凶手当然是现在正跷着二郎腿，一副舒服自在地坐在沙发上的人。

她无力地跪坐在地，抱着陶瓮，眼泪险些掉了下来。“你竟然把它喝完了！”她依照古法酿的酒竟然让他……让他……这瓮酒光是初酿时的中间过程就耗了她快半年的时间，等到所有的材料全放入陶瓮后，至少要五年方可以开瓮。这瓮酒她算算日子已经四年多了，只差半年就能完成，而这个臭男人竟然将她的心血全喝光了！

“这酒还算不错，就是不够劲！”他批评挑剔地说。这女人也算不错了，连酿酒这种事都行！

“你白痴啊！”她气得连死都忘了怕，只想把心里的郁闷一次发泄出来。

“那是酿给七十岁的老人家喝，当然不烈。”这是她为干爷爷七十岁大寿时准备的贺礼，五年前就开始筹画准备了。她抱着涓滴不剩的陶瓮，气愤地指

控他，“陶瓮上不是写了要到明年才能拆封吗？你不认识字啊！”“我是看见了，但那又怎样？”胡榛莫无所谓地说。

何宁萍气得正要朝他破口大骂时，突然心一惊，脑海里快速地闪过几幕以前她惨受他虐待的景象。

酒没了再酿就好了，命没了可就什么都没了。思及至此，她连忙停住到嘴的话。

他斜睨她一眼，见她一脸悲愤又不敢说出口的惨样，当下心中万分得意。

何宁萍看了下墙上歪了一半的时钟，转回脸，娇柔地看着胡榛莫，道：“榛莫，很晚了，我的行李都还没收拾，明天一早也还有通告耶。”识相的就快滚！你这个恶魔大变态！

胡榛莫冷哼一声，对她的逐客今视若无睹。“我的礼物呢？”“什么礼物？”何宁萍放开陶瓮，缓缓站起身。

胡榛莫的脸色当场黑了，阴鸷地瞪着她，“你从纽约回来，竟然没有帮我带礼物？”何宁萍闻言登时愣住，礼物？他跟她要礼物？她为什么要买礼物给他？见她完全愣住，胡榛莫怒气冲天的将她的行李扯了过来，问都不问她一声，径自打开翻看。

“你在干嘛啦？”见他粗鲁的将行李箱里的东西一件件翻丢出来，何宁萍连忙上前拉住他的手。

“我的礼物摆哪了？”他恶声恶气地问，“快拿来！”“我……我没买。”她老实地说。

“你没买？你竟然没买我的礼物！那你该死地跑去美国干什么吃了？”胡榛莫越吼越大声。

何宁萍莫名其妙地睨了他一眼，她刚不是都说了去当评审了嘛！干嘛还问她去美国做什么？变态男人！

胡榛莫冷着俊脸，不发一辞地从行李旁站了起来。

“你要回去了？”走啰！走啰！恶魔要回去了！何宁萍见到他站起来，高兴不已。

下一秒，她却讶异地开口问道：“咦！你要去哪？”见他头也不回地迈步走进她的卧房，她连忙跟了上去。

胡榛莫不理睬她的叫唤，径自脱下身上的睡袍，躺到她床上去。随着他的脱衣动作，何宁萍这才恍然大悟，从她进门到现在，他身上一直穿著睡袍。

“你在干嘛？”她傻愣地看着他大刺刺地躺在她的床上睡觉。下一秒，她指着他骇然道：“难道你一直住在我家？”突然又想到她没给他钥匙，他是怎么进来的？“你哪来的钥匙？”胡榛莫的双手舒服地枕着后脑勺，闭上眼睛，慵懒地回道：“叫锁匠开不就得了。

只要跟他说我老婆把我锁在门外，还换了个新锁不让我进门，他不就帮我开门了。

他还好心地道也帮我配一副新钥匙。”他长得英俊挺拔、人摸人样，有谁会怀疑他。

恶魔！这种缺德的事地做得出来！何宁萍义愤填膺地站在床沿死瞪着他，恨不得将他瞪穿也好。

过了一会，胡榛莫倏地张开眼，抱怨道：“你家的钟点女佣是怎么一

回事？这么多天了，也不来打扫房子。我还等着她把我的脏衣服拿去干洗哩。”“衣服？干洗？”何宁萍闻言，下意识地冲到与卧室相连的衣物间，打开自己的衣橱，心痛地见到自己的衣裳全散落在地，原先挂着她衣服的架子上现在全挂上胡榛莫的各式各样西装、外出服和休闲服。她动作快速地又打开隔邻的衣柜，果然空空如也。她气得发抖地冲回卧室，站在床边，居高临下地朝他吼道：“你为什么不把衣服放在空的衣橱里，便摆在我的衣橱里？”胡榛莫扬扬眉，同道：“我比较喜欢那个。”得意地看着她气得颤抖的身子。哼！

他的报复还没完哩！

他一定是故意的，她到底是走了什么恶运？竟然会认识这个恶魔大变态！心里虽气得半死，但仍是认命地走回衣物间，将散了一地的衣服一件件收好，再挂进相邻的空衣橱里。

“你那么勤劳干什么？”胡榛莫下床走到衣物间，他帅气地靠着衣物间的门，奇怪地问：“怎么不叫你的钟点女佣来收？”她气呼呼地朝他吼道：“我没请过钟点女佣！”谁跟他这个白痴一样，什么事都不自己做！

“没请佣人？”他挑高俊眉，不甚相信地说：“你骗谁啊！没请佣人，那谁帮你打扫？这房子少说也有五、六十坪，难不成你自个儿一个人扫！”吹牛不打草稿！想装贤慧啊！三八女人！

何宁萍重哼一声，忿忿不平地继续把散落在地的衣物收拾好，不打算和这不知人间疾苦的大少爷穷蘑菇，白浪费唇舌。

“喂！女人。”胡榛莫见她气嘟嘟地，迟迟不肯回话，不由得开始怀疑她话中的真实性。

“真的是你自己打扫的？我说的是自己一个人。”“对啦！”何宁萍愤然站起身，双手叉腰。“你不爽，是不是？”她气愤得开始口出秽言。

“那倒没有。”他耸耸肩，不把她的怒意看在眼里。

她气得牙痒痒，但又不敢上前揍他。耍狠她又要不赢他；比无耻她更不是他的对手：若说要出缺德，那她只有靠边站的份。

“让开！”她推开他，不想再和他啰唆。

胡榛莫微微让开身，避开她推过来的手，健臂一伸，像抓小鸡似的拎住她的衣领。

“你要去哪？”“洗澡！”洗去这一身秽气。何宁萍连挣扎都懒得做了，干脆就让他这么拎着。

“你先别忙。”胡榛莫拎高她的身子，让她直视他的黑眸，“先去把衣服洗好、厨房收拾好再说。”何宁萍双手垂在身侧，疲倦地摇头道：“我的衣服明天再洗就好了。”“谁说你的衣服来着？”他轻哼一声。“我放在洗衣篮的脏衣服你没洗干净的话，不准上床睡觉。”看着他坚定的双眼，何宁萍知道自己只有认命的份。“我知道。”“很好。”胡榛莫满意她笑了，摇摇她的身子，他又说：“别忘了还有厨房。”“什么厨房？”何宁萍被他摇得有些头昏，只能愣愣地问。

“你说呢？”他不答反问。

何宁萍这下已经气到没气了，只能气虚地问：“你又对我的厨房做了什么？”“你自个儿不会去看！”胡榛莫突然松开拎住她的手，不顾她死活地让她跌落在地。

何宁萍像个弃儿般，垂头丧气、可怜兮兮地跌坐在地板上。

“你最好收拾好厨房再去洗澡。”在步出衣物间时，他警告地丢下话，“你敢全身汗臭地上床，我一脚踢你下去。”突然想起什么，他补充道：“对了，我把客房拿来权充我的临时书房。你原先那间书房的采光我不喜欢。”说完，他不理会仍旧无力跌坐在地的何宁萍，径自回房睡觉。

阴暗的巷弄裏，三个畏首畏尾、全身狼狈不堪的男子聚在一块，眼底全都闪着恶狠的光芒。

“该死！这次又失败了！”其中一位中年男子气愤地吐了口痰，抖着手从口袋拿出一支烟塞到嘴里，又从胸前的口袋拿出打火机，试着想点燃香烟，却许久都点不燃。

“我来！”站在他身边的男子被他抖个不停的手弄得心烦意乱，气急败坏地抢下他手中的打火机，没两下便帮他把烟点着。

“你们看接下来我们该怎么做才好？”另一位看似萎靡不振的矮小男子，搓揉着双手，紧张不安地看了看四周。

他们连续失手四次了，胡榛莫的人好象已经盯上他们了。“昨天上午，有条子找上我家了。”刚才抽烟的男子突然冒出了这么一句话，当场让诡谲的气氛更不安上了几分。

“那你说了什么？”帮他点烟的男子追问。

他急忙摇头，“我当然什么都没说。”“那条子说了什么？”刚才帮他点烟的男子不安地又追问道。

“他们也没说什么。”他用力地吸了口烟，试着压下不安的情绪。“他们只说是例行公事，上头要他们把去年以前离职的员工做个调查，我刚好是头一个。”“妈的！”刚才问话的男子忍不住出声咒骂。“胡榛莫那王八蛋的运气也未免太好了，条子第一个就调查到你身上。”“是啊！那王八蛋的运气实在旺得吓人！”先前的矮小男子突然轻颤了起来，担心不已地开口：“昨天下午，条子也找上我了。”不管是照姓名笔画、离职顺序，怎么算都不应该先找上他呀。

“那你……有没有说什么？”其它两人吓出一身冷汗，颤声问道。

“没有！”矮小男子用力摇头。“条子说我是他们找上的第二个人。”点烟的男子低声骂道：“他妈的！”难道那个姓胡的混帐真的运气旺到这种程度？矮小男子看向他，忧心忡忡地问：“会不会待会儿条子就找上你？”“呸！”他重呸一声，白了矮小男子一眼。“你少乌鸦嘴了！”可是他心里却突然发毛了起来。

他们三人这半个月来紧绷的神经在这时绷得更紧了。

第一次，他们决定寄炸弹给胡榛莫，想炸死他，但是炸弹却在还没来得及送达他手中之前，就自行爆炸了。

第二次，他们跟踪他到阳明山附近，决定趁他不备剪断车子的煞车线，让他在下坡时煞车不灵，撞上山壁。怎知三人才把钳子拿出来而已，三更半夜竟然遇上警察到那附近临检。

第三次，他们花了一万多块买通几个不良少年，让他们在大街上开车撞死胡榛莫。

车子笔直朝他开了过去，竟在最后一瞬间，便生生撞上四个在一旁的吃蚵仔面线的便衣警察，当场被逮。好在他们是透过第三人买通那几个不良少年，所以没被指认出来。

最近的一次，他们决定一不做、二不休，干脆到南投绑架胡榛莫的租母，谁知道连胡家闲鹤山庄的墙都还没来得及翻进去，就差点没被六只超大的挪威那狗咬个半死。

到现在三个人都还全身是伤，走路带跛。

“不行！”一开始帮人点烟的男子突然大叫一声，吓得其它两人差点没尿裤子。

另外两人吓得抱在一块，颤抖地问：“什……么不……行……”“我们不能再这么下去了，不然条子早晚会找上我们。”“可是条子已经找上我和……”矮小男子闻言，忍不住出声纠正。

点烟的男子怒瞪着他，直到他乖乖闭上嘴，才收回视线。“我们这次一定要狠下心才行。”他们哪次没有狠下心？另外两人在心里暗忖着，却不敢说出口。

“你们两个手边还有多少钱？”两人闻言掏了掏口袋，才要回答，点烟男子已经气得破口大骂。

“你们两个大白痴！”他当初是疯了不成？怎么会找这两个笨蛋合作！“我是问你们两个的户头里还有多少钱？”“不多了。”另两人异口同声地回道。光是找人做炸弹就花了他们不少钱。

“那到底还有多少？”两人乖乖地各说出一个数字。

“好！那再加上我的，应该足够了。”“你要怎么做？”点烟的男子眼中闪着凶恶的光芒，残虐地笑了。

“这回，我们……”

一大早，何宁萍憔悴着一张俏脸，整个人又倦又累，不想说话。

从昨晚到现在，她总共睡不到四个小时，洗衣服、又打扫被胡榛莫弄得一团乱的厨房，忙到大半夜，这会儿她真的快累趴了。

而胡榛莫专注地看着今早刚送到的财经报纸，压根儿不理会在一旁泫然欲泣的俏佳人。“咖啡。”他连头都懒得抬，直接朝她命令道。

何宁萍有气无力地抬头望向他，“意大利咖啡？”他在报纸后头点点头，也不在意她是否瞧见。

她努力振作起精神，倒了一杯刚煮好的研磨式咖啡到咖啡杯中，然后只加牛奶不加糖。“你的咖啡。”她将咖啡放到桌上，转身才要继续去张罗他大爷的早餐，就被他从身后捉住，一把跌坐到他腿上。她尖叫一声，了怕跌倒在地，她连忙勾住他的颈项。

他丢开报纸，改搂着她的细腰，调侃她笑道：“干嘛一早就哭丧着脸？”何宁萍淡漠着一张脸，懒得理会他，推开他的手想站起来。

胡榛莫又搭上她的纤腰，笑着戏谑道：“下床气？”何宁萍冷哼一声，看着他笑容满面的脸，心中的嫌恶感更深了。

摇摇她的身子，胡榛莫对她的怒目视而不理。昨晚是他这一个星期来最好眠的一次，让他今天一早心情特别好。他调笑地说：“别这样嘛！咱们很久没一块共度晨昏了，你不想念这种感觉吗？”嗯，他就是想念这种抱着她的感觉。

何宁萍冷着一张脸，痛恨他的好心情。这无耻的家伙，将他的快乐建筑在她的痛苦之上，还好意思说出这种话。

“好啦！别气嘟嘟的嘛。”他好气地笑着，轻轻捏捏她鼓得老高的脸颊，

你昨晚收拾到几点？”何宁萍气闷地哼道：“三点啦。”哼！他现在关心已经来不及了。

胡榛莫嘉奖地拍拍她的脸，赞道：“不错嘛！我花了四天弄乱的房子，你只用了三个小时就整理好。”“你还敢说！”她气呼呼地揪着他的衬衫衣领，怒道：“我到底哪里欠你了？什么你用过的餐具全丢在水槽里没洗？你没手吗？”“我从没洗过碗，不会洗。”“你白痴不成？洗碗还要学的啊！”狡辩的猪！大少爷就不能洗碗了吗？“还有我储藏室里的食物呢？”她做的泡菜、水果酿、腌肉、火腿、培根，还有其它一大堆的腌渍食物全不见了。

“吃光了。”“吃光了？”她气得猛喘气，尖叫道：“你是猪投胎的不成？里头的食物够喂饱一支军队了，你一个人四天就把它们全吃完？”“我饿嘛。”“那我做的冰淇淋和水果慕斯呢？”“吃掉了。”他耸耸肩。

“你...”何宁萍气得说不出话来。

猪！这只该死的贪吃猪！“你知不知那些水果酿是我为了做朋友的结婚蛋糕要用的？”“不知道。”胡榛莫直接说道。就算知道他也照吃不误，那些用酒酿过的水果蜜饯加在冰淇淋上真的很好吃，就可惜他前几天吃得太快，没两天就吃完了。

“全被你吃光了，你现在要我怎么办？拿什么去做蛋糕送人？我早八百年前就答应人家的事，你现在要让他结婚拿不出蛋糕来吗？”她气得想大声尖叫。

胡榛莫垂下眼看着自己被揪成一团的衣领，轻笑道：“你把我的衣服揪乱了。”她轻哼一声，“那又怎样？”比起他的恶行，她的行为根本不算什么。

胡榛莫耸耸肩，摇头道：“是没怎么样。”拉下她的手，然后当着她的面，连扣子都懒得解，直接把衬衫脱掉。他不穿皱衣服出门。

盯着他赤裸的胸口，她骂道：“你变态啊！”光天化日之下，在闺女面前袒胸露背，不要脸！

“你不喜欢吗？”他暗示地瞄了瞄她贴放在他胸口的手，调侃道：“那你昨晚睡觉的时候，干嘛紧抱着我不放？”“哼！你以为我喜欢啊！”她鄙夷地瞅着他瞧，说道：“要不是你把我的狗熊娃娃拿来当抹布用，我才不要抱你哩。”她睡觉一定要抱着东西！不管是枕头或是布熊娃娃，什么都可以。她一向缺一之安全感，晚上睡觉不抱着东西，整夜会睡不着。

胡榛莫啧啧有声地看着她，一脸不敢相信地说：“这么大的人了，晚上睡觉还抱着娃娃！”“怎样？”她扬高下巴，挑衅地问。

胡榛莫狐疑地将她仔仔细细地看了一遍，“嘿！你该不会欲求不满吧？”何宁萍涨红了脸，大声吼道：“胡榛莫！”他佯装一脸小生怕怕，戏谑地糗她，“我晚上睡觉是不是该锁上门？”何宁萍盯着他的裸胸，又瞄了眼餐桌上还在冒烟的咖啡壶。这该死的男人，给他几分好颜色，他就当真开起染房来，若不给他一点教训，他真的把她当病猫看。

“想都别想！”胡榛莫突然冒出一句话来。

何宁萍傻了眼，楞楞地问：“什么？”他不可能知道她在想什么。

何宁萍大喝叫屈，“我哪有！”天啊！这人真的是怪物！她心裏想什么，他都猜得出来。

他警告地睨着她，冷笑道：“你想拿咖啡泼我，不是吗？”“没有最好。”他冷哼一声。“去帮我拿件衬衫来。”她撇开脸，哼道：“我又不知道放在哪里。”她又不久他什么，干嘛为他做牛做马。

昨晚因为太累了，又让他吓胡涂了，一时之间神志不清，竟然乖乖地听他的吩咐做事。

现在要她听话，哼！门都没有！在这里她最大，胡榛莫算哪葱？“不知道放哪里，不会去找！”笨女人！借口真多。低头睨了她一眼，他嗤笑一声，“女人，你曝光了！”“啰唆！”胡榛莫一把将她从腿上推了下去，幸灾乐祸地听她哀叫出声。

何宁萍连忙拉拢裙子，狼狈不堪地爬起身，背对着他，嘴里念念有辞地嘟囔着：“死王八蛋！胡榛莫，你这混帐！大白……哎哟！”她气冲冲地旋转过身，朝他劈头骂道：“你干嘛踢我？”胡榛莫端起咖啡轻啜一口，拿起先前搁置在桌上的财经报纸，不理会在一旁跳脚的何宁萍：“胡榛莫！”他放低报纸，懒洋洋地瞥了她一眼，“去拿衣服。”“我为什么要听你的！”她的下巴抬得老高可跽了。

这怎么说都是她的地盘，不是他的南投老家。再说这里也没有观众，她干嘛配合他。

“好！”胡榛莫慢条斯理地折好报纸，放置在餐桌上。

何宁萍得意地轻哼一声，就知道这种恶男吃硬不吃软，早八百年前就应该用这招对付他了。哼！真扼腕！害她白吃了那么多苦头。

胡榛莫如大树般矫健的体魄忽地出现在她眼前，整个人居高临下地俯视她。

“你干……嘛？”何宁萍咽了口口水，对突如其来的压迫感感到紧张。

“你说呢？”他似笑非笑地瞅着她。

“我……哪会知道。”他想干嘛？大白天的，他别想乱来，她会叫的。

胡榛莫挑挑眉，直盯着她瞧，看得何宁萍鸡皮疙瘩掉满地，差点失态地尖叫出声。

“你……别想……乱来……啊”一阵响彻云霄的尖叫声倏然从何宁萍口中传出。

胡榛莫耸耸肩，继续解着她胸前的衣扣：“你喜欢有观众吗？我本身是不喜欢。

不过如果你坚持的话，我可以配合。我的配合度据说挺高的。”经他这么一提醒，何宁萍才知道自己还兀自尖叫个不停，连忙伸手捂住自己的嘴。

但下一刻，她立即发现了不对劲之处。她现在双手都捂住嘴，那不就没人阻止他？低头一瞄，她差点又没尖叫了出来，她的衬衫扣子全被他解开了。

何宁萍急忙拍开他的手，转身跑到餐桌另一头，双手紧揪着被他解开的衬衫，又羞又愤地抖着唇说：“胡榛莫，你这色胆包天的猪！”胡榛莫闻言，微挑挑眉，轻声问道：“你在骂我？”他边说边往她走了过去。

何宁萍轻叫一声，连声否认。尔后趁着地利之便，一溜烟地跑出厨房，口齿不清地嚷着：“我去拿衣服了。”胡榛莫得意地看着她慌张的背影，冷哼一声。凭她也想跟他斗？下辈子吧！

“翡菁，你要去哪？”胡榛苍站在阶梯上，看着打开大门正要出门的妻子木翡菁。

木翡菁一听见丈夫的声音，身子顿时僵住。“我……”她支吾其辞地说不出个所以然。“你是不是要去台北找堂哥？”胡榛苍淡淡地说，俊秀儒雅

的脸上不见一丝血色。

“我……”木翡菁犹疑着该如何解释自己的行，最后还是决定实话实说。

“我看见报纸还有电视新闻都在谈论着最近有人计画要谋杀榛莫，一直在找机会接近他。我不放心他的安危，想到台北看看他。”她对榛莫的感情，早在她跟榛苍结婚时就说得清清楚楚的。所以她也不怕他知道她要去看榛莫的目的，全是因为担心他。

胡榛苍轻摇头，柔声道：“翡菁，你不能去台北。”“什么？难道你不准我去？”木翡菁质问的声音越来越大声。

但见他又轻轻摇头，走下楼梯，“我没有不准你去，我只是希望你不要去而已。”“什么？”她忿忿不平地问道。

“现在堂哥周遭危机四伏，你去的话会有危险。”胡榛苍直接指出重点来。

“你是说我会拖累榛莫吗？”她气红了脸问他。

“没错。”他依旧诚实地说。“你去的话，堂哥还要分神照顾你，你只会让情况更加危险。”木翡菁嗤道：“有榛莫在，没什么问题解决不了的。

再说，榛莫现在正需要有人在他身边支持他、鼓励他，我怎么可以不去！”胡榛苍摇摇头，淡然道：“堂哥他身边已经有何小姐，你忘了她是堂哥的未婚妻吗？”事实已经摆在眼前，翡菁却还是这么执迷不悟啊！

“她才不是榛莫的未婚妻！她不配！”木翡菁闻言，失去冷静地大吼。

胡榛苍见状，上前将激动得快哭的妻子拥在怀里。他语重心长地叹道：“翡菁，到这个地步了，你还看不清楚事实吗？堂哥他心里爱的是何小姐啊！”“不会的！榛莫不会爱她的！榛莫他谁都不爱，他从小就一直是这样！他绝对不会爱上何宁萍那女人！”木翡菁猛摇着头，不肯接受这个事实。

“翡菁！”他无奈地轻摇晃她的身子，决定要打醒她这么多年来迷恋。

“我问你，我们和堂哥从小一起长大，你几时见过堂哥这么亲近人？堂哥他甚至才一两岁时，就已经不喜欢依赖母亲或其它长辈，只爱独自一个人。和堂哥做堂兄弟这么多年来，我甚至很少见过堂哥和同一个女人在一起超过两次，可是这回他带了何小姐回来，还天天跟她在一起，两人有说有笑的。我们认识堂哥这么久了，你什么时候见过他跟女人调笑了？从以前到现在就只有何宁萍办到过，更别提堂哥现在还跟她住在一起，两人还订了婚。你难道不知道，在堂哥眼里，只有何宁萍是特别的。”“不要说了！你不要再说了，我不相信！我一个字也不相信！”木翡菁流着眼泪，心碎地捂住耳朵，不愿再听见他说的一字一句。

“不行！这一次，你一定要听我说完。”胡榛苍狠下心地扳开她捂在耳上的双手。

“你已经沉沦在这个迷恋里太久了，我再不叫醒你，你只会越陷越深。”

“不！我不要！我什么都不要听！”木翡菁又哭又叫地，试着要挣脱开他箝制住她的手。

“翡菁，你醒一醒！堂哥他这辈子都不可能爱上你，什么你还这么执迷不悟！你想想那两个星期堂哥是怎么对待何宁萍的，像堂哥那么重视个人隐私的人，还让她进去他从不让人接近的卧室和书房，甚至还让她睡在那里！更别说堂哥还亲自教何宁萍骑马，让她骑除了他之外没人可以驾驭的黑神驹！”“不！不要再说了！”木翡菁哭得梨花带雨，掩住脸泣不成声。

她从小时候第一眼看见胡榛莫时，就已经爱上他了，二十几年的爱恋，她怎么也放不下啊！

胡榛苍心痛地拥住她，见心爱的人为别的男人痛苦，他小里又何尝好受？尤其这个人又是他向来尊敬的唯一堂哥。

“放弃吧，翡菁。”他叹息地劝说。

“我真的爱他啊！从小到大，我一直爱他呀！”木翡菁哭倒在他怀里，凄楚地说。

“可是堂哥他爱的不是你，是何宁萍。”胡榛苍狠狠地戳破她做了二十几年的美梦。

“不！”像是再也受不了这个刺激，木翡菁哭着推开胡榛苍，掩住脸往自己房间跑去。

胡榛苍痛苦地看着她跑开，却没有跟上去，整个人失神又无力地坐在沙发上。

半晌，他重重地叹了口气，只希望今天这番话，翡菁真的听进去。

第九章

胡榛莫从容优雅地坐在沙发上，整个人懒洋洋地连动都不想动，拿着遥控-不停地更换电视频道。

他满意地叹了口气，这种日子才叫生活嘛。窝在何宁萍这儿一个多礼拜，天天过得既舒服又畅快，让他根本就不想再回他那间冷冰冰的公寓。嗯，还是有这女人在身边的感觉才对。

想到这，他连话都懒得说，直接一脚踢向坐在一旁折叠衣服的何宁萍。

何宁萍痛哼一声，敢怒不敢言地瞪向踢她的凶手，“干什么？”她的双手用力地揪揉他的衬衫，把刚刚才熨烫平顺的白衬衫又探得像咸菜一样。

“女人！把茶杯拿给我。”他头也不回，直接命令她。

“茶……”瞟了眼茶杯的位置，何宁萍登时双眼一眯，差点没喷出火来。“你没手不会自己拿吗？”她气得朝他大吼。茶杯明明就在他附近，干嘛不自己拿！

他依旧盯着电视，连回头的欲望都没有，直接道：“太远了。”“太远了？”她咬牙切齿地一字一字念了一遍。倏地，她眼睛大张地死瞪着他，气呼呼地朝他劈头就骂：“你动一下会死人啊！茶杯在你后头的茶几上，你转身自己拿会死吗？”难道转身拿个茶杯会死掉几万个细胞吗？这只懒猪！

这次胡榛莫连话都懒得回答她，径自拿起沙发上的抱枕，用力朝她丢过去。

何宁萍被来势汹汹的抱枕打得晃了一下，登时有些愣住了。“你...”抱着抱枕，她错愕得说不出话来。

她刚才说错了什么？什么要遭受到这种对待？她的要求既合理又不过分，这只猪竟然恶劣到拿抱枕丢她！很痛耶！

“喂！女人，你昏头了啊！”不耐烦的声音缓缓传入何宁萍脑海中。

何宁萍杏眼一瞪，气极到不知该说些什么，只能在心中诅咒他。这只猪！她早晚把他烤来吃。

孔老先生说得对，小人得志，大不幸。

“何宁萍，你皮痒了吗？”威胁的声音又朝她逼近。“再不把茶拿来，待会儿看我怎么修理你！”她咬紧牙关，努力忍下胸口翻涌上来的怒气，咬牙切齿地回道：“是！大爷！”她站起身，走到他身后拿起茶杯，原先想放到他前头的茶几上，但转念一想，难保他待会儿不会又要她把茶杯从前头的茶几拿给他，于是她直接把杯子放到他手里。

“拿去！”这只该死的变态猪！

胡榛莫满意地接过杯子，啜了一口热茶，道：“女人，去弄点东西来吃吃吧。”他像个国王命令自己的小厮一样，口气高傲得很。

“是。”何宁萍憋住熊熊怒火，忍气吞声地问：“你想吃什么？”猪！懒猪！贪吃猪！变态臭猪！

“嗯，吃些什么好呢？”他俯着头，手指有一下、没一下地抚着嘴唇，仔细凝思到底最近还有什么东西还没吃过，什么东西又很想吃。

这王八蛋！她到底哪欠他了！

何宁萍瞪着他凝思的模样，心里恨不得冲上前去踢他一脚，最好是可以用一脚把他踢到南极去陪企鹅，这辈子都不要再见到他。

这个星期的日子简直不是人过的，她每天除了要到名下的餐厅巡视外，还得到电视台参加录像，有时还得熬夜加班开会。

一回到家，迎面而来的就是胡榛莫丢了一地的衣服，和吃得到处都是的食物碎屑。

好不容易才收拾好他制造的混乱，他大爷又一脸高傲地命令她做晚饭，而且还不可以重复前几天的菜色。

这个王八变态！他真当他在住饭店啊！

每天对她招之即来，挥之则去，一点也没有顾虑到她也是有尊严，跟他一样也是个人。“我想到了。”胡榛莫开心地又踢了她一脚，把凝思出神的她给踢回神。“女人，我决定来些台湾小吃。”何宁萍死命地揪着她手里的衬衫，咬牙切齿地回道：“知道了。”这男人从来没见过个请字，他说个请字会死吗？她站起身，偷偷地又恶瞪了他一眼，才心不甘情不愿地踱到厨房。

两个小时之后，何宁萍端着一托盘的菜回到客厅，其中包括了花枝羹汤、肉圆和炒米粉等等六、七样的台湾小吃。

胡榛莫高呼一声，兴高采烈地抢过托盘，压根儿忘了有位厨师的存在。

何宁萍用力地白了他一眼，然后又乖乖地回到先前的位置，把还没折叠好的衣服整理好。

胡榛莫吃得啧啧有声，直呼说好。“喂！你真的很不错喔。”到现在为止，他点过那么多东西，好象还没有一样难得了她。

何宁萍冷哼一声，压根儿不想、也不屑回答他，径自折叠着衣服。

不经意地，瞟了一眼胡榛莫的穿著，何宁萍在心中嗤哼着，这男人是有暴露狂是不是？每天回来后就衣服脱到只穿一件短裤，然后随性地在她面前晃来晃去。

变态！他以为这样就诱惑得了她吗？也不想现在都已经入秋了，还穿成这样！早晚冻死他！

哼！他最好不要生病，不然……何宁萍对天发誓，她若不整死他，她何宁萍就跟他姓！

才得意地诅咒到这，何宁萍突然打了个喷嚏。

原本兴匆匆地在吃着蚵仔面线的胡榛莫听见后，蓦地开口道：“感冒

啦？记得去看医生。”何宁萍诧异地看向他。天下红雨啦！不然他怎么会这么关心她的身体，还吩咐她去看医生？“你要我去看医生？”但见她迟疑无比地问道。

“对啦！记得明天去看。”说完，胡榛莫也不理会她的回答，又低下头吃东西。

何宁萍闻言，不禁有些感动，没想到他这个冷血寡情的大变态会这么关心她。嗯，一定是她最近煮了不少好吃的东西给他吃，又替他整理好家务，他一时愧疚，良心发现要好好善待她了。

“你真的要我去看医生？”想想还是有些不对劲，她认识他那么久了，这个变态何时这么有良心？“啰唆！”胡榛莫不耐烦地踢了她一脚。“叫你看医生就去看！怎么那么啰唆！”

也不想想看，要是病倒了，谁来煮东西给我吃，谁来收拾房子呀？”她就知道！

何宁萍恶狠狠地瞪着又径自低头大啖美食的胡榛莫。死变态！臭男人！贪吃的死猪！

她还以为他多多少少有关心她一点，那么一点点也好，没想到他还是只想到他自己。

可恶！害她刚刚还为他感动了那么一下。

不行！她一定要把他赶出她的生活范围，再这样下去，她铁定这辈子都摆脱不了这个变态男人的手掌心了。再说他已经赖在她家一个多星期了，就算依照之前的约定，期限也到了呀！他干嘛还不走？嗯！她要好好想个法子，把他请出她家。

心念一转，何宁萍放下手中的衬衫，千娇百媚地倚到胡榛莫身旁，她柔情似水地唤着他：“榛莫。”胡榛莫径自喝着花枝羹汤。“干嘛？”连头都没抬起来。

何宁萍脸色更柔了，轻声道：“你还记不记得我们当初约定好的事？就是要我冒充你的未婚妻一个月的事嘛。”死猪！头抬一下会死啊！难道她的魅力远比不上碗花枝羹？胡榛莫将花枝羹汤喝得涓滴不剩后，才懒洋洋地抬头道：“记得又怎样？”何宁萍垂下媚眼，避开他探索的目光。

轻推开他放在膝盖上的手，整个人倚进他怀里，娇声道：“哎哟，人家的意思是说，从你搬来我这儿到现在，都已经过了一个多星期了，我们的约定是不是也该结束了？”就不信出卖色相，使出美人计还撵不走他。

“什么约定？”胡榛莫舒服地靠在沙发上，扬眉问道。

“就是假冒你未婚妻的事嘛。”她更黏进他怀里，两只小手还勾住他的颈项，娇滴滴地说：“我们又不是真的未婚夫妻。再说，我也算是个小有名气的公众人物，你这样一直住在我这儿，要是传出去的话，不止是被人说闲话，对我的形象也不好。”换句话说，姓胡的，识相就快滚！

胡榛莫突然朝她眨眨眼，伸手勾住她的纤腰，邪邪笑了。“我何必搬出去，你是我未婚妻没错。”“什么？”何宁萍闻言瞪大眼，呆然地瞪着他，不敢去细想他话中的意思。“不是的，我不是你的未婚妻。我们当初不是说好一个月的吗？”她急忙说道，焦急地想把事实敲进他的脑袋里。

胡榛莫淡淡地说：“我反悔了。”对她一脸震惊不置信视而不见。

“你反悔了？什么意思？”何宁萍瞪大眼，惊慌失措地问。

得意地瞥了眼她惊诧不信的表情，胡榛莫轻笑道：“意思就是，你何宁

萍从此以后就是我胡榛莫名正言顺的未婚妻。”何宁萍被他的话吓得脸色发白，“我……我没有答应要嫁给你！”这人疯了！她什么时候答应嫁他了？“我又没说要娶你。”胡榛莫一脸莫名其妙地瞪着她。“我只说你是我的未婚妻而已。”“你这臭男人！”乍听他这么说，何宁萍不禁难过了起来，一颗心又羞又愤，酸酸痛痛地让她想大哭出声。

她羞辱地眯起杏眼，难过伤心地猛抽气。烂男人、死变态！当他未婚妻不就等于要她当他一辈子的专用女佣？见她红着眼，一副快哭的样子，胡榛莫好笑地亲了下她红通通的嫩颊，施恩似地说：“虽然我不想结婚，不过如果你愿意向我求婚，我倒是可以考虑娶你。”就知道这女人口是心非，心里“肖想”他个半死。

何宁萍轻哼一声，撇开头去，气道：“谁要向你求婚！我才不屑嫁给你呢！”这么丢人的事她才不要做哩！再说，她可是奉行不婚的单身贵族耶。

胡榛莫扬扬眉，笑道：“真的不要？”“不要！”何宁萍慷慨激昂地说。

胡榛莫耸耸肩，无所谓地道：“随你。”他摘下自己颈上的项链，不理睬她的挣扎，硬是挂到她细白的颈项上。

何宁萍白了他一眼。“干嘛啦？这是什么？暖暖的。”奇怪地拿起贴在颈上拇指大小的坠子细看。

不久，胡榛莫拍开她欲拿下暖玉的手，警告地瞪了她一眼，才道：“给你的订婚项链，胡家世代相传的传家之宝“祥云暖玉”。据说它可以驱凶避邪。”他满意地盯着暖玉挂在她颈子上的模样。

何宁萍睥睨地暗哼一声，偷偷地给了他一道白眼。

白痴男人！哪有人订婚用项链的？还有这暖玉既然可以驱凶避邪，那他怎么还没走！

胡榛莫眯起眼，毫不怜香惜玉地往她头上用力敲下去。“你那是什么眼神？用暖玉来赶我，你当我怪物啊？”也相差不远了嘛！何宁萍捂着发疼的头，下意识地牙想回话，但一回想起他平时穷凶恶极的行径，想想还是算了。

胡榛莫突然朝她伸手，“喂！东西拿来！”“什么东西？”何宁萍莫名其妙地问。

“你的订婚信物。”他理所当然地说。

何宁萍不平地嘟囔：“我又没有说要跟你订婚。”土匪男人！

“你不想跟我订婚？”胡榛莫眯起眼，危险地问。这女人好大的胆子，敢拒绝他！

何宁萍见状，身子不禁一缩，干笑道：“没有！”在他越趋警告的眼神下，和越往她雪白颈部而去的大手，她顿时激动了起来，大声反驳，“开玩笑！我怎么会不想跟你订婚，你人英俊又潇洒，还多金，我怎么会不想跟你订婚，我想得快死了呢。”呜……别掐死她。

“这还差不多。”胡榛莫满意地点头，收回圈在她颈子上的大手。“东西呢？”“我哪有这种东西给你。”何宁萍欲哭无泪。呜……谁来救救她？谁来帮她摆脱这个世纪超恶男啊！

“狡辩！”他用力地又往她头上敲下去。

“我明明看到你抽屉里有一只古玉镯”“你要那个玉镯？不行啦！那个玉镯是我妈的嫁妆耶！是她唯一留给我的遗物耶。”何宁萍又惊又诧，纳闷地脱口而出，不行！绝对不行！她当初牺牲那么多，现在要她把玉镯送他，那当初她的牺牲算什么？花了多少工夫就是了收回那只玉镯，难道就只为了认

识这个贪吃的变态恶男吗？他恶霸地往她的脸颊掐下去，骂道：“啰唆！去把玉镯拿来！”她吃痛地瑟缩，还想再推托一阵，但于他警告威胁的冷眸，只得畏畏缩缩地站起身，乖乖地回房拿玉镯给他。

一大清早，何宁萍就喷嚏不断、咳嗽不停，整个人看起来病恹恹的，像快昏了一样。

“榛莫……”她突然出声叫住正在穿鞋要出门上班的胡榛莫。

胡榛莫穿好鞋子后，坐直身，问道：“什么事？”她又打了个喷嚏，过了许久，才商量地说：“你待会儿可不可以顺道载我一块去上班？”“你的车呢？”不是他冷血不肯载她去，早在前几个礼拜他就提议过每天送她上下班，是她自己说什么都不肯。

“我头有些晕，没法子自己开车。”说完，何宁萍又是一阵干咳。

胡榛莫紧皱着眉，起身走到她身前拥住她，“你还好吧？”他前几天只是开玩笑随口说说而已，没想到她真的感冒了。

“没事。”她摇摇头，拿起自己的公文包，催促地说：“我们该走了。”胡榛莫迟疑地看了她好一会儿，才勉强说道：“走吧。”半个多小时后，胡榛莫将跑车停靠在美食飨宴餐厅总店门外。

他转身看向坐在一旁猛擤鼻涕的何宁萍，皱眉道：“你真的想去上班？”难不成她一天不上班，她的餐厅就会因此倒了不成。

“是啊。”何宁萍带着浓厚的鼻音回道。

胡榛莫紧蹙着俊眉，伸手测了下她的额温，“头还晕不晕？你好象有些发烧。”“我头早就不量了。还有我没有发烧。”何宁萍拉下他的手，嘴硬地回道。

又睨了她一会儿，胡榛莫突然说：“我送你去看医生。”何宁萍闻言抬起头，正想拒绝他时，却被他眼中显而易见的关心给震慑住了。

蓦地，她用力摇摇头。她八成是昏了头，视线焦距对不准确，才会一时错看。他怎么可能会关心她嘛！

“宁萍？”胡榛莫担心地拍拍她有些发红的小脸。

何宁萍用力摇摇头，不敢抬眼看向他，生怕自己这一抬眼只会看见他一如往昔的冷然目光。“我去上班了。”说完，她像有人在身后追赶一样，一溜烟地从车子里逃了出来，冲进美食飨宴餐厅总店。

望着她仓卒逃离，胡榛莫紧皱着一双飞扬的俊眉，以着不自觉的关怀眼神，紧紧锁着她离去的背影……

美食飨宴餐厅总店共分三层楼，一、二楼是欧式餐厅，三楼则是员工休息室和何宁萍及她的私人助理的办公室，还有一间用来与其它分店经理开会的小型会议室。

三楼的出入口与一、二楼分开，有自己独立的楼梯。当初何宁萍会这样设计，的是让自己和员工有一个独立空间，不被误闯三楼的顾客打扰，也不让不断进出的员工影响顾客用餐。

依照往例，每个月的第一、三个星期一是各分店经理前来总店开会的日子。

今天一早，所有的经理准时前来开会。

会议一结束后，何宁萍破例地没留下来和其它分店经理聊天寒暄，相

反的，她在会议一结束后，立即起身，拔腿冲向自己的办公室。

一进入办公室，她二话不说地冲到办公桌前，急忙抽了张面纸捂住鼻子。

“哈啾！”何宁萍擤了擤鼻子，把面纸丢进早已被堆积如山的面纸淹没的垃圾筒里。

一个蓄有帅气短发的娇小女孩跟在她身后走进办公室，站在办公桌前，担忧不已地看着自己的老板，“宁萍姊，你还好吧？”何宁萍揉揉自己已经通红的俏鼻，带着浓厚的鼻音说：“小倩，我没事。”“宁萍姊，我看你还是去看个医生比较好，光吃成药是不行的。”小倩不赞同地瞥了眼她去了满桌的感冒糖浆和药丸。

“我没事。”何宁萍朝自己的助理摇摇头，勉强挤出一抹微笑，“小倩，你别小看这些成药，我小时候生病全靠它们才好的。”从前她要帮忙母亲和干爷爷奶奶工作，生病的时候根本没时间看医生。

“宁萍姊！”弓小倩不满地叫了一声，她不爱惜自己气愤不已。“现在不比从前了。

现在的环境比以前脏得多，就连病毒也比从前强，你这样只吃成药、不去看医生，要是晚上病情加重，一个人昏倒在家，有谁会发现？”宁萍姊一个人独居在台北，除了她那个恶心的制作人好友外，压根儿很少有人到她家去。

“放心啦！我没事。”才刚说完，一阵昏眩感让她晃了一下，差点站不住身子，往地上跌去。

“宁萍姊！”弓小倩急忙冲向前搀住她。“我陪你去看医生。”她忧心忡忡地盯着何宁萍苍白的脸。

何宁萍轻声向她说了声谢，推开她的手，改扶住办公桌后的大皮椅坐下来，依旧坚持不用看医生。“不过就是流行性感冒而已，我下午回家睡一下，明天一早起来就没事了。”“我其会被你气死！”小倩气愤地低咒了一声，对她的固执束手无策。“你应该现在就回家躺下来休息。”不过，还是得先去医院一趟才行。

“不行。”何宁萍摇摇头，示意她看看桌上堆积如山的文件。这星期她的工作进度严重落后，所有的事情皆处理不到一半。“我得先把这些东西看完。”“宁萍姊！我拜托你好不好？就算你现在不看，这些文件也不会自己长翅膀飞了！”小倩一脸气急败坏，叫道：“你先去医院看医生，然后回家休息啦！”“小倩，我真的没事。”在医院里陪着母亲走完她的生命，惨白的医院让她有种间接的排斥恐惧感，除非“非常必要”，不然她绝不会涉足医院。像感冒这种小事，绝对不在“非常必要”的范围内。

“宁萍姊，你再不听话，我找你的男朋友来喔！”弓小倩使出撒手鎗。为了宁萍姊好，她愿意牺牲一点，去找她最讨厌的关强。

何宁萍闻言，有些尴尬害羞地红了脸。“你找他做什么？”小倩怎么会知道胡榛冀那个变态的事？“押你去医院啊！”见她红了脸，弓小倩更加紧张了。“宁萍姊，我看你真的发烧了，你的脸红得好厉害。”“我……没事。”何宁萍不自在地撇开脸，嗫嚅说道：“你别找他来了，就算找他来，我也不会去医院。”说着说着，她突然失神，也有些伤感地喃喃自语道：“而且他根本不可能来，他压根儿就不在意我。”那只猪除了她的厨艺外，其它的事根本就不关心。

没听清楚她的嗫嚅声，弓小倩急忙问道：“宁萍姊，你说什么？”何宁萍抬起头，朝她微微一笑，伤感道：“没什么。”小倩出神地瞅着她，一向娇媚可人的宁萍姊，配上现在些许的柔弱苍白，比平时更加吸引人。身为女人的她都让她嘴角漾出的微笑迷了心神，更何况是男人，只怕早已迷失了心性，口水流满地了。

“小倩？”见她呆然不语，何宁萍忍不住好奇地出声叫她。

“嘎？”弓小倩抬头看她，一脸纳闷。“宁萍姊，你说什么？”“你怎么突然不说话？在生我的气？”何宁萍误以她的沉默不语是为了向自己抗议。

“不是。”弓小倩用力摇头。“我只是刚好想到一些事情而已。”她有些尴尬地回道，不好意思告诉何宁萍自己是因看她看到呆住了。

“小倩，还有事吗？”她出声提醒正抱着一堆档案夹的弓小倩。

“喔，对了。”她将手上的档案夹放到桌上。“这些是刚才那些经理要我交给你的，还有几个厨师发明了些新菜，要你有空过去试一下。”“我知道了。”何宁萍用力甩甩头，试着把眼前满天飞舞的金星甩掉。

“对了，宁萍姊，还有一件事我差点忘了告诉你。”转身出去前，弓小倩突然想起了一件事。

“什么事？”“有个自称是你妹妹的女孩子来找你。”弓小倩丝毫不掩饰自己眼中的嫌恶，道：“我让她在休息室等你。”真奇怪，她为宁萍姊工作了两年多，第一次听说她有妹妹。

“我妹妹？”何宁莞找她干嘛？“她有说来做什么吗？”“没有。”弓小倩口直心快地又说：“宁萍姊，你老妹跟你一点都不像。不止是长得不像，就连气质也差得多了。”宁萍姊比她妹妹漂亮多了，她妹妹顶多只能称得上清秀。不是她爱臭屁，她自己都比宁萍姊那个妹妹上几分。

何宁萍似笑非笑地哼了一声，戏谑道：“她遗传到她母亲吧。”弓小倩似懂非懂地喔了一声，问道：“你要我请她进来吗？”何宁萍点点头，“好，麻烦你了。”弓小倩摇摇头道：“这是我分内的工作嘛。”她突然顽皮地吐吐舌头，恶作剧她笑了笑，小声地道：“宁萍姊，她在休息室里等了一个多小时了喔。”何宁萍错愕地看了她一眼，不懂她话中的意思。

弓小倩转身离开后不久，何宁萍才恍然大悟。原来她那个妹妹被整了。

五分钟后，何宁莞冷着脸，高傲如女王般地拎着一只宠物箱进来，里头不时传出轻柔的猫叫声。

“你可真大牌！”何宁莞冷着脸，才一入座就朝何宁萍炮轰了起来。

何宁萍无所谓地看着她，知道她在弓小倩的恶作剧气愤着。

“下次事先预约就不会白等了。”她火上加油地刺激她。

何宁莞气冲冲地眯起眼，才想要破口大骂，但想起她今天前来的目的，倏地将怒火一敛，忍住气地哼了一声，径自将宠物箱里的浅褐色暹罗猫抱出，轻轻抚摸着它柔顺的毛发。

何宁萍瞟了眼她腿上的猫咪，奇道：“你来有事？”来找她鉴赏猫不成？她这个妹妹是不是太久没见过她，连她开的是餐厅，不是宠物店都搞不清楚。

“爹地跟你提了没？”何宁莞专注地逗弄膝上的猫儿，口气高傲地说。

“他？”跟她提什么？自从拿回手镯之后，她就没再见过他了，算算日子都已经快两个月了。

就知道爹地没跟她提过！何宁莞暗哼一声，面有愠色地瞪着何宁萍。

从第一次见到她同父异母的姊姊，她就对她没什么好感，甚至可以说

是憎恨厌恶她。

只要认识父亲的人，每个人都喜欢拿她来和何宁萍比较，比较之后，总是赞美何宁萍居多，几乎没人赞美过她。

再加上几次撞见爹地偷看她的照片，她对她的憎恶就更深了。爹地应该是属于她一个人的，她痛恨与人分享的感觉，尤其是何宁萍根本就不在意爹地。她对爹地越冷淡，爹地的心就越往她那边靠过去。

前几天刚回台北的时候，她甚至看到爹地偷偷地看她主持的节目，生怕让妈咪知道。

听妈咪说了，最近这几年爹地似乎常想起何宁萍和她母亲，有时甚至为了她们跟妈咪大吵一架。真不懂爹地在想什么，何宁萍她母亲都已经死了，有什么好留念的？而且何宁萍根本就不在乎他，他何必去自讨没趣。

见何宁萍还在等地回答，何宁莞一脸不耐地说：“帮我安插工作的事。”要不是有求于她，她压根儿不想来。

“帮你安插工作的事？”何宁萍奇怪地重复她的话。她什么时候答应帮她安插工作了？她怎么没那个印象？她们俩都十几年没见过面了，有亲密到帮她安插工作的阶段吗？“我什么时候来上班？”何宁莞不耐烦地问，这种小事也得蘑菇上半天，她下午还有约会呢。

何宁萍眨眨眼，不确定是不是自己病胡涂了，她们前一刻还在安插工作的阶段，怎么才一转眼，已经进步到谈论上班的时间？“我想你误会了吧，我……”何宁萍话说到一半，忽然抽了张面纸捂住口鼻。

下一秒钟，喷嚏声便不断从她口中传出。

过了许久之后，她终于忍住再打喷嚏的冲动。

“我刚才说到哪了？”她语带浓重鼻音地说。一阵严重的喷嚏让她现在头更昏，好想就此躺下来，不理世事。

何宁莞嫌恶地看着她，语气轻忽地说：“你说我误会什么？”她最好赶紧说清楚，这裹恶心死了，满天飞舞着她的感冒病毒，她半刻都待不下去了。

“对，我说到那儿了。”何宁萍点点头，经她这么一提醒，她终于想起来刚才在打喷嚏前，两人对话的进度。“我不能帮你安插工作。”她又累、头又昏，决定不拐弯抹角，直接跟她把话说清楚，然后听从小倩的意见，回家休息。

何宁莞闻言，倏地站起身，气急败坏地朝她怒道：“什么？”原先在她膝上的猫咪惊叫一声，逃回宠物箱里。

“因为我这儿没有工作适合你。”何宁萍据实以告。

何宁莞气红了脸，忿忿不平地吼道：“谁说的？”哼！摆明就是不想帮她，故意刁难。“我说的。”何宁萍抿抿嘴，有些不耐烦。“我相信你在国外所学的东西一定和烹饪无关。既然如此，你到我这儿来能做什么？除非你想当服务生，那就另当别论了。”打死她都不信眼前这个全身名牌的娇娇女会愿意替人服务。

“要我当听人使唤的服务生，你这辈子都别想！”何宁莞气得朝她大叫。

“你别想整我！”叫她餐厅当服务生就是整她？这个娇娇女未免也太异想天开了吧！她才没她那个好兴致。

“何宁萍，你如果真想请我到你的餐厅做事，除非将一闲餐厅交给我管。”她睨着宁萍纤尊降贵地说。

何宁萍冷笑地看了她一眼，冷淡地回道：“你如果没事，可以请了。门

就在你后头。”她真以为自己是什么哈佛、剑桥大学毕业的高材生，好象不请她，她的餐厅就经营不下去似。

笑话！真挪出一间餐厅让她管理，不出一个月的时间，那间餐厅肯定关门大吉。

“你...”何宁莞瞪着她，气怒得说不出话来。“我要告诉我妈咪！”说完，她拎着宠物，气急败坏地跑了出去。

何宁萍看着她离去的背影，忍不住在心中叨念，她以为找她母亲就会有用吗？唉！她摇摇头，对白己同父异母的胞妹的智商感到难过。

何宁萍摇摇晃晃地回到家，一入门，一阵昏眩让她险些不支倒地。

好不容易挣扎到厨房，才想倒杯水喝，疼得发昏的脑袋让她对不准焦距，错手将整壶水推倒在地。

她用力摇摇头，试着把昏眩感甩离脑袋。

瞥了眼地上的混乱景象，何宁萍叹口气，决定吃完药舒服点再去收拾干净。

她慢步踱到橱柜前，打开橱柜后，才想把上次吃的感冒药找出来，谁知她一个失神，竟将橱柜里的瓶瓶罐罐不小心地扫落到地板上。她伸手想阻止东西继续滑落下来，却又不小心地撞到橱柜下的炊具，一时之间，偌大的厨房响起一阵阵乒乒乓乓；铁器摔落到地的声音。

好半晌，乒乒乓乓声终于停歇。何宁萍沿着墙，缓缓地滑坐下来。

她看着摔了一地的东西，心里莫名地对自己的笨手笨脚气愤起来，然后沮丧地开始抽噎。

一会儿后，她伸长手拿起挂在厨房墙上的分机电话，拨了一组熟记在脑海中，却从来没拨过的电话号码.....

胡榛莫坐在会议室里，听着每月一次却无聊得紧的月报。

他突然弯下身子，将一个刚才带进来的大牛皮纸袋放到桌上，从里头取出一个超大汉堡，无视所有人惊愕的目光，慢条斯理地享用早上何宁萍帮他准备的午餐。

站在前头报告的陈大挪见状，只能傻愣愣地盯着胡榛莫看，刚才说到的话现在全梗在喉咙里，忘了说了。

这时，胡榛莫放下手中咬了几口的汉堡，从地上拿起一个圆胖矮小但却可爱的粉蓝色保温瓶，当着大伙儿已经够错愕的眼光下，将香浓可口的玉米浓汤倒到杯盖里，然后从西装口袋里摸出一支伸缩汤匙，径自端起杯盖，用汤匙喝起浓汤来。

“你怎么不继续说？”胡榛莫趁着把浓汤放下，换汉堡继续吃的空档，抬起头看向依旧呆若木鸡的安全部主管。

“我.....”陈大挪僵在会议长桌前，一时之间想不出自己要做什么。

胡榛莫摇摇头，难得好心地提醒他，“你刚才提到最近公司接二连三发生的意外。”最近他的心情好得不得了，再加上现在美食当前，他实在不容易坏了心情。

“对，我说到那了。”陈大挪用力点头，也不敢去深思什么总经理会一改平时的冷嘲热讽，好心提醒他。他紧张地嚥了咽梗在喉头的口水，道：“前些日子，我查了一些离职员工的资料，发现有三个人最有可能涉及这几次的

意外事件。”他按下按键，让早先请秘书整理好的资料经由投影机投影到会议室前方的巨大白色投影板上。拿起桌上的资料，他麻烦一旁的人传递给胡榛莫，然后指着投影板上的第一张照片，“根据调查，离开公司的人之中，以……”这时，胡榛莫的秘书急急忙地推门走了进来。

她走到胡榛莫身边，在他耳边讲了几句话后，胡榛莫突然站起身，朝众人交代由他的秘书继续主持会议，便立即转身离开会议室。

胡榛莫三步并成两步地冲回办公室，脑海里不断重复着秘书刚才在他耳边说的话：有位姓何的小姐打电话找你，她在电话里哭得很厉害，好象发生什么事了。

匆忙的他，顾不得沿途员工投以的侧目眼光，没命似地往办公室里冲。

推开办公室的大门，一口气冲到私人电话机旁，捞起电话，还没来得及开口，就听到一阵低泣抽噎声从话筒传了过来。

“宁萍？”他不确定地唤了一声。平时只见过她红了眼睛，从来没见过她涕泗纵横的场面。

“榛莫！”一听到熟悉的声音，何宁萍再也忍不住地大哭出声。

“喂！你哭什么？”胡榛莫被她难得的哭泣声扰得手忙脚乱，一股从没有过的疼痛感倏地刺向了心头。

“榛莫……”何宁萍抱着电话筒猛哭，抽抽噎噎地只叫得出他的名字。

听着她的哭声，他心头就刺刺痛了起来，只能破口大吼：“叫你别哭了！你听到了没有！”“榛莫……”何宁萍一边哭着，一边断断续续地说：“榛莫，你快……回来，好不好，我现……在……好可……怜，好惨喔……”“你到底该死的怎么了？你说清楚好不好？”他不禁捂住发痛的心口气怒地吼着。

“我也……不知道……”她突然失控地嚎啕大哭了起来。“你回来……好不好……”胡榛莫被她的哭声吵嚷得又急又烦，“你现在人在哪儿？”

“我……我在……家里……”何宁萍抽泣地又说：“一个……人待……待在……家里，然……然后好……可怜，好可……怜喔……”胡榛莫朝着话筒破口大骂：“你别哭了，行不行？”她可怜个屁啊！“我现在就回家！”“好……你……要赶……赶快回来……”听到他的保证，她哭声渐歇，抽抽噎噎地又同他强调了一次，“我真……真的好……可……可怜，好惨……”“知道了！”胡榛莫用力摔下电话，对自己不正常的反应气极了！她哭她的关他屁事，他着急个什么劲？她哭死了也不关他的事。

胡榛莫心里虽然这么想，但手脚却不听使唤她拿起桌上的汽车钥匙，转身往外冲了出去。

胡榛莫顾不得车子没停妥在车位上，也忘了还没锁车，就急急忙忙地往电梯里冲。

一进到何宁萍的公寓后，在客厅没见着她的身影，他连忙冲向卧房。

找完公寓里所有房间后，都不见何宁萍的身影，胡榛莫开始急了。这该死的女人究竟跑哪去了？他才拿起车钥匙决定到外头转转找人时，从厨房传来的低泣声引起他的注意力，人也循着声音转向厨房。

一到了厨房，他首先看到一地的混乱，混乱的情形比上个星期他弄乱的情形还可观。

顺着这团混乱看过去，在墙角他发现了弓着身子、哭成一团的何宁萍。

“你怎么了？”他走到何宁萍身前蹲了下来，担心地问。

何宁萍闻言抬起头，努力睁着哭肿的双眼看向他，可怜兮兮地喊道：“榛莫！”“发生什么事了？”胡榛莫被她这一叫吓得心惊胆战，下意识地检查她身上的衣着是否整齐。一室的混乱，再加上她的哭泣，让他不由得地往最坏处想去。

“我……”她像个没人要的弃儿一样，缩在墙角低泣。

“你怎么了？”好半晌，她终于止住了眼泪，抽抽噎噎对他说道：“我的头好痛……又好晕，全身都不舒服，所……以小倩叫我……叫我回家休息。一回来之后，我想……想倒杯……茶喝，可是我……我不小心……不小心把……茶壶弄倒在地，然后我想拿……药吃，又把柜子里的东西……全……全拨了下来……最后，我还不小心……不小心把所有的锅具……全都……全都撞倒在地上……”听完她语焉不详的解释，胡榛莫皱眉盯着她红得不正常的小脸，闷不吭声地伸手贴住她的额头。“你发烧了。”难怪她那么反常。

何宁萍含泪地朝他傻傻一笑，“好象是耶。”幸好，他终于回来了。心情一放松，她突然全身虚脱无力，毫无预警地倒向冷冰冰的地板。

胡榛莫见状，急忙接住她的身子，“宁萍！”何宁萍呆了好一会儿，才从他怀里抬起头，仰着脸又朝他傻笑了起来。“我没事。”“笨蛋！”胡榛莫恶瞪了她一眼，这才松了口气，原先悬在半空中的心，现在才放了下来。又指责地瞪了她一眼后，他将她拦腰抱起，转身走往两人的卧房。

将她放到床上后，胡榛莫随手拉起被子盖住她，站起身转身欲走。

何宁萍突然拉住他的裤管，可怜兮兮地说：“榛莫，你要走了吗……”他也不要她了吗？他回过身，奇道：“你拉我干嘛？”她病胡涂了吗？平时不是巴不得他快滚，怎么现在会突然开口留他。

“榛莫，你不要走好不好？”她死揪着胡榛莫的裤管，柔声央求着。

他挑高俊眉，轻声问道：“你确定？”这可是她自个儿要求，他可没逼她。

“对！”何宁萍用力点头。“求求你不要走，不要留下我一个人。”天啊！她真的病胡涂了，连这种话都说得出口。但转念一想，胡榛莫突然缓缓笑了，“如果你真的很坚持的话，我就不走了。”既然她都这么坚持了，他也只好配合她，永远住在这儿不走了。胡榛莫得意地想着，一点也没有趁人之危的愧疚感。

何宁萍更加用力地点头，原先已经十分昏眩的脑袋经她这么一点头，更晕了。她不自觉地娇声撒娇道：“榛莫，我的头好晕喔。”胡榛莫在床沿坐下，拿起一旁的无线电话拨给他的秘书。

在等电话接通前，他调侃地朝她说：“你知不知道？你生病的时候比平时可爱多了。”“谢谢。”何宁萍傻愣愣地向他道谢。

胡榛莫见状，再也忍俊不住地大笑出声，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电话一接通后，胡榛莫交代秘书找个可靠的医生到何宁萍的公寓来，又交代了一些公事才挂上电话。

现在她病得语无伦次，他实在不放心把她一个人丢在家。天晓得他长这么大，什么时候有“不放心”的经验过？都是这个蠢女人害他壤了纪录，还吓死了他不少脑细胞。

早叫她去看医生，她就是死都不去。他今天早上真该直接把她押到医院。

“榛莫？”何宁萍这时突然从被窝里爬了出来，整个人窝进胡榛莫的怀

里。

“你干嘛？”他俯首看向黏在他怀里的何宁萍，不懂他想干什么。

何宁萍扬起头，脆弱地看向他道：“你不会丢下我一个人，对不对？”她真的孤独怕了。

平时她每天都在想法子要赶走他，但要是她肯对自己诚实一点，她其实知道自己并不希望他离开的。

胡榛莫闻言只是白了她一眼，“你知不知道，虽然生病的你比平时可爱，但也啰唆上百倍。”都跟她说了几次了，她还问！

“你不会丢下我，对不对？”听不到他的正面回答，她焦急不安地追问着。

“对！我不会丢下你。”受不了她的死缠活赖，胡榛莫只好开口回道。

何宁萍这时才松了口气，双手紧紧环住他的腰，小脸贴在他的阔胸上，凄楚地道：“一个人真的很孤独寂寞的。”“你干嘛？”胡榛莫讶异地瞪着她，她怎么越说越不知所云了。

“我从没见过我母亲发自内心笑过。”她闭上眼，不自觉地开口说着，“她总是忧愁满面，不曾快乐起来。”“喂，你到底在说什么？”胡榛莫有股冲动想阻止她说下去，他有种直觉，一旦他听完这段话，他会输掉一样他输不起、也不想输的东西。

何宁萍没听到他的叫嚷声，依旧闭着双眼，自顾自地又说：“我父母从小一块长大，在两家长辈的要求下，两人订了婚。可是就在不久后，父亲遇到了他现在的妻子刘琼。

在爷爷的极力反对下，父亲还是娶了我母亲，刘琼也嫁了人。不久之后，爷爷、奶奶和外公、外婆同时出了意外去世了。那时候我才刚出生。”“女人！我对你家的历史没兴趣。”他试着力挽狂澜。这女人病胡涂了，跟他说这个干什么！

何宁萍依旧失神地说：“爷爷死后没多久，刘琼又回头找上我父亲，然后，我父母便离婚了。”让他搂在怀里的感觉好温暖，她不再觉得孤独寂寞了。

“喂……”他不想听，行吗？她轻叹口气，有些哽咽地说：“刘琼并不想要我，所以离婚之后，母亲便带着刚出生的我，一边帮佣、一边做些零工扶养我。小时候，我总看到母亲偷偷看着父亲的照片流泪。她虽然不说，但是我知道她心里总是惦着他，忘不了他。”胡榛莫试着想后退，无奈她的一双手紧紧拥着他的腰。

他气得吼道：“何宁萍，你再不住嘴，我拿线缝住你的嘴。”他想拉开她，又怕扯伤她。这女人真是生来找他麻烦的！

“有一次妈妈病了，病得很严重、很严重，先前帮佣的主人见她不能做事，便把我们俩赶了出来。我那时好怕、好怕，怕她丢下我一个人走了。”说到这里，她害怕似地更加拥紧他。

胡榛莫不自在地哼了几声，“你口渴了吧，该闭嘴休息了。”这女人抱得那么紧，想勒死他不成！“后来我们遇上了专门人办酒席的干爷爷和干奶奶，他们收留了我们，还带妈妈去看医生。之后，我们便留在他们那儿帮忙了。我十岁那年，妈因积劳成疾，后又罹患了胃癌入院。每天下课之后，我都会到医院陪她，有时我会看到她写得满满一张父亲名字的纸。我知道她心里很想他，更想见他。”胡榛莫清清喉咙，正想出声制止她再继续说下去，

却被她突如其来坚决的语调给震慑住了。

“你知道吗？我那时曾向自己发誓，绝不会爱上任何人，我绝不要步上妈妈的后尘，我绝不会为一个男人憔悴难过，失去自我。”想到母亲临终前的事，她的语气又气又愤，“妈去世前，一直念着想见父亲最后一面。我和干爷爷去找了他好多次，刘琼总是不让我们见他。最后，干爷爷去公司找到他，求了他好久，他才肯到医院去看妈。我在门外看着这一幕，我那时好恨、好恨他。为什么他可以那么无情，对自己的妻子一点都不眷恋，为什么？为什么他要这样？我真的不懂……不懂……”“好了，故事结束，你该睡觉了。”胡榛莫浑身不自在地撇开脸，瘪瘪地说。

她红着眼摇摇头，“到了医院之后，妈看到他笑得好开心、好开心。那是我第一次看到她笑得那么开心。后来妈把玉镯给了他，告诉他只要有一天，他拿着玉镯回来找我，不管求什么，我都会帮他。”胡榛莫闻言，低声嘀咕：“你妈还真无聊。”她揪着他的衬衫，心酸地说：“妈知道我恨他，所以立下这个约定，希望有一天他回头找我时，我已经原谅他。”“你妈还真不了解你。”她这么死心眼的人，恨一个人不恨到死才怪。

“妈总是念着他、想着他，常常忘了我的存在。有时即使她在我身边，我也感觉不到她的存在。妈的心总是时时刻刻地跟着他转。你知道吗？那种只有一个人的感觉好可怕。”缓缓地，她睁开迷蒙的媚眼，朝他轻轻笑了，“可是我现在有了你，世界不会一个人孤单寂寞。我知道你不会放下我一个人，对不对？”“我……”胡榛莫喉头一紧，还来不及回答，只见何宁萍缓缓闭上双眼，半睡半昏地倒在他怀里。望着怀中的佳人，胡榛莫头一次不知所措了起来。他轻手轻脚地将她放到床上，盖上棉被之后，整个人呆坐在床沿。

沉默了好一会儿，他突然脸色一变，指控地看着她说：“你害死我了！”他现在心里乱烘烘的，全拜她所赐。气闷地瞪着她不知该如何是好，忽然他伸出手，忿忿不平地想往她红通通的脸颊掐下去。

手指才碰到她细嫩的脸庞，他突然身子一僵，怎么也掐不下去。他又试了几次，结果还是一样。

重叹口气，他心慌意乱地站起身，失神无措地站在床沿看着她。许久、许久之后，直到一阵突兀的鸟鸣门铃响起，这才惊醒了他。

第十章

胡榛莫站在厨房里，不敢相信地瞪着眼前正冒着热气的什锦粥。

他这是在干什么？何宁萍那女人生病关他屁事啊！就算她病死了。那他煮这碗什锦粥做什么？从小到大，他几时为谁做过事了？为什么见到这女人病得惨兮兮，他还亲自动手下厨煮东西给她吃！更别说这辈子连饭都没煮过一次！他一定是病了！不然眼前这一切要做何解释？嗯，对！就是这样！他肯定是让何宁萍那女人传染感冒了。听说病的人常会做出一些不正常的事。给传染，还做出反常不像他为人做的事。

像何宁萍就是最好的例子，要不是正发着高烧，她怎么可能会抱着他，央求他不要走。

他从小到大从来没生过病，就连预防针都不用打，没想到他现在竟会让这女人跟他扯上关系。

嗯！决定了，他这几天就去看医生，免得到后头越来越严重，像何宁萍一样，开始语无伦次！

胡榛莫慷慨激昂地下了决定后，拿起旁边的防热手套，以不自觉的警觉小心翼翼地端起热腾腾的什锦粥，往卧房走去。

“喂！起来了。”将热粥摆在床头柜上，他臭着脸坐在床沿，推推被仔细包里在棉被里的何宁萍。

何宁萍依旧发着高烧，眨眨双眼，头发晕地低吟一声，往胡榛莫的怀里靠去。

“起来！”胡榛莫没好气地摇摇她的身子。真想揍她！竟然把感冒传染给他。

“嗯。”何宁萍揉揉眼，缓缓睁开迷蒙的双眸。

“吃饭了！”他重哼一声，气自己打不下手，更气她传染感冒给他，害他失常。

“吃饭？”何宁萍一脸糊涂地重复，努力思索好久，才想到他一定是饿了。“你肚子饿了吗？等我一下，我现在就去煮。”她无力地推开棉被要下床。

胡榛莫见状，迅速勾回她的纤腰。“该死的，你下床干什么？”他暴戾地吼道，赶紧又用棉被将她里住。

“可是……可是你肚子饿了。”她不明白地喃喃，因为发高烧的关系，她整个人昏昏沉沉地，压根儿就无法思考。

胡榛莫眯起眼，瞪着她红通通的脸蛋，“我有说我饿了吗？”一想起自己因她而失常，差点出手狼扁她一顿。偏偏她一脸无辜地看着他，让他下不了手。

该死！他觉得自己窝囊极了！

“我不懂……”她摇着头虚弱地说：“你刚说吃饭的。”“啰唆！我是叫你吃饭。”又恶瞪了她一眼，胡榛莫将先前拿来的托盘连带什锦粥一块放到床上。

“粥？”何宁萍讶异地看看放在她身旁的热粥，再看看坐在床沿的胡榛莫。“是你买的吗？”这是他第一次买东西给她耶！虽然烧得昏沉沉地，何宁萍还是漾出一朵笑容，“榛莫，谢谢你。”他气哼一声，撇开头去。“不是我去买的。”这女人真不识货！

“没关系，我还是谢谢你。”她傻笑地点头，直觉地认为以他的个性，能有这份心意就够了。

胡榛莫闻言，又重重地哼了一声，转回头，正想破口大骂她的愚蠢，见她烧得通红的俏脸却又骂不下去。

他瞪了她一眼，粗声粗气地道：“快吃！”医生刚刚已经交代过让她吃完粥就要马上吃药，她还在这拖拖拉拉。

“好。”何宁萍乖乖地应声，想坐正身子，却因一阵突如其来的晕眩感，身子晃了好几下。

胡榛莫动作迅捷地及时揽住险些翻下床的她，然后气急败坏地朝她吼道：“该死！”

你连坐正都不会吗？”现在已经够白痴了，再让她摔下床，难保不成了真正的白痴！

“我……我不是故意的。”听见他的责骂声，何宁萍难过地红了眼睛，喃喃自语地道歉。

该死！她真烧成白痴了吗？平时任他怎么骂她，怎么欺负她，也只见她红了眼睛而已，今天他才不过讲话大声一点，她哭个什么劲？“不要哭了！”他怒气冲天地说道。见她犹自流泪不停，他心头又是一阵不知名的酸痛。可恶！平时就算她哭个半死，他连眉头都不会皱一下，什么现在一见她落泪，他的心就痛个半死。

“我……”何宁萍抖着肩膀，泣不成声。

“你……”她想把喉咙哭哑是不是？见她这副脆弱模样，胡榛莫是气在心里，想揍她却怎么都下不了手。

“榛莫，我不是故意的，你不要丢下我一个人……”想到他在生她的气，何宁萍泪眼婆娑地靠在他胸膛，伤心地轻泣。

“都说了不会离开你了，你要我讲几遍啊！”这句话他今天已经不知道向她保证过几回了，她是烦不烦呀？“真的？”她抽抽噎噎，红着眼睛问道。

“对！”胡榛莫气得伸手到她的脸颊旁，恶狠狠地就想捏下去。

捏啊！干嘛不捏！他死命地喝令自己的手指执行他下达的命令，却怎么都无法成功。

“榛莫，我咳……咳……”才想说话，突然她喉头起了一阵剧咳，咳得眼泪都流出来，胸口都发疼了，却还停不下来。

胡榛莫见状，赶紧移开热粥，怕她会烫到自己。“该死！那个蒙古大夫是什么烂医生。不是看过你了，什么你还会咳成这样？”他气愤又焦虑地搂住还咳个不停的何宁萍。

“我……咳咳……没事……咳……”她摇手试着要他放宽心。

“你别讲话了，咳成这样还想说什么？”他嘴里虽骂着她，但手却细心地拍着她的背心，帮她止咳。

半晌，何宁萍方才止住了咳，虚软无力地倒在胡榛莫的臂弯里。

“宁萍？”他犹自担忧地拍着她的背。

何宁萍无力地睁开眼，“我没事。”“你确定？”原来应该要捏何宁萍脸颊的手，如今却怜惜地轻抚着她因剧咳而显得更加火红的脸颊。

“嗯，我已经好多了。”见她如此坚持，胡榛莫也不再跟她辩解。

他左臂揽她在怀里，右手拿汤匙舀了口热粥递到她唇边。“吃。”“可是我……我没有胃口……”何宁萍摇头轻声拒绝。刚才那阵剧咳让她更不舒服了，总觉得胃好象整个反了过来。他眯起眼，沉声道：“我煮的东西，你敢不吃？”何宁萍闻言，瞠目惊呼，“这粥是你煮的？我不知道你会煮饭。”胡榛莫没好气地白了她一眼，斥道：“别啰啰唆唆的！快吃！”再不快吃，等一下赶不及吃那些药包。

见他怒目横眉地僵直着手，坚持地拿着那一口热粥，何宁萍原本发热发昏乱烘烘的脑袋顿时全清晰了。

“榛莫……”她轻轻握住他没有持着汤匙的手，哽咽地说道：“不管你……在这碗粥里做了什么，弄了什么……东西想捉弄我，我……还是要谢谢你为我煮了粥。”好久了，她早已不记得被人呵护的感觉是什么了。

胡榛莫冷哼一声，才想斥责她的无聊。但视线一接触到她动人迷蒙的双眸，却怎么都骂不出声，只能哑着声音说：“叫你吃就吃，啰唆什么！”何宁萍含着泪，柔媚她笑了，微扬高下巴在他的俊脸上印下一吻。“谢谢你。”

她甜蜜地倚在他身上，张口吃掉眼前那一口粥。

胡榛莫呆若木鸡地直看着何宁萍，心里为她刚才那抹微笑给定住了，连她拿走他手上的汤匙，靠在他怀里吃着热粥也不知道。

他迷失了神志，只能定定地凝视着她，手里不自觉地揉着自个儿的左胸口，好象有什么冰硬的东西在这一瞬间慢慢融化了。

两人就这么相拥地坐在床上，各自想着自己脑中的思绪……

胡榛莫板着脸，从台北某著名私人医院里走了出来。

“胡先生，你请留步。”院长快步从医院里跟出。

又来了！胡榛莫冷着脸在心里暗咒着。这院长从刚刚就死缠着他，他是听不懂“拒绝”两字怎么写吗？“胡先生！”院长连忙奔近胡榛莫，挡在他身前，“胡先生，求求你，这真是医学界一项伟大的研究。”“我没兴趣当实验品。”胡榛莫站定身子，冷冷地说。

“可是这项研究真的能优惠世界大众。胡先生，如果你真的不愿意，也请你为全世界受苦受难的病患们着想。”院长焦急地想说服他参与医院的医疗研究。

他眼前这位胡先生真是了不得，上个星期董事会的人特地要求他亲自见这位大有来头的胡先生做检查，在他为他抽血做身体健康检查后，竟发现他身体的抵抗力真是强势，是他从医这么多年来，所见过抵抗力最佳的人。

那时刚好在他隔壁的医疗研究组，见胡先生的血液细胞如此有活力，便取了几滴血液拿来研究。医疗研究组大胆假设，也许胡先生的体内含有抗体可以克死目前医学上最顽强的病毒之一。

为了能研发出有效的药剂抵制这项世纪黑死病，他一直等到今天朗先生来听取检验报告时，才有机会说服他参与这项医学上最伟大的医疗研究。

“胡先生……”胡榛莫睨看他一眼，冷笑道：“你不想留命在这儿当院长，大可将这件事继续声扬。”他以眼神告诉他，大家就走着瞧。说完话，胡榛莫也不理会一旁垂头丧气的院长，径自走向停在不远处的跑车。

突地，破空传来一阵奇怪微弱的声音，胡榛莫低头看了一下自己的脚边，一个子弹倏地在他脚边几公分处掠过。他不在意地斜睨一眼不远处还在冒烟的子弹，再扬起头看向斜前方的商业大楼，嘴角缓缓浮起一抹冷笑。怎么，那群蠢蛋这回打算找杀手做掉他？他要是其这么容易就让人得手的话，现在他还会活着站在这里吗？一群白痴！

胡榛莫不理睬杀手的威胁，径自朝跑车那头走去。

这时，破空又射来一颗热烫的子弹，只是依旧没打中胡榛莫，只射进了一旁的电线悍里。

白痴！这样都打不中！胡榛莫不屑地撇撇嘴，打开跑车的车门。

就在他要进入驾驶座时，他看见不远处的巷口站着两名怪异的黑衣男子。

他看了下两人，如果这也是那群白痴找来的杀手，他不得不说这两个远比较象样点。

两人中很明显可以看出其中一个是老大，那男人一脸雕像模样，脸上什么表情都没有，看样子很像是黑社会老大的德行。至于他身旁那男人看起来倒比较像是跟班或军师。

胡榛莫又观察了下那两名黑衣男子，下意识地，他知道这两人不是请

来的杀手。

不过，他们见他被狙击，也没打算出手救他，只是站在一旁像看戏的一样。

嗯，这世上坏人似乎越来越多。不过，也不关他的事。胡榛莫无所谓地耸耸肩，准备坐进车子里。

这时，那名躲在大楼里的杀手像是发狠般，连续射了好几发子弹，像是非要把胡榛莫射成蜂窝不可。

不幸的是，这几发子弹没一发射中主角人物，反而不小心地正中不远处那名似雕像般的冷峻黑衣男子。

哼！活该！胡榛莫冷笑一声，眼见那名男子左臂中弹，他仍旧发动车子，无情地扬长而去。

何宁萍无聊地坐在厨房吧台前的高脚椅上，身上穿著厚重的高领衫，颈子上也圈着一条又暖又厚的围巾，更别说她脚上还穿著又长又厚的毛袜。

“榛莫，你在煮什么？”她以浓浓的鼻音问道，试着伸长脖子，想从他背部望过去。

胡榛莫回头瞥了她一眼，轻哼一声，“鲜鱼粥。”真不知他哪发神经了？竟然亲自下厨煮东西给她吃，还动手把脏乱的房子收拾好。

本来以自己生病了，才会做出这些有违常理的事。结果检查报告出来，他健康得很，还为此让那个烦人的院长缠了老半天。

何宁萍失望地喊着，小嘴嘟得老高。

“为什么要煮鲜鱼粥？人家好想吃什锦炒面。”好不容易不用她动手煮饭，她当然也要像他以前一样点菜。

胡榛莫回头瞪了她一眼，恶声恶气道：“不行！医生说过你这几天只能吃流质的食物。”他愿意煮她就该偷笑了，还敢嫌东嫌西！

“可是我已经连续吃了三天的粥了，人家想吃点别的嘛。”她娇声抱怨完，还打了一个喷嚏。

胡榛莫倏地转过身，一手叉腰，另一手挥舞着汤勺，愤怒地道：“啰唆！我不行就是不行！再抱怨，小心我揍你！”听到喷嚏声，胡榛莫倏地眯起眼，朝她大吼，“我刚跟你说了什么了，不是要你把床边的衣物全穿上吗？你的毛衣呢？”敢不听他的话，欠揍！还是她想病一辈子，让他活该做牛做马照顾她。

“榛莫，不要穿好不好？很热耶。”她身子微向前，双手平放在桌面，柔声要求。

胡榛莫放下汤勺，帅气地走到她面前，越过吧台单手勾起她细致的心下巴，低哼道：“你以为撒娇就有用吗？”“可是人家真的不...”他狠瞪她一眼，瞪掉她接下来的话，“去穿衣服。”“可是.....”她软声地说。

胡榛莫低下头，重重地吻了下她嘟得老高的小嘴，斥道：“再啰唆就小心你的小屁股！”他顺手测了下她额头的温度：“快去！”“好啦！”她爬下高脚椅，边走边咕哝地走向卧房。

没一会儿，何宁萍从卧房裹走出来，披着娇媚的小脸坐回高脚椅上，一手支着下巴，有一下没一下地喝着温热的鲜鱼粥。

“喂！你那什么表情？我煮的东西这么难吃吗？”坐在一旁的胡榛莫见状，放下看到一半的财经报纸，横眉竖目地问。

“没有啦，只是连吃了三天，我真的吃不下去了。”胡榛莫重哼一声，不

悦道：“你以为我喜欢煮吗？”“可是……人家想吃煎蛋：…”她红着眼，楚楚可怜地说。

胡榛莫见她红了眼，忍不住吼道：“你白痴啊！为了颗蛋你哭屁啊！”何宁萍吸吸鼻子，可怜兮兮地望着他。

他用力地拍了下桌子，恶声骂道：“何宁萍，不要以为你装出这副死样子，我就会帮你煎蛋！”这女人恃宠而娇，越来越过分，这几天若装出这副死德行欺骗他，这回他会用她才有鬼哩！

胡榛莫冷哼一声，拿起早先搁在一旁的报纸径自读着，不再理会她。

可是过不了一会儿，他突然丢下手中的报纸，臭着一张俊脸，用力踢开椅子站起身，朝着何宁萍骂道：“你真敢哭，看我怎么对付你！”哭、哭、哭！敢在他面前装出这副死样子！这臭女人，等她病好了，看他怎么修理她！

白了她一眼后，胡榛莫忿忿不平地穿上丢在一旁的围裙，转身从冰箱里取出了两颗蛋，走到瓦斯炉前煎蛋。

看着他熟稔的动作，何宁萍忍不住诧异哗然：“榛莫，你不会煮饭怎么会这个？”胡榛莫冷哼一声，默不作声的将刚煎好的金黄色蛋皮盛入盘中。

“你以为我是白痴吗？每天看你煮，看久了也会。”笨女人！她以为全世界就只有她会做菜吗？“可是……”他是怪物呀！她花了那么多年的时间学煮菜，他只要看几下就会了！

他脱掉身上的围裙，冷着脸问：“怎样？”要敢有意见就捶死她。

“没有了。”她摇摇头，叉起一口香嫩的煎蛋吃。

胡榛莫重哼一声，就不相信她还有意见。

他转头看了一下挂在墙上的壁钟：“药放在柜子里，记得要吃。”拿起挂在椅背上的西装外套，他准备要出门。

“榛莫，你要去哪？”“上班。”都十点了，了这个臭女人，他今天又迟到了。

“对了，我也该去上班了。”何宁萍这时才想到自己已经三天没去上班，两地的烹饪节目今晚也有录像。

一想到这，她赶忙从椅子上跳下来，急忙要奔回房间换衣服。

胡榛莫伸手从她背后勾住她的颈项，沉声道：“你想干什么？”她转过头，“上班呀。”“上班？”胡榛莫危险地眯起眼，“你现在这种身体，还该死地想去上班？”“可是我好久没去餐厅了，我怕小倩一个人应付不过来。还有电节目怎么办？我今天不去录像，节目会开天窗。”“哼！开天窗又怎样？都病成这样，还想录什么影！”他冷着脸嘲讽道。

“可是关强他……”糟了！她病胡涂了，竟然忘了打电话给他讨论今天下午的录影。

“关强？”胡榛莫冷哼道：“那个制作人？”何宁萍点头，有些诧异地看着他。“对啊，就是我节目的制作人。你怎么知道他的？”印象中，她没告诉过他啊。

胡榛莫这时又嗤哼一声。“他前天打过电话。”还啰哩叭唆地问了一大堆。那个姓关的以自己是谁啊？凭什么质问他？充其量他也不过只是宁萍的老板而已。他胡榛莫可是何宁萍的正牌未婚夫。

何宁萍大吃了一惊，问道：“前天？我怎么不知道。他说了什么？”胡榛莫无所谓地耸耸肩，“没什么。他说你的助理打电话请他过来看看你。”何宁萍小心翼翼地看着他，“然后呢？”他不会胡说八道吧？“什么然后？”

她干笑两声，试探地问：“我是说，你跟他说了什么？”胡榛莫闻言，得意地笑开了：“不就是些事实。我是你的未婚夫，你生病我会照顾，用不着他担心。”只不过那家伙还是鸡婆地过来了。

“他相信你的话？”怎么可能？关强知道她是奉行不婚的，哪可能有未婚夫。

“什么不相信？”那家伙来的时候，她正黏在他怀里昏睡着。

何宁萍担心地看着他眼中难掩的得意光芒。“你还跟关强说了什么？”“没什么。”他随口带开话题，不想让她知道太多他和关强之间的对话。“我要去上班了，记得吃药。”又看了眼墙上的钟，快十点半了，看来他赶不上今早的董事会议。

“那我也赶快去换衣服。”说完，她小跑步地要跑开。她动作快一点儿，待会儿就可以搭他的便车。

胡榛莫伸长健臂勾回她的身子，沉声问：“你可以去上班了吗？”“榛莫，餐厅我可以不去，可是今天下午的录像一定要去……”她挽着他的臂膀，娇声软语地说。

“那又如何？”他冷哼一声。

“榛莫……”她摇着他的手臂，娇声喊着。

“不行！”他拉开她的手，转身收拾好散了一桌的文件。

在他的怒目下，何宁萍乖乖地坐回原位，但仍忍不住开口跟他争辩：“我已经觉得好多了。”胡榛莫瞪了她一眼后，低下头继续收拾文件。

“不行就是不行！”这女人是白痴啊！病得快死了还想去录像！

何宁萍无聊地戳着磁盘里的煎蛋，才想继续同他争辩，忽地心头一震，顿时恍然大悟他不让她出门的原因。

偏头看着胡榛莫漾着怒气的背影，何宁萍霎时只觉一阵暖流轻轻滑过心头，注视他的眼神也越来越温柔。

唉！这一刻，她知道自己沉沦在他构不上温柔的温柔之中了。

一个女人会可悲地沉沦在这种劣质温柔中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她不幸爱上那个男人。

她何宁萍，竟爱上了胡榛莫！

其实她真的不想沉醉在这种次级温柔中，只是她再也无法漠视心中对他的感觉。

想起自己这辈子真的再也无法摆脱他，她的心里涌起的竟不是无奈感，反倒是阵阵雀跃欢喜。

唉！也许这种不温柔的温柔才令人沉迷吧，因为她真的爱惨他了。

“榛莫……”知道自己的心情后，她迫不及待地想告诉他。

“干嘛？”胡榛莫没好气地转身问她，一手拿着刚整理好的文件，另一手则将公事箱上的扣环打开。

她调皮地朝他眨眨眼，笑吟吟地说：“我爱上你了。”“砰”地一声，胡榛莫手里的公事箱，连同收好的文件同时跌落，散落各处。他张口结舌地看着巧笑倩兮的何宁萍，整个人呆若木鸡，做不出任何反应。

何宁萍见他一脸呆样，忍不住想捉弄他地又说了一次。“胡榛莫，我爱你。”又听见一次她的表白，胡榛莫这回才确定自己刚才真的没听错。回过神，见她一脸期待又得意的表情，再瞥了下自己失手而散落一地的文件，胡榛莫警告地恶瞪了她一眼，然后不发一语地蹲下身收拾地上的文件。

何宁萍等了好久都不见他有反应，原先猜想他是因过度兴奋而说不出话，谁知一等他回过神后，仍旧没开口，还愤然地白了她一眼。

失落地望着他的背影，何宁萍伤心地红了眼睛，漂亮的双眸顿时蒙上一层水雾。

伸手想抽张面纸拭去即将滑落眼眶的泪珠，却在不经意间瞧见了他漾在嘴角的醉人笑容。

她缓缓低下头，轻轻拭去眼角的泪水，带着一抹柔美的微笑，吃着她为她精心烹调的香嫩煎蛋。

“美食飨宴”节目的导播一声令下，数台摄影机同时开始作业，由着不同角度拍摄正说着开场白的主持人何宁萍。

何宁萍今天穿著一件粉蓝色的洋装，几缕不听话的发丝落在久病初愈的苍白脸颊旁，她添增了几许柔美娇人之色。

胡榛莫双手环胸，微笑地靠在后台墙边，专注地盯着在场所有人的目光焦点。回想起今早两人的对话，胡榛莫心中顿时一甜，暖烘烘的热流不经意地滑过心头。他无法否认自己仍对今早何宁萍的告白激动着，心里那股无法抑制的骚动不断朝他大声呐喊。

其实这股莫名的悸动在初见何宁萍时就有了，只是那时征兆尚轻，他选择忽略它。

但自从何宁萍病了之后，这股狂骚扰得他思绪全乱，做起事来完全不像他自己，尤其今早听见她的表白之后，这股骚动更加严重。

原先他以为骚动是为她的示爱而起，但现在凝思一想，除了这个原因之外，似乎还有一些他理不清的因素存在。这感觉到底是什么？他想破了头，却怎么也无法了解。

“胡先生。”胡榛莫闻声，转过身去。

“是你！”他来干嘛？何大友朝他点点头，但仍站得离他远远的。从以前为他工作到现在离职之后，他还是怕他怕得要死，不敢靠他太近。

“你来干嘛？”胡榛莫不客气地问。

“我……”何大友局促不安地干笑着。“我……我来找宁萍。”胡榛莫皱起眉头，“你找宁萍干嘛？”现在那女人归他管，想欺负她得先过他这关。

“我……我找她没恶意。”“是吗？”他冷哼一声，没恶意那来干嘛？“真的！”何大友被他瞪得冷汗直冒，连忙摇头解释，“我有些事想找她谈谈而已。”胡榛莫冷笑一声，正想对他下逐客令，顺便警告他别再接近何宁萍时，节目导播一声令下，中场休息。

何宁萍解下身上的无线麦克风递给一旁的助理，眉开眼笑地走向胡榛莫。

“榛莫，我告诉你……”她脸上的微笑在见到胡榛莫身后的人时，顿时僵住了。

“宁萍……”何大友试探地开口。

“你来做什么？”她靠在胡榛莫身旁，挽着他的健臂，冷声说。

“我……”何大友支支吾吾的，一副想说什么，可是碍于胡榛莫虎视眈眈地瞪着他，一句话都说不出来。半晌，他小小声地对何宁萍说：“宁萍，我有话想私下和你谈谈。”“要不就现在说清楚，不然你什么都不用说了。”胡榛莫冷哼地插进话来。

“我……”何大友看看一旁沉默的何宁萍，再看看不善地冷瞪着他的胡榛莫，不知该如何是好。“宁萍……”何宁萍拍拍胡榛莫的手背，眨眨娇媚的大眼，柔声道：“榛莫，你先离开一下，好不好？”“不好！”他恶声恶气地说。他可是为她好，这女人搞不清楚状况！

“榛莫……”她拉拉他的手，娇声喊着。

胡榛莫恶极地哼了一声，离开前还用恶狠恐怖的眼神警告地瞪了何大友一眼，要他别动何宁萍的脑筋。

何宁萍笑靥动人地给站在不远处的胡榛莫一记飞吻，才转向她父亲。

“有事？我说过只帮你一次，不会有下回。”“不是的，宁萍，你误会了。我来，只是想看看你而已。”何大友焦急地解释。

“看我？”何宁萍嗤之以鼻地重复，“你以为我会相信吗？我知道你是为了何宁莞的事来的，她的要求，我不会答应的。”“我不是为了宁莞的事来的，你不用理会她的话。”何大友摇摇头。“你想怎么做就怎么做，爸对你的决定不会有意见的。”“那你想做什么？”别说来看她，这种话再过十年她也不会相信。

“爸真的只是想来看看你。我知道我对不起你和你母亲，还让你们在外头吃了那么多苦！”近来午夜梦回时，他总是不期然地想起好久以前的事，在他还没遇到小琼之前的事。也许是年纪大了的关系，又或许是妻女不贴心所致，这一阵子，他老是回想起宁萍她母亲待他的温柔体贴。

何宁萍闻言只是轻蹙柳眉：“你到底想干嘛？”何大友苦笑地说：“宁萍，爸真的只是来看看你的。”竟然连自己的女儿都不信任他。“好，你看到了，那你可以走了。”何宁萍转身欲走。

何大友却在同时捉住她的手腕，央求道：“宁萍”她转回身，冷声道：“放手！”何大友挫败地放开她，重叹口气，愧疚地说：“宁萍，爸知道自己对不起你，要不是为了爸，你也不会……”抬眼看了站在不远处虎视眈眈地瞪着他的胡榛莫，他忍不住又长叹了口气。

“你到底在说什么？”何宁萍被他的话搞得一头雾水。

“宁萍，你不用了我和小琼，委屈你自己和那个恶……胡先生在一块。”宁萍和那个恶魔胡榛莫在一块真的是被糟蹋了。

“你……”他到底在说什么啊？但是在下一刻，她突然想通他话中的意思，她再也忍不住地抱着肚子大笑出声，边笑还边睨向胡榛莫。委屈？她有吗？“宁萍，你笑什么？”何大友诧异地看着笑得开怀的女儿。

她拭去眼角笑出的眼泪，摆摆手，“没什么。”“宁萍，爸真的觉得你不需要为了我们，呃……和胡先生在一起，你不用勉强的……呃”胡榛莫的恐怖无情无人不知，宁萍一定是被迫才跟他在一起。

“我没有勉强。”她朝一直皱眉盯着她看的胡榛莫眨眨眼，才看回父亲。

“可是……”何大友还想说些什么。

何宁萍摇摇头，伸手阻止他继续说下去。“你今天来就是要跟我说这件事？”何大友迟疑地搔搔头，“呃……爸来只是想让你知道，有什么事你随时可以来找我，爸会帮你的。”惧怕的眼神瞟了瞟不远处的胡榛莫，深吸了一口气，他强调地又说：“不管什么事，爸都会帮你。”言下之意就是说，如果地想要离开胡榛莫，他会帮她去跟胡榛莫谈。即使，他还是怕他怕个半死。

“不用了。”说完，她转身要走。“宁萍……”何大友紧张地又唤了一声。

她闻言，转头看向他，等他说话。

“爸今天来有告诉你琼姨。”他哑着声说。

“喔？她让你来？”这可有趣！

“没有，她……你知道她的个性。”何大友支吾地解释，今天为了他来这里的事，他还和小琼大吵了一架。

看出父亲眼中的尴尬，何宁萍嘲弄她笑了，转身欲走。

“宁萍，你还不原谅爸吗？”这么多年了，知道自己的女儿恨他，这感觉真的很令人难受。

“原谅？”她看了他一眼，眼底闪着嘲弄的笑意，他有什么值得她原谅的？“宁萍……”何大友伤心挫败地喊了一声，“爸真的后悔了。”何宁萍正想回他一句太迟了，妈都死了。但一见到他老态龙钟、双鬓灰白的模样，她喉头一紧，倏地回想到母亲临终前，捉着她的手哀求她要原谅父亲的事。

“宁萍……”何大友又唤了一声。

她深深叹了一口气，转身又要走，走之前只是淡淡地留下一句：“再说吧……我会试着原谅你。”就当是为了妈吧。

“这样就够了，真的。”何大友闻言，登时红了眼睛，感动地流下眼泪。已经够了，只要她愿意试着原谅他，那就够了。

何宁萍躺在沙发上，头倚着胡榛莫的大腿，手里翻着当期的八卦杂志。

她啧啧称奇地看着杂志的封面好一会儿，突然拉了拉胡榛莫的手，大笑道：“榛莫，你看！”不顾他的反对，便将杂志推到他面前。

“不看！”胡榛莫推开她的手。“那种没营养的东西我才不看。”他依旧专注地看着电视上正在播映的GLOBALNEWS。

“看一下嘛！”她翻身坐起，撒娇地偎到他怀里坐着。“你看一下嘛！”轻吻了下他的下颚，娇声道：“上头有我们两个耶。”“烦！”胡榛莫没好气地咕哝了句，认命地拿起她拚命推销过来的杂志。“你要我看什么？”“你看这封面。”指着杂志封面上的照片，她笑着说：“我们俩是年度票选的最佳情侣。”胡榛莫不甚热络地冷哼一声，“是吗？”他们是不是最佳情侣关其它人屁事？还用得着他们来见证吗？何宁萍没好气地瞪了他一眼，“你就不能开心点吗？”这么好的消息，他竟然还无动于衷。

“不能。”他干脆地回道。

“胡榛莫！”她嘟着嘴嚷着。

胡榛莫用力地吻了下她嘟起的红唇，笑道：“别叫了！看你的八卦杂志吧。”他将杂志丢回她手里。

何宁萍不高兴地说：“讨厌！”又恶瞪了他一眼后，她才回头继续阅读手上的杂志。

没一会儿，她又用力地摇着胡榛莫的手。

他低头看向她，“你又要干嘛了？”“我有话跟你说。”她一脸坚持地看着他。

见她一脸坚持，胡榛莫只能轻叹口气，拿起手中的遥控器关上电视。“说吧。”“你看这杂志上说……”她兴高采烈地拿高手中的杂志分享于他。

胡榛莫翻了白眼。又来了！这女人无不无聊啊！老捉着他陪她看这种没营养的东西。“榛莫，你看，这上头报导好多关于今年圣诞节的东西喔。”

“嗯……”胡榛莫随口附和着。“那很好啊！”无聊！中国人跟人家过什么耶诞节！

“是啊。”她点头道：“这上头还报导了今年我的餐厅推出的精致圣诞大餐耶。”“那很好啊，你今年有得赚了。”他干脆闭上眼假寐，随口又附和她两句。

“可不是嘛！”何宁萍同意地点点头，笑得开心极了。突然，她轻笑一声，用力地拉着胡榛莫的手，娇呼道：“榛莫，你快看这儿。”胡榛莫半睁开眼，懒洋洋地问：“看什么？”“你看，这杂志上头说有个女孩子许愿希望在圣诞节当天，如果她的男朋友真的爱她，就送她一百零一朵玫瑰花，同她求婚。”她指着杂志上说。

“那很好，我祝福她。”说完，他又合上眼，整个人已经昏昏欲睡。

“才不好呢！”何宁萍轻哼一声。

“哪不好了？”他随口无意识地问。

“要是我的话，一百零一朵玫瑰花我才不要。”那么少！

“嗯……”随着意识越飘越远，胡榛莫的睡意也就越浓。

她扬高下巴，高傲地说：“要是有人要向我求婚的话，少说也得送个一千零一朵。

一百零一朵算什么？”他闭着眼，下意识地冷哼道：“那你有得等了。”想等他送花？她等下辈子吧！

“谁说的？”她不信地嗤哼一声。

“说不定哪天就有个大帅哥，潇洒地拿着一大束玫瑰花向我求婚。”他太看不起她的行情了吧！

“你慢慢等吧！”有谁这么有种敢动他的人，他不捶死他，他胡字让人倒过来写。

“哼！你又知道了。”她仰着下颚，不以为然地说：“说不定哪天你就送我了。”胡榛莫嗤笑一声，“哈！好啊！你就慢慢等吧。”何宁萍气闷地撇撇嘴，“哼！没情调的猪！”胡榛莫蓦然睁开眼，怒目瞪向她，“何宁萍，你别以我现在不敢捶你了！”他哪像猪了！

何宁萍双手叉腰，坐在他怀里朝他挑衅地大声说道：“好啊！你捶啊！”就不信他舍得打她。

胡榛莫冷瞪了她好一会儿，末了，重哼一声道：“好男不跟女斗！”何宁萍闻言诧异地瞪向他，“你好男？”倏地，她揪着他的衬衫狂笑不已。“天啊！

就算这世界上的人全死光了，也轮不到你！”好男？拜托！他想让她笑死吗？他沉下声，危险地叫着她：“何宁萍”这女人真的越来越欠揍了！

“干嘛？”她洋洋得意地笑看着他。“真的要打我？”胡榛莫重哼一声，径自闭上眼，不再理她。

“榛莫！”胡榛莫冷哼一声，压根儿不打算再理会她。

他现在窝囊极了，每天被这个臭女人吃得死死的，连动手捶她都舍不得。

倒霉！爱上一个人就是这……等等！他刚才心里想了什么？胡榛莫猝然身子一震，瞪大双眼又惊又诧地瞪着怀里的佳人看。“你干嘛？”何宁萍被他看得头皮发麻，心惊胆战。

该不会她把他刺激得太过严重，一时之间他气傻了吧？胡榛莫依旧沉默不语地盯着她瞧，许久、许久过后，他像是放下压在心头上的大石头，轻吁了口气，骤然失笑出声。

原来，引起他内心骚动的原因不是她的示爱，而是他爱上眼前这个小女人了。

“榛莫？”何宁萍被他突如其来的笑声吓得快哭了，直在内心暗咒自己不该欺负他。

胡榛莫紧紧搂住她的细腰。他早该知道的，他怎么会那么糊涂呢？“榛莫？”他到底怎么了？不会真的气傻了吧？胡榛莫开心地直笑着，终于想通了这些日子以来，一直压在他心头那块沉甸甸巨石的意义，而不再觉得烦躁不安。

原来就是他爱她嘛！这么简单的事，他竟拖了这么久才明白！

兴匆匆的他，压根儿没注意到怀里的佳人早已为了他异常的行为举止担心地红了眼，泫然欲泣了。而他却还是得意她笑个不停……

胡榛苍坐在梳妆台的椅子上，静静地看着木翡菁收拾行李，再看看促使她离开的原因：一本被丢弃在房间角落的杂志。杂志封面刊登的正是堂哥胡榛莫与何宁萍在停车场拥吻的镜头，标题写着“美丽女主持人好事将近，与未婚夫公然拥吻”。

近来，全台湾的影视志全刊登着有关堂哥与何宁萍的情事，一开始翡菁还不死心直道他们两人的婚约是假的，俯瞰众家杂志不断偷拍到堂哥他们俩亲吻的镜头，一次、两次！直到这回，翡菁再也无法忽视事实真相了。

“你决定去哪了吗？”他端起茶杯轻啜一口，藉以掩饰眼中的哀伤。

“不知道。”木翡菁凄然一笑，“大概到美国找我的二姑妈吧。”她心灰意冷地说，反正心都死了，到哪还不都一样。

“喔。”他点点头，不再说话。

木翡菁从皮包里拿出一份文件，走到他身前递给他。

胡榛苍瞟了眼她手中的离婚协议书，苦笑地摇摇头，“你拿回去吧，我不会签的。”“什么？”她不解地问。她这是在放他自由，他什么不要？“你知道的，不是吗？”他黯然一笑。“我爱你。”可是她却从来不在乎。

“可是我不……”木翡菁叹了一口气，不想再多说什么了，只是幽幽地道：“你签名吧。”就让大家都从这纠缠不清的情网里解脱吧。

“不，我不签。”胡榛苍摇头，深情地看着她，柔声道：“对你，我永不死心。”

“你这又是何必呢？”她爱的人一直不是他呀！将离婚协议书留在梳妆台上，她提起收拾好的行李，轻声道：“榛苍，忘了我吧！”“我会等你。”胡榛苍看着她离去的背影，突然出声。

木翡菁诧异地转回身，“榛苍，你……”他坚定地看向她，“我会等你，不管多久。”木翡菁叹了一口气，想再说些什么，但见着他深情不悔的面孔，顿时喉头一紧说不出话来。她低下头，黯然神伤地离去了。

胡榛苍望着合上的门扉，在心中暗暗发誓，不管多久，他都会等……

《本报讯》前一阵子涉嫌放置爆裂物在胡氏企业综合大楼的嫌犯，今日在台北市大安分局的停车场落网。涉嫌此案的嫌犯共计三人，各是刘金魁、董成仁与黄英士，三人全为胡氏企业去年前后离职的员工。据大安分局指出，今早这三名嫌犯被人以麻绳捆绑住，全身鼻青脸肿，半死不活地被丢于警局前的停车场，每人身上并附有其自白书。根据其自白书表示，三人除了放置

爆裂物在胡氏企业综合大楼外，还曾涉嫌买通杀手欲谋杀胡氏企业总经理胡榛莫，全案正由警方深入调查中……尾声幸福的日子总是过得特别快，须臾间便在指缝间轻轻滑过。自从何宁萍上次那病之场后，胡榛莫对她的态度骤然改变，不再视她为他取乐的玩具，待她的态度是无比宠爱就像她是他极为重要的人。

心情一变，做起事来也跟着轻快无比。

就像现在，她穿著自己最爱的卡通围裙，眉飞色舞地忙碌穿梭在偌大的厨房，为自己心爱的人准备晚餐。

“宁萍！”胡榛莫一进门，随手将公事箱丢在沙发上，大声朝厨房喊道。

何宁萍正忙着替抹好佐料的烤鸡绑上棉线，一时之间没法子离开厨房，只能提高音量朝客厅喊了回去，“什么事？我正在忙。”“出来，我有东西要给你。”只闻声不见人，他不满地又喊了回去。

“喔。”听出他语气中的坚决，何宁萍只能先放下手中绑到一半的烤鸡，乖乖地脱下围裙走出厨房。她朝着突然出现在她身前的胡榛莫问道：“什么事？”“喏！接着！”胡榛莫不由分说地将原先捧在手上的巨大东西丢到她身上。

何宁萍接过他抛过来的一大束玫瑰花。

“榛莫，这来花好大，有几朵玫瑰花呀？”抱着巨大的花束，何宁萍眉开眼笑地问。

“你不会自己看。”胡榛莫轻哼一声，径自转过身去不理睬她。

何宁萍朝他的身后扮了个鬼脸，正想回他“这么多花她怎么数”时，低头一看，却在这一大束红玫瑰花中看到几朵粉红色玫瑰。

这些粉红色玫瑰花极有规律地在红玫瑰花中排列着，排列的顺序刚巧像是：“——”她感动地红了眼睛，轻轻放下手中的巨大花束，她戳戳胡榛莫因不自在而僵直的背，微笑地含泪问道：“你这是在向我求婚吗？”胡榛莫嗤哼一声，看着窗外，就是不回答她。

何宁萍温柔地笑看着他。

蓦地，她冲向前去，从他身后紧紧拥住他的腰，小脸贴在他宽厚的背部，边笑边说道：“我愿意！胡榛莫，我爱你！我愿意嫁给你！”胡榛莫不耐烦地哼了句：“知道了！”叫那么大声干嘛？他又没聋！

拥着他的阔腰，何宁萍笑吟吟地要求着：“我要到巴黎去买婚纱，还要环游世界做蜜月旅行，我还要……”她就知道他是爱她的，虽然他拉不下脸告诉她。

啧啧！女人！就是这么爱啰唆！

胡榛莫依旧以睥睨一切的表情望着窗外的蓝天。

“没事做的时候，把行李收一收。星期一早上的飞机到巴黎。”他的眼睛还是望着窗外，眼底却闪着喜悦笑意，再也不似以往那样冰冷无情望着世间一切的眼神。

何宁萍笑咪咪地点头，知道他会爱她，直到天荒地老，也不分离。

“榛莫，还有……”“干嘛？”他高傲地回着，头也不回的。

她呵呵她笑道：“不要偷笑！我看到了。”“我哪有！”“你有！”佳人银铃般的笑声，驱走了一室的冬寒，也温暖了冷漠一颗拒绝融化的心。

夜正凉，意正浓，美丽不朽的爱情故事也正在每个角落悄悄上演……

白烟袅袅，香气飘飘，如梦似幻的月老居的姻缘亭中正对生了两位神仙，其中一位身着白袍，白发苍苍，长须及胸，脸色红润的另一位则身穿黑夜，黑发黑髯，面目严峻。

透过知古窥未的凡世镜瞧看繁华尘世好一会儿后，月老与冥王对看一眼，忍不住失声笑了。

“唉！”月老长叹口气，朝着冥王摇摇头，似乎到现在还不敢相信在凡世镜中看到的事实。

“月老，没想到这回你料错了。”看着月老无奈又意外的脸，冥王忍不住出声调侃他。“唉！”月老赞同地点点头，无奈道：“是啊！没想到这回我真的料错了。”“可不是嘛！”冥王又瞟了眼凡世镜里的俊俏男子，和他手裹牵着的小女孩，诧异地直摇头。“不过这也不能怪你，谁料到恶星竟会……”“是啊！”月老闻言急忙用力点头，连声说：“那当然！绝不会有人料到。恶星无情无心的事，是众仙皆知的嘛。”当初喜鹤和阎熙宫错把姻缘线绑在恶星投胎的胡榛莫和何宁萍的小指头上，原先他们两老可是急得半死。之后凝神一想，恶星现下虽然被红线给捆绑住，与一凡间女子有了姻缘，但恶星天性寡情，投胎后理应不带夫妻宫与子女宫，不论他手指上的姻缘线与谁相系，到最后终究会自行断裂。

他和冥王最初也只是想让小妖女金铃受点教训，看看她被恶星整得苦哈哈的模样，压根儿没指望过她真的可以和恶星投胎的胡榛莫终老一生。

谁会料到恶星投胎的胡榛莫的手指头上的姻缘线非但没有断裂，还和凡界女子何宁萍结成夫妇，两人还有了孩子。

现在透过凡世镜，他和冥王还可以看到恶星正在和他两岁大的女儿玩捉迷藏。

难怪凡世人常说人定胜天。果真不管命运如何安排，只要有心，终究可以扭转乾坤，改变命运。

看着凡世镜中胡榛莫俊脸上满足的笑容，月老不由得也跟着会心一笑，颇有深意地说：“冥王，也许我们都误会恶星了。”冥王他突如其来的话微微一愣，一头雾水地望着月老，“误会什么？”“也许恶星并非天生寡情。”月老抚着长长的白须，神秘地笑着。

冥王又愣了好一会儿，突然击掌大笑了起来，恍然大悟地直笑着说：“你的意思是指……月老同意地朝他眨眨眼，也跟着笑呵呵地直点头。“没错！”两仙有默契地没把话说出口。

冥王仍旧笑着，“那这丫头又做何解释？”他指向凡世镜中微笑走向胡榛莫父女俩的何宁萍。

说起这个小妮子月老就头痛。先前不管他精心为她安排了多少好姻缘，牵了多少条红线，也不论是在什么年代、什么时空，到最后她还是挥手斩断情丝，扯断她小指头上的红丝线。

突然，他灵机一动，脑子里闪过一丝念头。

“月老，你怎么净笑不说话？”冥王见月老一下子呆愣得说不出话，下一刻又开怀地大笑出声，不由得直皱眉地看着他。

“我懂了！这下我真的懂了！”月老顺着自己的长须白髯，开怀地直笑着。

“你懂了什么？你快说啊！”“唉！太不可思议了！”月老依旧没搭理他，净笑着。

“月老，你到底在不可思议什么？”冥王被他吊足了胃口，忍不住逼问。

月老这才终于止住笑意，指着镜中的何宁萍，感慨地说道：“当初我为这丫头操了多少心，牵过多少红线，始终没一段姻缘能成功。直到今天，我才了解为什么。”“究竟是为为什么？”冥王好奇不已地问道。

“原来啊...”月老摇头叹道：“这几千年来，咱们大伙儿全以为恶星无情寡义，就像咱们俩刚才所想的一样，都以为恶星吝啬他的情义，殊不知他的情义全等着献给他千年等待的命中之人。”“这下我全懂了！”冥王失笑道：“原来这丫头和恶星一样，等了千年，就等着她的命中之人。这也是为什么你为她牵的姻缘没一个成的。”这两人根本就是绝配！

除了对方，谁都不要！

“是啊！”要是他早些年发现就好了，他也不会将何宁萍那丫头的泥娃娃丢到仓库里。

月老失笑地摇摇头，大手一挥，凡世镜在下一刻随即与寻常铜镜没两样，镜面再无任何影像出现。

同一时刻，冥王浓眉一挑，手中突然多出了个纸卷。

月老眉开眼笑地盯着冥王手中多出的纸卷看，“怎么？找到了？”冥王朝他神秘一笑，大手轻轻一扬，手中的纸卷随即摊开悬挂在空中。

两仙看完纸卷上的述说，忍俊不住地开心大笑起来。

“咱们找着金铃那小妖女了。”冥王抚掌而笑，“我随即叫熙宫去把她带回来。”没想到太上星君下了狠招，在埋藏小妖女的无人岛下了结界，让前去找玉葫芦的冥魂无功而返。不过，只要熙宫肯出马，难道还拿不下那只玉葫簏吗？“那太好了！”月老突然神秘一笑，缓缓从衣袖里取出一个男泥娃娃。

冥王不解地看着他手中的泥娃娃，“这是什么？”月老得意地嘿嘿笑了两声，献宝似地晃晃手中的泥娃娃。“冥王，你忘了咱们的计画了吗？”“你是说.....”可是恶星不是已经.....月老朝他扬扬一双白眉，然后缓缓笑了。

“这小子虽然不是恶星投胎，但用来对付金铃！嘿嘿！”没了恶星，难道就扳不倒金铃那个小妖女了吗？他手中可还有后补恶男哩！

冥王瞧了眼他手中的泥娃娃，与月老同时大笑出声。

金铃，你完了！

哈！哈！哈！

- - 全书完 - -

给读者的一封信

郝大姊各位亲爱的读者，我乃郝速的大姊，人称郝大姊是也。

提笔写此后续，实乃为澄清一些疑点。

首先，我并没有声称纪龙飞不好，只是有点“喔喀兮”（就是奇怪啦！），请大家不要误听匪类，误认为大姊我毁谤纪大侠！也请各位不要一时气愤来找郝大姊我算帐。

无法写纪大侠的故事纯粹是郝速的脑袋瓜不争气，尤其千万别泼我硫酸，大姊我虽没有闭月羞花、沉鱼落雁之美，好歹也有小家碧玉、貌色可人之采，奇貌共欣赏，还望大家成全。

第二点要澄清的是，各位读者写给郝速的信通常由（禾马）转送至郝大姊我手里，再由我快递至海外的郝速（注意喔！是快递不是海运），如此往返也要耗去数月之久，可想而知，待各位收到回信后，需要多少时间。为此，郝大姊我不知耗费多少银两，为了大家我劳心劳力又破财，心事谁人知？PS：郝大姊打错了纪大侠的名字喔！请诸位纪大侠迷拿鸡蛋去砸她，为可怜无辜的纪大侠出口怨气吧！（可靠消息来源：线民甲）

